股票代號：1752

誠信・共榮・創新・精進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NANG KUANG PHARMACEUTICAL CO., LTD.

104 年度年報

本年報查詢網址： http://newmops.tse.com.tw/

證期局指定之資訊申報網址：同上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五月八日刊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

姓名：蔡文泳

職稱：財會處處長

電話：(06)598-4121 分機 2286

E-mail：steventsai@nangkuang.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陳本忠

職稱：研發處處長

電話：(06)598-4121 分機 2288

E-mail：Penchung@nangkuang.com.tw

二、總公司、工廠及辦事處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暨工廠：台南市新化區中山路 1001 號

電　　話：(06)598-4121

台北辦事處：台北市敦化南路一段 183 號 6 樓

電　　話：(02)2731-3399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 85 號 7F

電　　話：(02)2541-9977

網　　址：http：//www.jihsun.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劉子猛、李明憲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南市林森路一段 395 號 12 樓

電　　話：(06)234-3111

網　　址：http：//www.pwc.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本公司網址：http：//www.nangkuang.com.tw

目　　錄

	內　　容	頁次
壹	致股東報告書	5
貳	公司簡介	11
	一、設立日期	11
	二、公司沿革	11
參	公司治理報告	14
	一、組織系統	14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6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4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59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59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59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60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61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62
肆	募資情形	63
	一、資本及股份	63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70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72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72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72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72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72
伍	營運概況	83
	一、業務內容	83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95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佈比率	105
	四、環保支出資訊	105
	五、勞資關係	108
	六、重要契約	113
陸	財務概況	115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115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19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123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124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24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24
柒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25
	一、財務狀況	125
	二、財務績效	125
	三、現金流量	12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2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28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128
	七、其他重要事項	136
捌	特別記載事項	137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37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37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37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37
玖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38

壹、 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們，大家好！

很感謝各位股東能在百忙之中，撥冗蒞臨參加本公司2016年度的股東會。

這幾年來，在各位股東的大力支持下，過去公司所投資的佈局效益，足以在日後業績表現上逐年增強反應，去年業績持續成長19%，係證實公司長期重視研發新產品帶動成長的成果，同時也應證過去在設備方面正確投資的決策效益。由於產業特性的關係，從產品開發、設備投資、直到藥品上市推廣銷售，每一個階段都要經歷長時間的努力與累積，才得以陸續收割並看到成長的動能，但也因為耕耘期特別長，所以經過時間醞釀的成果，一定是自然香醇甘美，因此時間自然成為與同業之間的競爭門檻之一。

近年來致力於內銷非健保用藥(使用者自費)市場的開發，這方面的業績去年已有顯著的成長，同時兼具差異化特色的健保藥品也扮演異軍突起之勢，有效發揮攻城掠地的成果，在自費與健保用藥雙重成長的趨動下，成就了2015年內銷市場成長的重要因素。外銷市場則以中國市場的成長幅度最大，主要是因為營銷推廣效益會隨時間推進而顯現市場日益成長的效果，此外在中國申請查驗登記的品項中，有些已進入審查階段，因此未來有機會添增新動能；在開發日本市場方面，亦陸續爭取到原開發藥廠與學名藥廠的新客戶，這是公司競爭力受到國際大廠肯定的具體表現。

至於向美國FDA遞件新藥查驗登記的申請案件，雖審查程序較為冗長，但基於審查過程的狀況判斷，取得藥證核准應該只是時間問題，而這些藥品的治療適應症分別為骨質疏鬆用藥、抗癲癇用藥、抗癌藥物、抗感染藥物、鐵製劑等，而其中有三項藥品係符合「簡化新藥上市程序」(Abbreviated New Drug Application, ANDA)的 Paragraph IV 條件之新藥，相信一旦陸續取得藥證後，將是公司營收再跳躍成長的重要里程碑。由於公司一直著眼於長遠發展與產品差異化的考量，因此每年在研發支出的投資更是不遺餘力，而這也正是公司積極投資未來以提升競爭能力的具體作為，相信假以時日公司會有更亮麗的成績表現，因此公司對未來的發展前景深具信心。

總之，全體員工的努力能獲得各位股東的肯定與支持，就是對我們最大的鼓勵，經營團隊秉持一貫務實經營的精神，一步一腳印持續朝目標邁進，以回饋各位股東對南光的支持和愛護。再次感謝股東的熱情參與，並敬祝大家平安健康，萬事如意，謝謝大家！

一、一〇四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及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104年度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1,520,328仟元,較103年度增加新台幣243,546 仟元，年增率為 19%。而產品類別的銷售組合與 103 年並無太大差異，大型注射液佔 25%，較 103 年度減少 2%；小型注射液佔 37%，較 103 年度減少僅1%;而錠劑佔 17%,與 103 年度相同。由營收成長使得部份產線達規模經濟效益，致104年度的淨利較103年度明顯增加。簡明綜合損益表資料請參閱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 年度	103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收入	1,520,328	1,276,782	243,546	19.07%
營業成本	971,000	867,270	103,730	11.96%
營業毛利	549,328	409,512	139,816	34.14%
營業費用	338,320	317,808	20,512	6.45%
營業利益(損失)	211,008	91,704	119,304	130.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5,620	(9,108)	24,728	(271.50)%
稅前淨利	226,628	82,596	144,032	174.38%
本期淨利(淨損)	198,987	67,282	131,705	195.75%
本期其他綜合(損失)利益之稅後淨額	(3,000)	(2,630)	(370)	14.07%
本期綜合(損失)利益總額	195,987	64,652	131,335	203.14%

產品	單　位	104 年預計銷售數量	104 年實際銷售數量
大型注射液	瓶、袋	17,355,822	15,575,619
小型注射液	支	19,559,064	18,651,123
20ml 注射液	支	5,005,797	4,377,988
錠　　劑	顆	158,995,604	156,026,159
膠　　囊	顆	24,536,995	18,459,291
其　　他	瓶、袋、包、條	7,914,676	6,106,768
合　　計		233,367,958	219,196,948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財務收支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 年度	103 年度	增(減)金額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48,233	227,956	27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14,344)	(138,525)	(175,81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7,267	(10,859)	38,126
營業活動：104 年度淨現金流入較 103 年度增加，主要係 104 年度營收成長及獲利增加所致。 投資活動：104 年度因購置土地以及新增設備且持續產線改善，故 104 年度購置固定資產支付數約新台幣 296,023 仟元，較 103 年度增加。 籌資活動：最近兩年度比較並無重大差異。			

2.獲利能力分析情形

項　　目	104 年度	103 年度
資產報酬率	7.13%	2.77%
股東權益報酬率	11.58%	4.69%
純益率	13.09%	5.27%
104 年度因營收持續成長使得部份產線達規模經濟效益,致營業利益較 103 年度大幅增加 119,304 仟元，且相關獲利能力指標因而已大有改善。		

(三)研究發展狀況

項　　目	104 年度	103 年度
研究發展費用(A)	106,280	114,438
營業收入(B)	1,520,328	1,276,782
(A)/ (B)	6.99%	8.96%

104 年度研究費用支出計新台幣 106,280 仟元，向各國主管機關申請登記新藥件數共 15 件(台灣 11 件、東南亞國家 4 件)，完成各國主管機關領證有 7 件，新產品量產上市共 3 件(新品 3 件)，承接國內新成分新藥委託開發、或新成分新藥委託製造之技術移轉案件共 3 件，顯示研發團隊之能量與技術成熟足以承接新成分新藥之委託研究或開發案。

本公司秉持著為患者提供有效、安全且便利藥劑之信念，研發產製藥品。

基於此信念及經營策略，近期逐漸開發研究技術層次較高之產品，如：針劑控釋劑型、口服控釋劑型、預充填注射液、無菌製程技術之研發與生產導入等。未來將朝向非新成分新藥及生物製劑之研發，研究領域亦將囊括癌症、心臟血管、神經內科、精神科用藥以及其它如新陳代謝之慢性疾病方面之藥物。

二、一〇五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秉持「誠信、共榮、創新、精進」之理念，本著苦幹實幹之精神，一步一腳印，研發具有差異化特色的新產品，並落實內控制度，以強化經營體質，同時，配合政府政策，掌握市場契機，積極開拓國際市場，以追求穩定成長，永續經營。

(二)營業目標

產品	單位	105 年預計銷售數量
大型注射液	瓶、袋	15,927,741
小型注射液	支	24,675,388
20ml 注射液	支	5,965,077
錠　　劑	顆	167,129,096
膠　　囊	顆	20,883,843
其　　他	瓶、袋、包、條	9,155,435
合　　計		243,736,580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1. 針對人口高齡化之疾病、癌症疾病開發新產品，以增加新市場，提升業積成長與獲利能力。
2. 增加利基藥物的開發，以滿足醫療需求，例如：ready-to-use 急救藥物、長效針劑、口服控釋劑型、預充式(pre-filled)注射針筒等。
3. 持續研發高端的技術(非新成分新藥、生物製劑)與高附加價值產品。
4. 開發自費市場產品以提高國內自費市場產品銷售比重。
5. 順應未來預防醫學的趨勢，開發相關的保健產品。
6. 積極拓展外銷市場，佈局美國、日本、中國、東南亞等四大市場。
7. 掌握 PP 軟袋產品無塑化劑疑慮的產品優勢，提高醫院通路佔有率。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由於世界人口結構已邁入高齡化社會，隨著人口結構的老化，對各種藥品的需求正逐年增加，故藥品市場的規模亦隨之成長；另隨著國民所得的提高，人民將更注重健康保險與醫療品質的提升，因此未來對藥品的需求將是持續增加，尤其是學名藥需求的更是快速成長。

經濟發展越進步，人類對生活的品質、健康的追求及養生的觀念更是日益重視，尤其近年來國內的食安問題層出不窮，更喚起消費者對用藥安全的重視程度，因此本公司 PP 軟袋（唯一無毒，不含 DEHP）與預充填針筒包裝藥品已廣受大型醫療院所或醫學中心指定進藥或進階全面採用的品項，以清楚表明對醫療用藥安全的重視與支持，特別是預充填產品能有效避免或降低院內交叉感染事實，已廣受醫護人員的喜愛與建議採用，因此產品銷售重點有抗癌藥品、長效注射液、醫療美容用藥、無菌預充填注射液、老年用藥、慢性病用藥、自費市場用藥等，尤其高附加價值新藥開發是公司發展的重要策略之一。

為了提高客戶滿意度，一直以追求產品與價值服務的差異化發展策略，進而取得大型醫療院所的進藥資格，這是國內市場銷售能持續維持成長的原因之一，此外以延伸利基產品並加以組合銷售，在醫學美容通路的經營也有不錯的成效，未來更可以藉由內外銷兼備的優勢，將合作開發案藥品在國內推廣銷售，有利於內銷市場產品差異化的發展。

基於原廠藥品專利陸續到期的商機，產業大環境有利於帶動學名藥廠的發展，因此本公司除積極投入研發利基產品外，並爭取國外藥廠委託研發與製造的合作訂單，而一步一腳印深耕國際佈局的積極作為，且成果已將藥品行銷到日本、中國、東南亞、東北亞及東歐等國家，同時藥品開發技術與能力更深得美國客戶的青睞，除開發符合美國 Hatch-Waxman Act(HWA)法案第 505(b)(2)條的新藥外，並積極投入研發可適用「簡化新藥上市申請程序」(Abbreviated New Drug Applications, ANDA)的 Paragraph IV(PIV)學名藥，以挑戰美國市場專利未到期之學名藥(即美國 ANDA paragraph IV)，相信在不久的將來，在各項藥品正式上市後，屆時在美國市場將有機會快速躍升為公司重要的外銷市場之一。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隨著全球老齡化的問題，可以發現西藥的疾病領域需求改變，依據生物技術開發中心產業資訊組 ITIS 報告，全球銷售額前十大療效類別用藥依序為抗腫瘤、抗疼痛、降血壓、降血糖、心理健康(精神用藥)、呼吸道用藥、抗感染、降血脂、自體免疫用藥、及抗潰瘍；並且人口老化問題，導致各國醫療支出日漸沉重，已開發國家政府正

極力倡導增加學名藥之使用比率，以降低醫療成本，因此全球學名藥的市場仍呈現成長趨勢。根據 BMI 的統計資料，102 年全球學名藥市場規模超過 2,716 億美元，預期 102～107 年五年間將以 7.1%的複合年成長率(CAGR)成長，遠高於全球藥品市場的成長率(3%～6%)，2018 年學名藥市場將達 3,833 億美元、2021 年將達 4,726 億美元。

歐洲國際醫藥品稽查協約組織(PIC/S)系統是一個全世界通用的系統，加入會員國後，將可共享國際藥品安全資訊，確保患者用藥安全，所以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TFDA)為了提升國產藥品的品質，已明訂政策要求國內藥廠於 103 年底前必須通過 PIC/S GMP 的標準，否則不得再從事製造與販售藥品，而本公司已早在 99 年業已通過全廠 PIC/S GMP 的認證，所以不論在經營管理或內外銷市場脈動的掌握與判斷上，早已洞悉產業發展趨勢，並事先做好因應措施與準備，不僅是將外在環境的變化轉換成營運的契機，同時因而奠定開拓市場的利基點，係為造就日後營收成長的重要基礎。

台灣自 102 年 1 月 1 日起正式成為 PIC/S 國際組織第 43 個會員，衛生部食品藥物管理署除將 PIC/S GMP 國際標準正式納入國內藥廠審查標準外，104 年更積極全面推動製劑採用 GMP 原料、及藥品審查制度與國際接軌的多項措施，使得國內藥品製造得到其他會員國相互認證，及藥品的查驗登記資料也更加符合國際規範；但同時藥品生產成本提高、國內銷售獲利降低，因此如何開發新藥、新市場以增加經濟規模產量，或吸引國際大廠來台尋找合作和代工的伙伴，是國內藥廠達到 PIC/S GMP 標準後另一個尋找出路的課題。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62年8月20日。

二、公司沿革：

民國52年　成立『南光化學製藥廠』於台南市。

民國62年　遷廠於台南縣，並改為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資本額 6,000 仟元。

民國66年　現金增資為資本額19,000仟元。

民國71年　現金增資為資本額29,000仟元。

民國74年　獲政府核定為“G.M.P”綜合藥廠第二位。

成立電腦資訊中心。

民國75年　現金增資為資本額45,000仟元。

民國77年　成立台北辦事處，擴大營業範圍。

民國78年　現金增資為資本額 60,000 仟元。

民國79年　現金增資為資本額 75,000 仟元。

民國80年　現金增資為資本額 180,000 仟元

民國81年　籌備規劃興建藥品科技研究開發大樓。

民國82年　聘請海外學者，設立口服緩釋劑型及全身穿皮吸收劑型研發中心。

規劃興建新針劑大樓，以因應日益增加之需求。

民國84年　規劃全自動化倉儲管理系統(AS/RS)；非 PVC 軟袋輸注液暨小針注射劑廠房。新建科技大樓完工啟用。

民國85年　政府推動無菌製劑滅菌確效之優良觀摩廠商。

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核准為股票公開發行公司。

盈餘轉增資 180,000 仟元，資本額為 360,000 仟元。

民國86年　針劑大樓落成啟用。

自西德引進國內首台大型點滴輸注液全自動非 PVC 軟袋製造充填機。

民國87年　盈餘轉增資 36,000 仟元，資本額增至 396,000 仟元。

民國88年　購置鼎新電腦“WORKFLOW ERP”軟體系統，階段導入企業 EPP 體制。

經行政院衛生署藥檢科字第 8819629 號函核定藥品優良製藥確效藥廠。

民國89年　ISO 9001 & ISO 14001 國際品質及環境認證通過。

民國90年　榮獲衛生署「實施藥品優良確效作業基準－通過第一階段作業」獎狀獎勵。

全國第一家成功開拓針劑外銷日本市場之台灣藥廠。

民國91年　榮獲衛生署「注射藥品容器/多層膜聚烯類塑膠軟袋」證書。

民國92年　榮獲衛生署「實施藥品優良確效作業基準－通過第二階段作業」獎狀獎勵。

辦理盈餘轉增資 7,920 仟元，資本額增至 403,920 仟元。

榮獲衛生署藥物科技研發獎（91 年）：

銅質獎－Non-PVC 材質塑膠軟袋大型輸注液與其他品質優良的藥品。

銅質獎－含有 Omeprazole 或其他類似化合物之具有良好安定性口服製劑及其製法。

民國93年　通過衛生署「實施 Cgmp 第三階段所有產品含電腦確效完成」查廠評鑑。

榮獲衛生署藥物科技研發獎（92 年度）：

銅質獎－大小口徑兼用栓無菌液劑產品用途。

民國94年　榮獲衛生署藥物科技研發獎（93 年度）：

銀質獎－軟袋充填機之管頭修邊及潔淨移送除塵設備開發。

6 月興櫃掛牌。

民國95年　動土興建綜合製劑廠。

榮獲衛生署藥物科技研發獎（94 年度）：

銀質獎－開發對氧氣敏感性藥物（氨基酸注射劑）的安定製造技術平台。

轉投資光鑫藥品股份有限公司。

資本總額提高至 7 億。

辦理盈餘轉增資 42,587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至 446,507 仟元。

民國 96 年　榮獲衛生署藥物科技研發獎（95 年度）：

銅質獎－加溫加濕型呼吸治療器用濕潤液。

合併子公司光鑫藥品股份有限公司。

辦理盈餘轉增資 58,046 仟元，資本額增至 504,553 仟元。

民國 97 年　辦理盈餘轉增資 50,455 仟元，資本額增至 555,008 仟元。

榮獲經濟部第九屆工業精銳獎民生、化學工業類之殊榮。

民國 98 年　榮獲衛生署藥物科技研發獎（97 年度）：

銅質獎－一種快速定性與定量分析銀杏製品中所含之活性成分的方法。

正式掛牌上櫃。

辦理現金增資 75,000 仟元，資本額增至 630,008 仟元。

通過日本 PMDA 之 GMP 查廠。

綜合製劑大樓 5 月通過 PCC/S 認定符合藥物製造工廠設廠標準。

民國 99 年　通過台灣智慧財產規範認證（TIPS）獲證範圍為商標、專利、著作、營業秘密。

全部廠房通過國際醫藥品稽查協約之藥品優良製造規範（PIC/S GMP）查核認證。

99.12.1 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3 億元。

獲得經濟部業界開發產業技術計畫 2 年度研究經費補助。

民國 100 年 新建立無菌製備之注射劑(vial)生產線獲得 TFDA(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核准通過 PIC/S GMP 標準。

通過經濟部工業局台灣智慧財產規範認證（TIPS）獲證範圍為商標、專利、著作、營業秘密。

民國 101 年 通過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核發 NON-PVC 軟袋產品第一類環保標章產品共計 43 項。

與美國上市公司簽訂研發生產神經性疾病和血液系統用藥等銷售合約。

完成 5 年期新臺幣 13.2 億元聯貸案簽約。

通過經濟部工業局台灣智慧財產規範認證（TIPS）獲證範圍為商標、專利、著作、營業秘密。

通過財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CG6007 通用版公司治理制度評量認證。

新建立無菌製備之注射劑(Syringe)生產線已獲得 TFDA(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核准通過 PIC/S GMP 標準。

榮獲(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廢棄資源管理績優事業選拔優良獎。

榮獲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第九屆上市櫃公司資訊揭露資訊評鑑進步獎。

榮獲財團法人中華治理協會公司「公司治理制度評量認證-CG6007 通用版」。

民國 102 年 通過 PIC/S GMP 凍晶注射劑(無菌製備)GMP 評鑑。

本公司擴建廠房及新增細胞毒類注射液劑及凍晶無菌製劑通過行政院衛生福利部查核認定符合藥品優良製造 PIC/S GMP 規範。

辦理現金增資 90,000 仟元。

辦理盈餘轉增資 37,358 仟元。

102.12.13 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4 億元。

民國 103 年 預充填注射劑生產線經美國 FDA 查核通過 CGMP 標準。

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58,332 仟元。

實施庫藏股，共買回 764,000 股並轉讓給員工。

民國 104 年 癌症無菌針劑產線和 LVP(PP bag for premix solutions)產線已經美國 FDA 查核完成。

榮獲「2015 傑出生技產業金質獎」。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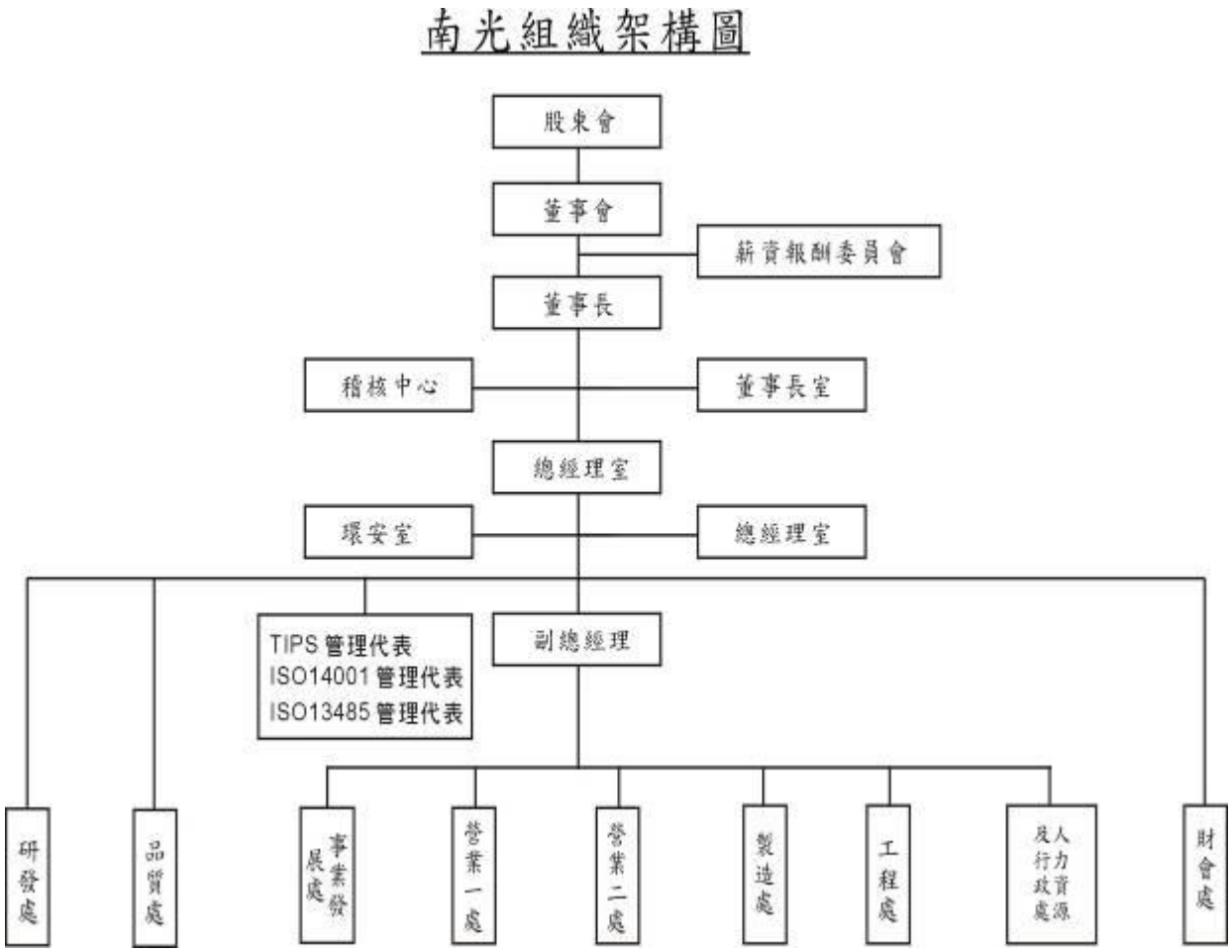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名稱	業　　務　　職　　掌
董事長	為公司最高的統籌決策者，帶領各單位達成公司整體營運管理績效，並執行董事會決議。
稽核中心	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執行之稽核作業。
總經理	協助董事長推動公司決策及管理審查，綜理公司全部業務。
環安室	擬訂、規劃、督導及推動環保、消防、勞工安全衛生管理事項，並指導有關部門實施。
研發處	(1)新產品之研究開發、製程改善等研究事宜。 (2)BA/BE試驗及臨床試驗之研發及執行等事宜。 (3)內外銷藥登之申請。 (4)合約管理。 (5)智慧財產權管理。 (6)查驗登記法規管理。
品質處	(1)擬定並建置公司品質系統及管理運作 (2)品質控管產品各項檢驗事宜 (3)擬定並控管品質保證制度、檢驗方法及品質標準，以確保符合GMP之要求事宜。
事業發展處	(1)企業發展之規劃。 (2)市場動態及分析。 (3)新產品可行性評估。 (4)國內外市場之分析及規劃。 (5)委外及策略聯盟專案管理。
營業一、二處	(1)訂貨、發貨系統作業。 (2)怨訴處理。 (3)業績目標及執行策略擬定。 (4)銷售管理。 (5)市場調查。 (6)產品教育訓練。
製造處	(1)產品之製造等事宜。 (2)生產計劃、製程技術、產線規劃、原物料管理、成品儲運等事宜。 (3)協助新藥順利量產及製程改善等事宜。
工程處	(1)製程、設備規劃、改善、購置、安裝、測試、確效、SOP。 (2)製程設備維護、維修。
人力資源及行政處	(1)各部門標準作業程序審查與建議。 (2)依據公司達成管理部經營方針及目標計畫，並督導執行交付任務。 (3)各項人力資源管理與行政資訊指標分析。 (4)資訊系統規劃、建置及維護。
財會處	(1)綜理財務處整體事宜。 (2)督導資金規劃與管理有關事項。 (3)督導財務報表編製與分析有關事項。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

105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法人股東)	台灣	正兆投資(股)公司	103.06.25	3 年	94.07.10	20,295,084	32.21%	25,214,220	25.14%	0	0%	0	0%	—	無	無	無	無
董事長(法人代表)	台灣	陳立賢（註1）	103.06.25	3 年	94.07.10	2,970,000	16.53%	4,214,188	4.20%	5,215,943	5.20%	0	0%	學歷：成功大學高階管理碩士在職專班畢 經歷：南光化學製藥(股)公司總經理	正兆投資(股)公司負責人	董事兼總經理 製造處處長 研發處處長	王玉杯 陳本松 陳本忠	夫妻 父子 父子
董事(法人代表)	台灣	王玉杯（註1）	103.06.25	3 年	94.07.10	2,905,000	16.14%	5,215,943	5.20%	4,214,188	4.20%	0	0%	學歷：台北醫學院藥學系畢 經歷：南光化學製藥(股)公司副總經理	八展投資(股)公司負責人 南光化學製藥(股)公司總經理	董事長 製造處處長 研發處處長	陳立賢 陳本松 陳本忠	夫妻 母子 母子
董事	台灣	陳本松	103.06.25	3 年	103.06.25	4,673,120	5.61%	5,183,334	5.17%	8,000	0.01%	0	0%	學歷：美國長島大學藥學所碩士 經歷：南光化學製藥(股)公司董事長特別助理 南光化學製藥(股)公司製造處處長	松坂投資（股）公司負責人 南光化學製藥(股)公司製造處處長	總經理 研發處處長	王玉杯 陳本忠	母子 兄弟
董事	台灣	林志隆	103.06.25	3 年	101.06.06	0	0%	45,000	0.04%	0	0%	0	0%	學歷：國立成功大學會計學研究所碩士 經歷：宇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智理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德河海洋生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台灣	王朝琴	103.06.25	3 年	94.06.28	0	0%	0	0%	0	0%	0	0%	學歷：成功大學高階管理碩士在職專班畢 經歷：聖提斯國際事業公司董事 太普高精密(股)公司獨立董事	合騏工業公司董事 格林投資(股)公司董事 金穎生物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太普高精密影像(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台灣	葉　鈞	103.06.25	3 年	100.05.25	0	0%	0	0%	0	0%	0	0%	學歷：東吳大學會計系 經歷：世平興業(股)公司中國營運總監 新怡環球公司執行董事兼財務長	友原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台灣	蘇二郎	103.06.25	3 年	96.06.25	0	0%	0	0%	0	0%	0	0%	學歷：輔仁大學法律學系 經歷：勤業法律事務所律師 德勤商務法律事務所律師	上智商務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嘉義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長華電材(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註 1：陳立賢及王玉杯為正兆投資(股)公司法人代表。

註 2：上列董事自(選)就任時間起未有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之情形。

註 3：截至 105 年 4 月 30 日止已發行流通在外股數為 100,285,240 股。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5 年 4 月 30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及持股比率
正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陳本松(21.87%)、陳本忠(17.61%)、陳本龍(15.01%) 陳本霖(15.26%)、陳立賢(14.96%)、王玉杯(14.96%) 陳郁旻(0.33%)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無此情事。

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情形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正兆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立賢			v						v	v		v		無
正兆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王玉杯			v						v	v		v		無
林志隆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1
陳本松			v						v	v		v		無
王朝琴			v	v	v	v	v	v	v	v	v	v	v	無
葉　鈞			v	v	v	v	v	v	v	v	v	v	v	無
蘇二郎		v	v	v	v	v	v	v	v	v	v	v	v	1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於各條件代號下之空格中打“✓”。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9)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0)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05年4月30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台灣	王玉杯	91.09	5,215,943	5.20%	4,214,188	4.20%	0	0%	學歷：台北醫學院藥學系畢 經歷：南光化學製藥(股)公司副總經理	八展投資(股)公司負責人	製造處處長 研發處處長	陳本松 陳本忠	母子 母子
製造處處長	台灣	陳本松	102.07	5,183,334	5.17%	8,000	0.01%	0	0%	學歷：美國長島大學藥學所碩士 經歷：南光化學製藥(股)公司董事長特別助理	松坂投資（股）公司負責人	總經理 研發處處長	王玉杯 陳本忠	母子 兄弟
研發處兼任工程處處長	台灣	陳本忠	94.10	3,831,957	3.82%	0	0%	0	0%	學歷：密西根大學藥學博士 經歷：美國加州 Impax labsrazries 研發部研究員	怡光投資(股)公司負責人	總經理 製造處處長	王玉杯 陳本松	母子 兄弟
營業一處處長	台灣	宋智仁	102.04	1,000	0.00%	0	0%	0	0%	學歷：嘉南藥專藥學科 東海大學 EMBA 經歷：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 整合行銷醫院專業部部長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顧問	無	無	無
營業二處處長	台灣	黃國慶	99.03	65,776	0.07%	0	0%	0	0%	學歷：文化大學畢業 經歷：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財會處處長	台灣	蔡文泳	99.08	42,076	0.04%	58,000	0.06%	0	0%	學歷：中原大學會計系 經歷：艾美特電器深圳(有)公司財務協理 嘉豐海洋國際(股)公司財務副總	無	無	無	無

註1：截至105年4月30日止已發行流通在外股數為100,285,240股。

註2：原工程處陳先福處長於104年4月28日辭任。

註3：原品質處陳永宜處長於104年8月31日辭任。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2)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2)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1)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I)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法人董事	正兆投資（股）公司	0	0	0	0	4,822	4,822	0	0	2.42%	2.4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42%	2.42%	無
董事長	正兆投資代表人：陳立賢	0	0	0	0	0	0	120	120	0.06%	0.06%	3,930	3,930	63	63	199	0	199	0	0	0	0	0	2.17%	2.17%	無
董事	正兆投資代表人：王玉杯	0	0	0	0	0	0	120	120	0.06%	0.06%	3,584	3,584	58	58	215	0	215	0	0	0	0	0	2.00%	2.00%	無
董事	陳本松	0	0	0	0	2,411	2,411	120	120	1.27%	1.27%	1,870	1,870	87	87	140	0	140	0	0	0	0	0	2.33%	2.33%	無
董事	林志隆	0	0	0	0	0	0	240	240	0.12%	0.1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12%	0.12%	無
獨立董事	王朝琴	0	0	0	0	0	0	300	300	0.15%	0.1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15%	0.15%	無
獨立董事	葉　鈞	0	0	0	0	0	0	372	372	0.19%	0.1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19%	0.19%	無
獨立董事	蘇二郎	0	0	0	0	0	0	300	300	0.15%	0.1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15%	0.15%	無

註1：係依本公司105年3月25日董事會擬議配發之金額並參照以往實際配發比例預估，其實際配發金額需依股東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通過之內容為準。

註2：本公司104年度稅後純益為新台幣198,987仟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陳立賢、王玉杯 林志隆、王朝琴 葉　鈞、蘇二郎	陳立賢、王玉杯 林志隆、王朝琴 葉　鈞、蘇二郎	林志隆、王朝琴 葉　鈞、蘇二郎	林志隆、王朝琴 葉　鈞、蘇二郎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正兆投資(股)公司 陳本松	正兆投資(股)公司 陳本松	正兆投資(股)公司 陳立賢、王玉杯 陳本松	正兆投資(股)公司 陳立賢、王玉杯 陳本松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無	無
總計	8 名	8 名	8 名	8 名

2.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於 103 年 6 月 25 日成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之職能。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註1)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2)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有無領自司轉事金取來公外資酬子以投業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策略長	陳立賢	3,000	3,000	63	63	930	930	199	0	199	0	2.11%	2.11%	0	0	0	0	無
總經理	王玉杯	2,760	2,760	58	58	824	824	215	0	215	0	1.94%	1.94%	0	0	0	0	無

註1：係依本公司105年3月25日董事會擬議配發之金額並參照以往實際配發比例預估，其實際配發金額需依股東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通過之內容為準。

註2：本公司104年度稅後純益為新台幣198,987仟元。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2,000,000元	無	無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陳立賢、王玉杯	陳立賢、王玉杯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0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2名	2名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5年4月30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股票金額（註1）	現金金額（註1）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2)
經理人	策略長	陳立賢	0	199	199	0.10%
	總經理	王玉杯	0	215	215	0.11%
	製造處處長	陳本松	0	140	140	0.07%
	研發處兼任工程處處長	陳本忠	0	438	438	0.22%
	營業一處處長	宋智仁				
	營業二處處長	黃國慶				
	財會處處長	蔡文泳				

註1：係依本公司105年3月25日董事會擬議配發之金額並參照以往實際配發比例預估，其實際配發金額需依股東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通過之內容為準。

註2：本公司105年度稅後純益為新台幣198,987仟元。

(四)本公司及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3年度				104年度			
	總金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總金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董事酬金	3,036	4.51%	3,036	4.51%	8,805	4.42%	8,805	4.42%
監察人酬金	300	0.45%	300	0.45%	—	—	—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	7,421	11.01%	7,421	11.01%	8,049	4.04%	8,049	4.04%

註：本公司於103年6月25日成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能。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董監事之酬金包括車馬費、報酬、盈餘分派之董監酬勞。

(2)盈餘分配之董事酬勞方面，係依本公司章程規定辦理，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並提請股東會承認後分派之。

(3)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性：由於酬金結構中之獎金及盈餘分配項目，均須視公司年度經營績效之良瓠、參考業界之發放水準、並考量整體大環境之景氣變化。故本公司給付予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與公司的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存有正相關。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 104 年度董事會共召開 6 次，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董事長	正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立賢	6	0	100%	無
董　事	正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王玉杯	6	0	100%	無
董　事	陳本松	6	0	100%	無
董　事	林志隆	6	0	100%	無
獨立董事	王朝琴	6	0	100%	無
獨立董事	葉　鈞	6	0	100%	無
獨立董事	蘇二郎	6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1)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事。

(2)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a. 本公司已訂有「董事會議規則」第十五條規定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b. 本公司 104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與董事有利害關係之議案發生。

(3)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加強董事會職能目標	執行情形評估
提升資訊透明度	定期更新公司網站揭露之訊息。
設立薪資報酬委員會	a. 本公司於 100 年 12 月 21 日設置「薪資報酬委員

	會」，並定期召開「薪資報酬委員會會議」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薪資報酬合理性。 b.104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共召開 2 次。
設立審計委員會	a.本公司於 103 年 6 月 25 日設置「審計委員會」，監督公司財務、會計師獨立性與績效、內控規範、其他風險之管控。 b.104 年度審計委員會共召開 4 次。
提升董事會運作效率及決策能力	a.本公司已制定「董事會議事規則」以及於「董事會自我評鑑同儕評鑑」，明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董監事出席董事會情形，以及於本公司網站揭露董事會重大決議事項。用以加強治理制度、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能。 b.104 年度董事會績效考核自評已於 105 年 3 月 25 日完成。
加強董監事之專業知識	董監事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定時數持續進修情形，請參閱下表 104 年度董事進修情形。

104 年度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是否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
董事	陳立賢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第十一屆公司治理國際高峰論壇	6	是
董事	王玉杯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6	是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櫃公司董監事座談會企業誠信風險控管與社會責任新世界		
董事	陳本松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12	是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櫃公司董監事座談會企業誠信風險控管與社會責任		

			新世界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經營權之競爭行為規範與實務案例解說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財報不實之法律責任與風險控管		
董事	林志隆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營所稅最新法令	15	是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審計委員會及公司治理評鑑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建築業稅務法令及實務解析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104年稅務新頒修訂最新資訊解析		
獨立董事	王朝琴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運作與決議效力風險管理與實務運作	6	是
獨立董事	葉　鈞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美國 COSO「內部控制-整體架構」與我國「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準則」修正內容詳情解析	6	是
獨立董事	蘇二郎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洩密事件」與新修正「營業秘密法」法律責任探討	6	是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信任」的意涵、「詐欺/背信」法律相關解析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 本公司已於 103 年 6 月 25 日股東會選任三名獨立董事，並由三名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每季至少召開會議一次，負責監督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

2. 本公司 104 年度審計委員會共召開 4 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王朝琴	4	0	100%	無
獨立董事	葉　鈞	4	0	100%	無
獨立董事	蘇二郎	4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1)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暨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事。

(2)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如獨立董事成員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者，應予迴避。若致委員會無法決議者，應向董事會報告，由董事會決議)：無此情事。

(3)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a. 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與審計委員會委員溝通稽核報告結果，並於每季的審計委員會會議中作內部稽核報告，若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委員報告。104 年度並無上述特殊狀況。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狀況良好。

b.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於每季的審計委員會會議中報告當季財務報表查核或核閱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若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委員報告，104 年度並無上述特殊狀況。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簽證會計師溝通狀況良好。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於100年12月21日經董事會通過,已依規定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	無重大差異
2、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1)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1)本公司於「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中訂定發言人制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並於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關係處理窗口，載明其聯絡人及聯絡方式以專門回覆投資人建議或疑義。另委託專業之股務代理機構「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處理股務相關事宜。若有涉及糾紛或訴訟事宜時，會徵詢法務單位以進行適當的因應與處置。	無重大差異
(2)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2)本公司依證交法第25條規定，對內部人（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有股份超過股份總額10%之股東）所持有股權變動情形，均按月依證期局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	無重大差異
(3)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3)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資產及財務管理等各自獨立且權責劃分，且已訂定「對子公司之監理與管理辦法」、「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規範」與「關係人及集團企業交易作業程序」以作為與關係企業間財務、業務往來之作業規範。針對重要交易事項並已建立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等作業程序控管。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4)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4)本公司為建立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避免資訊不當洩漏，並確保對外界發表資訊之一致性與正確性，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及「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以資遵循。另	無重大差異
3、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1)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1)本公司已於「董事選任程序」中明定董事會成員之組成需考量多元化，並具備不同專業背景、性別或工作領域等。目前董事會成員中其性別多元，且各董事之專業知識分別有法律、會計、醫藥、經營管理、財務等，皆有不同的專業背景。詳細董事會成員及其專業知識及經歷請參閱本年報P.16及P.17。	無重大差異
(2)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2)本公司目前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未來會考量董事會規模、獨立董事人數及實際營運需求，陸續設置其他各功能性委員會來健全董事會之監督功能與強化管理機能。	無重大差異
(3)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		(3)本公司已於「董事會自我評鑑同儕評鑑」中明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評估週期、評估期間、評估範圍及方式、評估之執行單位、評估程序及其他應遵循事項。且每年應至少執行一次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每三年至少執行一次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評估。	無重大差異
(4)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4)本公司每年由董事會決議選任會計師前，會先對其獨立性的要件與運作審查，並要求簽證會計師提供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超然獨立聲明書」,經本公司確認會計師與本公司除簽證及財稅案件之費用外，並無其他之財務利益及業務關係，會計師家庭成員亦不違反獨立性要求後，方進行會計師之聘任及費用之審議。 本公司已完成105年度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評估，其評估結果皆符合本公司獨立性標準，並於105.3.25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通過，	
4、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目前於公司網站投資人服務專區上設有投資人關係處理窗口提供e-mail及聯絡電話等溝通管道給投資者，以利與利害關係人建立公開、透明且有效的溝通管道。若是員工、客戶、供應商或其他利害關係人有任何問題及意見除了可直接向相關業務人員提出反應外，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以提供利害關係人適當的舉報管道，相關訊息將由專人做妥善置，並作為強化公司治理的改善參考依據。	無重大差異
5、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已委任「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股東會及股務相關事宜。	無重大差異
6、資訊公開 (1)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1)本公司除依規定定期或不定期將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外，並同時於公司網站投資人資訊專區中揭露其相關資訊。 （網址：http://www.nangkuang.com.tw）	無重大差異
(2)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	✓		(2)本公司已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負責資訊搜集、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揭露和對外溝通之橋樑，並定期及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他重要資訊，並同時將其相關資訊上傳於公司網站之投資人資訊專區，供投資人查詢，以了解公司財務業務狀況與公司治理情形。	
7、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員工權益： 本公司除依規定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實施退休金制度外，另額外替員工投保團體保險。本公司亦重視勞資關係，每季定期召開勞資會議與職工福利委員會，增進勞資關係，重視員工權益設有員工餐廳、集乳室等設施與保障員工權益之規定，並設有廠護供諮詢，定期聘請醫師在廠內問診，以確保員工能安心在工作有所發展。 僱員關懷： 本公司相當重視工作環境之舒適及清潔，確保工作環境之安全，於出入口皆安裝門禁卡、保全系統及監視器。訂定書面之勞工衛生安全相關政策、重視勞工身心發展及家庭生活，並定期實施員工健康檢查、歌唱或團康表演節目競賽與員工旅遊或聚餐等活動。設有關懷小組，定期關懷每位同仁達到紓解壓力、身心平衡與健康。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依法令規定即時公開資訊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以保障投資人之權益，並於本公司網站設置投資人信箱及發言人、代理發言人連絡資訊，以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維持投資者與公司的良性關係。 本公司股東常會議事錄皆依公司法與相關法令規定處理，記錄內容除登錄在公司網站外，並披露逐案表決的情形，以便利投資大眾了解股東會決議過程。 供應商關係： 本公司相當重視與供應商關係，大部分供應商都是長久的配合，彼此有明確的品質規範，且交流過程互動關係都一向保持良好，供應商透過本公司品質單位之檢驗與查廠措施的要求，以確保供貨品質之穩定，同時秉持互惠雙贏的交流原則，建立互信互利基礎共同追求永續成長。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本公司重視與利害關係人的互動關係，基於誠信原則以維持良好的溝通管道，確保彼此的合法權益，而利害關係人可透過本公司直接業務相關人員，或利用公司網站之溝通管道向公司反應任何問題及意見，以維護其應有之權益。 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進修之情形： 本公司董事依規定參加持續進修課程，進修時數符合法規要求外，並不定期為董事安排適當的進修課程。請參閱本年報P.25。 本公司經理人進修情形請參閱本年報P.107「本公司總經理、會計、財務、內部稽核主管等參與公司治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理相關進修情形」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攸關重大營運決策、投資案、與銀行融資等重大議案，已經適當權責單位評估與分析後，再由董事會議決執行，並事後追蹤成效，建立風險管控與回饋機制。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堅持品質第一的精神，提供優良藥品服務客戶，並設置有免付費服務專線，有專人為消費者或客戶有關公司產品之疑問解答，並於網站設置信箱提供客戶與消費者聯繫之管道。 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本公司自102年度起每年度皆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險。本年度投保期間105年2月1日至106年2月1日。	
8、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		本公司於101年通過「財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CG6007通用版公司治理制度評量標準並取得「CG6007通用版公司治理制度評量認證證書」。評量委員針對本公司公司治理制度提出以下意見： 整體優點： (1)公司明確定義核心事業，專注本業經營，積極培養核心競爭優勢。 (2)公司注重研發作業及建立品牌，並多次榮獲獎項。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3)公司管理階層積極推動落實公司治理制度，並對協會實訪時之建議，皆能以積極態度對應，深刻瞭解公司治理之重要性。 (4)公司董事會結構中，董事與監察人均具備不同的專業背景與產業經驗，有助於提升董事會之決策品質，強化公司經營能力。 整體建議： (1)公司董事會成員中，內部董事稍多，建議公司於下次董監選舉時，宜作適當調整。 (2)公司尚處於成長階段，建議設立董事會績效評估制度，為董事會訂立明確的目標，使董事、監察人對公司之貢獻得以客觀評估，並進一步建立董監薪酬制度，促使董監能有更大之貢獻。 (3)企業之經營環境瞬息萬變，建議公司應建立涵蓋營運風險、交易風險、財務風險之完整風險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並定期於董事會檢討風險管理政策與執行成效。 (4)公司尚未為董監事暨經理人購買責任險，建議公司盡速購買董監暨經理人責任保險，以鼓勵董監事暨經理人更勇於任事。 改善情形： (1)本公司目前設有7席董事，其中獨立董事有3席，未來會考量董事會規模及實際營運需求，陸續增加獨立董事席次及設置其他各功能性委員會來健全董事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會之監督功能與強化管理機能。 (2)本公司已於「董事會自我評鑑同儕評鑑」中明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為董事會建立績效目標以加強董事會運作效率，最進一次評鑑成果已於105年3月25日董事會討論通過。 (3)本公司董事會將加強檢討風險管理政策與執行成效。 (4)本公司自102年度起每年度皆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險。 (5)本公司已於103年6月25日設置「審計委員會」。	

(四)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本公司於 100 年 12 月 21 日董事會通過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會成員相關資料如下：

身份別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1）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葉　鈞			v	v	v	v	v	v	v	v	v	0	無
獨立董事	王朝琴			v	v	v	v	v	v	v	v	v	0	無
獨立董事	蘇二郎		v	v	v	v	v	v	v	v	v	v	0	無

註 1：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

(1)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a.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b.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2)薪資報酬委員於履行前項職權時，應依下列原則為之：

a.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與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b.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

c.針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紅利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3 年 6 月 25 日至 106 年 6 月 24 日，104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共開會 2 次，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召集人	葉　鈞	2	0	100%	無
委員	蘇二郎	2	0	100%	無
委員	王朝琴	2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1)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事。

(2)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落實公司治理 (1)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		本公司各項營業發展計劃與策略皆遵循企業社會責任與永續發展的核心概念制訂，以落實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重視社會倫理與其他利害關係人的權益，以利在追求企業獲利目標的同時可以兼顧，並將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等因素，納入公司管理與營運的考量，以落實「企業社會實務守則」。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2)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		本公司定期安排員工教育訓練，內容包括職業安全衛生、緊急救護術、正確使用AED、工作規則、GMP法規須知與更新、智慧財產管理與產品知識等教育訓練，藉由各項活動將企業社會責任的基本精神落實。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3)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		本公司推動企業社會責任的專責單位為行政部，並於人力資源部與環安室等單位分工負責。在遵循相關勞動法規以保障員工合法權益、公益回饋與社會參與等方面係由人力資源部和行政部負責規劃與執行，而環境安全與衛生方面則由環安室負責規劃與監督管理，並於每年度終了後三個月內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況。近期已於105年3月25日提報董事會。 同時設有勞資會議、勞退金監督委員會與職工福利委員會依規定運作，以促進勞資關係與合作等事宜。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4)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		本公司訂定合理之薪資報酬、績效考核制度與相關獎懲辦法和績效考核連結，並定期推動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階段式對員工作基本之訓練，並鼓勵員工參與各項教育訓練課程與技術研討，以提升員工的專業能力，同時強化其他知識與提倡正向觀念。 本公司為達成健全公司治理的目標，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員工日常行為準則約定書」及相關規章，並公告於網站供公司全體員工查詢，以利落實遵守。 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之規定，持續進修課程已達規定標準，另不定期安排董事進修其他相關課程，以利公司治理能不斷提升並與時俱進。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2、發展永續環境 (1)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本公司推動珍惜資源以節約能源等措施不遺餘力，且響應政府環保政策，節能減碳愛地球，實際執行廢棄物回收分類、紙張減量、採用省電燈源裝置、使用環保包材與污水處理淨化等措施，以減少環境負荷與衝擊，養成環保習慣生活化的作法，達到垃圾減量、資源回收之目的。 本公司產品於104年3月12日取得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核准通過47項第一類環保標章產品證書。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2)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本公司環境管理制度遵循主管機關環保規範外，亦辦理各項環境管理相關之公共事務以能提昇資源有效利用，減少廢棄物產生量，以回應公眾之關切及增加對公眾安全、健康及環境的保護，並持續減少排放於空氣、水之污染物總量，提高污染防治效率及經濟效益，並持續通過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具體作為包括： 1. 本公司注射液產品製程使用 Non-PVC 軟袋低污染、節水環保材質，並取得第一類環保標章產品認證。 2. 依環保法規規定處理或清理廠內生成之所有廢棄物，包含生物可分解性廢水、實驗室有害廢液、固體廢棄物及空氣污染物。 3. 生物可分解性廢水透過廢水處理場生物曝氣處理單元與過濾單元處理後，所產生之放流水 COD、BOD、SS、PH、水溫、真色色度皆符合放流水排放標準，排放至承受水體放流並繳納污染防治費用。 4. 製成產出廢棄物經紙、塑膠、廢五金資源分類後進行資源回收再利用，大幅度將低固體廢棄物產出量，固體廢棄物經由合格廢棄物清運廠商清運至高雄岡山焚化廠進行焚化處理。 5. 實驗室有害廢液經相容性分類收集後，由合格廢液廢棄物清運廠商清運至台南成大焚化廠進行最終焚化處理，每次清運至焚化爐全程皆由本公司環安人員進行稽核，避免違法傾倒不法情事發生。 6. 本公司燃油鍋爐取得固定式污染源排放許可證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table>
<tr><th rowspan="2">評估項目</th><th colspan="3">運作情形</th><th rowspan="2">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th></tr>
<tr><th>是</th><th>否</th><th>摘要說明</th></tr>
<tr><td></td><td></td><td></td><td>排放之污染物，如粒狀污染物、硫氧化物、氮氧化物等皆符合環保法規排放準，並每季依低硫 0.5%重油使用量進行空氣污染防治費申報與繳納防治費用。</td><td></td></tr>
<tr><td>(3)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td><td>✓</td><td></td><td>本公司於用電離峰期藉由儲冰設備裝置改善空調系統的耗能用量，達到日常營運上節能減碳之目的。

本公司計劃導入綠能的設計概念，先期設置 50KW 太陽能發電系統，以降低溫室氣體排放量環保理念。

本公司近二年度在溫室氣體的排放上屬於低量，4種空氣污染物氣體的年總排放量如下：
<table><tr><th>污染物種類
年度</th><th>粒狀物</th><th>SOX</th><th>NOX</th><th>VOC</th></tr><tr><td>103 年</td><td>1.56t</td><td>3.2t</td><td>2.84t</td><td>0.274t</td></tr><tr><td>104 年</td><td>3.637t</td><td>9.196t</td><td>7.327t</td><td>0.353t</td></tr></table>以上街皆符合環保法規規範。本公司溫室氣體的來源，大多是由生產工廠內的鍋爐所產生。因此，在 102 年已設置鍋爐用水電預熱設備、及蒸汽冷凝水回收工程大幅度降低鍋爐用油量，以減少溫室氣體的排放。</td><td>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td></tr>
<tr><td>3、維護社會公益
(1)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td><td>✓</td><td></td><td>本公司已訂定工作規則及完整的人事規章，以保障員工之權益，除依法規定期召開勞資會議、退休金監督委員會與職工福利委員會外，另透過內</td><td>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td></tr>
</table>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部員工關懷小組、員工意見信箱或內部會議方式建立與員工溝通與對話的管道，讓員工對公司的經營管理活動，能進一步表達意見的權利，以促進勞資合諧，創造互利雙贏的經營局面。 本公司主張兩性平等，在人事制度上，不論是聘用、晉升、考評獎懲等，均落實法規的要求。 本公司進用身障人士比例符合「身心障礙者保護法」法令的要求，落實兼顧注重人權議題，不論其種族、性別、年齡都享有同等的工作權利，相關資訊如下： 1. 本公司於104年度雇用原住民男性2人，女性8人；身心障礙人士男性4人，女性1人。 2. 申請育嬰假，女性8人天數2,555天。	
(2)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		本公司定點設置員工意見箱，以提供員工反應意見或申訴的管道。 本公司已設立員工申訴性騷擾處理制度，並有申訴專線以確保申訴員工的心理安全感，以落實制度的功效。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3)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本公司注重員工工作環境與安全，除設有緊急警報裝置外，同時定期每年舉辦消防急救操作訓練，符合法定職業安全衛生訓練時數要求。 本公司為了提供員工有個安全、健康、舒適的工作環境，除了在硬體環境上作完善的規劃與投資外，同時設置門禁管制措施、警局通報系統、勞工安全教育訓練、員工餐廳、哺乳室，以利員工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可以身心與工作得以平衡發展。 本公司關心員工健康，每年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設有廠護專員隨時關心孕婦與年長員工之健康狀況，不定期提供保健資訊宣導和演練，並與約聘醫院醫師定期到公司，為員工提供健康諮詢服務或健康講座，以提升員工健康知識與解惑。	
(4)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		本公司除定期召開勞資會議、退休金監督委員會與職工福利委員會，以利各單位員工反應問題外，另透過內部員工關懷小組、員工意見信箱或單位內部會議方式建立與員工溝通與對話的管道，讓員工對公司的經營管理活動，能進一步表達意見的權利，以促進勞資合諧，創造互利雙贏的經營局面。 本公司內部重要資訊公佈事宜，除於公佈欄張貼公告外，同時會透過內部網路發佈電子郵件通知同仁，以達充分溝通的目的。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5)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本公司對員工定期舉辦內部教育訓練外，並不定期委派外訓專業養成進階課程，以協助員工在工作專業上的養成計劃，同時將部門員工教育訓練列入各部門主管的年度績效考核的KPI，以落實公司對員工的培訓政策。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6)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本公司重視保障消費者權益，對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管道，並訂定產品怨訴管理作業程序，已設置客戶服務免付費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以維護消費者之權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7)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	✓		本公司在採行各種行銷管道前，需依藥事法與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PIC/S GMP等法令規定，選擇適法管道行銷產品，以保障病患利益。 本公司所生產之藥品需依藥事法規定於其標籤、說明書或包裝上，分別刊載以下事項：廠商名稱及地址、品名及許可證字號、藥品分級類別、製造日期或批號、主要成分含量、用量、用法、主治效能、性能或適應症、副作用、禁忌及其他注意事項、有效期間或保存期限等衛生署核准的藥物應有標示。	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8)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		本公司與廠商合作開發PP材質軟待以提升藥品品質以保障患者用藥健康，在治療過程不塑化劑的污染和毒害。 本公司與供應商除堅持品質第一的共識外，更致力於提升企業社會責任而努力，並簽訂「誠信廉潔暨保密承諾書」，以具體作法落實目標。 「誠信廉潔暨保密承諾書」要點如下： 1.遵守誠實守則原則 2.遵守廉潔陽光原則 3.遵守保密義務原則 4.遵循企業社會責任 5.違反以上原則得隨時終止契約 為了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本公司在供應來源的評選原則，因此採購時積極選購節能標章，低耗能、綠能概念的設備或照明等。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9)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	✓		本公司與供應商除堅持品質第一的共識外，更致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力於提升企業社會責任而努力，並簽訂「誠信廉潔暨保密承諾書」，以具體作法落實目標。 「誠信廉潔暨保密承諾書」要點如下： 1.遵守誠實守則原則 2.遵守廉潔陽光原則 3.遵守保密義務原則 4.遵循企業社會責任 5.違反以上原則得隨時終止契約	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4、加強資訊揭露 (1)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		本公司依照相關規定及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辦理資訊公開，並充分揭露公司治理與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以提升公開資訊的透明度。 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放置在公司網站上供全體員工及投資人查詢。 目前本公司雖尚未編製企業設會責任報告書，但相關企業社會責任的活動係本公司責無旁貸的任務，尚持續推廣與關懷中。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5、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1)本公司為健全企業社會責任之管理，以行政部門為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專（兼）職單位，負責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之提出及執行，並每年度終了後四個月內向董事會報告，而最近一次係於105年3月25日於董事會中執行報告。 (2)本公司已訂定合理之薪資報酬政策，以確保薪酬規劃能符合組織策略目標及利害關係人利益。 (3)員工績效考核制度已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並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 (4)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且運作情形與所定守則並無差異。				
6、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環保工作：針對綠色設計、清潔生產、工業減廢及污染防治等相關技術有創新發明或整合功能，並落實執行具良好成效之具體實績：本公司歷年來響應政府環境保護政策，積極更新生產設備，將生產對環境的衝擊減到最低。並早在97年配合整廠規劃投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資廢水處理設備，對廢水排放做加更妥善的處理，並制訂本公司的環保政策為「減廢減費，珍惜資源，綠色產品，關懷環境」，以落實社會公民應盡的企業社會責任。 (2)社區參與：本公司鑑於對員工及社會主動關懷是企業責無旁貸的責任，除建置完善的硬體設施、安全衛生管理制度，以確保安全的工作環境外，員工選用以當地居民為優先任用，並主動參與和回饋社區(會)公益活動。 (3)社會貢獻：1.創造就業機會，有助於國民所得之提升，其具體之實績： 1-1 本公司持續投資，擴大營業規模，出口實績逐年增加業為國家創造外匯收入，因此員工總人數也逐年遞增，98 年底員工 340 人，99 年底 360 人，100 年底 395 人，101 年底 450 人，102 年底 483 人，103 年底 497 人，104 年底 515 人，而截至 105 年 2 月 29 日止員工總人數已為 541 人，創造當地眾多就業機會。 1-2 本公司目前已超過 90%的員工均為本地或鄰近鄉鎮之居民，並主動參與設區公益活動，照護鄉里不遺餘力。 2.積極回饋地方，改善當地之環境品質或社會福利有具體之實績： 2-1 本公司於建廠以來即非常重視環保觀念，並始終傾力於當地環境之維護，曾榮獲台南縣第一屆環境保護優良工廠「環保楷模」獎章。 2-2 落實政府環保政策，推動資源回收，並將資源回收所得捐贈台南縣兒童暨家庭扶助中心，作為貧童助學基金，以最實際的行動，扶助鄉民。 2-3 曾榮獲環保署廢棄資源管理績優事業選拔活動成績優良事業。 (4)社會服務：本公司對於各界所發起之救災會關懷活動，以捐贈公司生產之產品提供災區或配合醫療院所；配合政府機關宣導「菸害防治法」，呼籲全體員工重視身體健康。 (5)社會公益：1.本公司配合法令積極進用身心障礙者就業，並榮獲內政部表揚。 2.本公司於104年度雇用原住民10人，身心障礙人士5人。 3.捐贈藥品物資救濟。 4.捐贈災害救助。 (6)消費者權益：本公司保障消費者權益，對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管道並訂定產品怨訴管理作業程序，並設置客戶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服務免付費店貨及電子郵件信箱，以維護消費者之權益。 (7)人　　權：本公司注重人權，不論其種族、性別、年齡都享有同等的工作權利。 1.本公司於104年度雇用原住民男性2人，女性8人；身心障礙人士男性4人，女性1人。 2.申請育嬰假，女性10人天數2,555天。 (8)安全衛生：本公司平時確實執行員工及相關人員安全衛生管理，制定安全衛生各項管理標準作業程序書，納入ISO 14001管理系統中運作，落實安全衛生管理。並輔導運輸承攬商作業人員報名訓練課程，取得堆高機操作人員執照，申請工安協會、產基會、中技社等機構來廠輔導公安管理技術。 (9)員工健康關懷：本公司每年定期實施員工健康檢查、緊急救護術、AED設備使用方法、醫療保健及勞工安全衛生講座、消防訓練等活動。				
7、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本公司通過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及全廠通過衛生署依國際醫藥品稽查協約組織(PIC/S) GMP標準之查核。				

(六)落實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1)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1)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一條規定，各上市櫃公司宜參照本守則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其適用範圍及於其子公司、直接或間接捐助基金累計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財團法人及其他具有實質控制能力之機構或法人等級企業與組織，故依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辦理，以規範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與員工執行業務應遵守法令規定及防範不誠信行為。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2)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		(2)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指南」,除透過內部電子郵件及會議宣導外，並教育訓練課程加強宣導誠信之重要性，使同仁在作業過程中面對客戶、供應商、社會和同事時，有明確的遵循方向，以避免利益衝突及不當行為之情形，而主管業務將由行政部門負責及監督執行，並應定期向董事會報告；近期度於105年3月25日提報董事會。 本公司將誠信經營理念及政策與員工績效考核及人力資源政策結合，提供明確有效之獎懲制度外，並規定員工於從事商業行為之過程中，不得直接或間接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以防止違反誠信之情事產生。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3)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		(3)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內部控制程序及會計制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上述制度之遵循情形。 訂有「採購保密與誠信承諾準則」，規範相關人員於營業範圍內，發生行賄及收賄、提供或接受不合理禮物、服務、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等營業活動，產生不誠信行為風險。 由稽核人員或部門主管負責監督，觸犯刑責者依本公司「工作規則」懲辦。	經營守則」規定
2、落實誠信經營				
(1)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		(1)本公司與往來客戶及供應商訂立合約時，對雙方之權利義務均詳列於合約，並依規定要求合作供應商必須加簽「誠信廉潔保密承諾書」並積極要求履行合約承諾事項。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2)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		(2)本公司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董事會業已通過規定由行政部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與執行，並由稽核單位負責監督，並最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的日期為105年3月25日。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3)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3)公司內保持公開的溝通管道，鼓勵員工參與公司事務，及向各級主管反映意見。另「董事會議事規則」已訂定董事之利益迴避制度，若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不得加入討論與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4)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	✓		(4)本公司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並有內部稽核人員不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	經營守則」規定
(5)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5)除於員工教育訓練課程宣導外，並安排決策單位成員接受外訓課程，以落實法令遵循的基本精神。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3、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1)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1)公司設有意見箱與網站申訴管道，供員工與外部人檢舉與申訴；並訂有檢舉獎勵機制。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2)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		(2)本公司在接獲檢舉資料與後續調查，均採取保密與嚴謹的態度進行，並規定將相關作業程序與保密機制。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3)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3)就舉保人提供之個資，除受法律規定保密保護外，並依法採取適當之保護措施，以維護其個資與隱私，使其免於遭受不公平的對待。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4、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設有網站，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於公司網站專區揭露備供查詢，以強化誠實經營與道德觀念。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5、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防止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等規定，並以內部電子郵件發佈並公布在公司網站，以便全體員工知悉與遵守。 本公司依「誠信經營守則」辦理，目前運作上並無重大差異。				
6、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採購保密與誠信承諾準則」。 (2)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董事會已通過由行政部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執行與稽核單位監督。 (3)自103年度起本公司針對往來供應商依規定必須加簽「誠信廉潔暨保密承諾書」，並要求財會處於付款時必須審核是否取得該文件，才能允以支付款項。 (4)為落實企業誠信經營，本公司行政部將定期於董事會中報告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執行情形，近期於105年3月25日提報董事會。 (5)本公司董事與獨立董事持續進修公司治理課程，以強化公司治理功能，而104年相關進修內容與時數均已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之規定。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1.本公司已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下列相關規章及辦法：

(1)公司章程

(2)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3)公司具控制能力股東行使權利及參予議決規範

(4)股東會議事規則

(5)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6)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7)誠信經營守則

(8)誠信經營及行為指南

(9)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章程

(10)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章

(11)簽證會計師審查辦法

(12)申請暫停或恢復交易作業程序

(13)長短期投資管理辦法

(14)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15)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16)衍生性金融商品處理程序

(17)財務及非財務資訊管理辦法

(18)關係人及集團企業交易作業程序

(19)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規範

(20)對子公司之監理與管理辦法

(21)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

(23)董事會議事規則

(24)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

(25)董事進修推行實施規則

(26)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

(27)道德行為準則

(28)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

(29)監察人職權範疇規則

(30)員工日常行為準則約定書

2.查詢方式：本公司網站(http://www.nangkuang.com.tw)→投資人資訊→公司治理及社會責任→公司治理相關程序及辦法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 為管理公司內部重大訊息所制定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已放置公司內部網站以供全體同遵循；公司內部並無違反「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之規定。

2. 本公司於新任之董監事、經理人及內部人於就任時，會提供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所編制最新版本之「上櫃及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相關法令及應行注意事項」，以利內部人遵循。

3.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newmops.tes.com.tw

4. 本公司網站：http://www.nangkuang.com.tw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5年3月25日

本公司民國104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4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5年3月25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立賢 簽章

總經理：王玉林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事。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事項：

1.股東會重要決議事項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
104.5.27	1.報告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執行情形。 2.報告訂定「第一次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 3.報告本公司買回股份執行情形。 4.承認本公司103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5.承認本公司103年度盈餘分配案。 6.通過修訂本公司「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規範」。 7.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暨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 8.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9.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選任程序」。

2.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
104.3.6 第一次	1.報告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進度。 2.報告企業社會責任執行情形。 3.報告董監事責任保險投保事宜。 4.報告衍生性商品交易情形。 5.通過修訂「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 6.報告買回庫藏股執行情形。 7.通過本公司104年股東常會日期。 8.通過本公司104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之期間及地點。 9.通過本公司民國103年度財務報告。 10.通過本公司103年度盈餘分配案。 11.通過本公司103年度營業報告書。 12.通過本公司103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3.通過修訂「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14.通過修訂「部門內控檢討及自評標準作業程序」。 15.通過本公司「第一次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之認股基準日及相關事宜。 16.通過修訂「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規範」。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
	17.通過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暨訂定「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 18.通過修訂「董事、監察人暨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 19.通過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 20.通過修訂「董事選任程序」。 21.審查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情形。 22.通過104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 23.通過銀行額度續約案。
104.4.9 第二次	1.通過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變更股本案。 2.通過提案權審查案。
104.5.7 第三次	1.報告本公司104年第一季財務報告。 2.報告採用「2013年版IFRSs」之影響。 3.報告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進度。 4.報告衍生性商品交易情形。 5.報告本公司落實誠信經營守則情形。 6.通過銀行額度續約案。
104.8.11 第四次	1.報告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進度。 2.報告衍生性商品交易情形。 3.報告本公司104年第二季財務報告。 4.通過本公司103年度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暨相關事宜。 5.調整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 6.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 7.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實施規則」。 8.通過修訂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9.通過銀行額度續約案。
104.10.8 第五次	1.報告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進度。 2.報告衍生性商品交易情形。 3.通過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變更股本案。
104.11.10 第六次	1.報告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進度。 2.報告衍生性商品交易情形。 3.報告本公司104年第三季財務報告。 4.通過本公司「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書」。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
	5.通過103年度盈餘分派之董監酬勞分配案 6.通過103年度盈餘分派之經理人及員工分紅案。 7.通過105年經理人年度目標與104年度績效評估案。 8.通過104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9.通過105年度稽核計畫案。 10.通過105年度營運計畫及預算案。 11.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 12.通過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13.通過訂定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14.通過訂定「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 15.通過轉投資案。 16.通過銀行額度續約案。
105.1.7 第一次	1.報告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進度。 2.報告衍生性商品交易情形。 3.通過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變更股本案。 4.通過本公司105年股東常會日期。 5.通過本公司105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之期間及地點。 6.通過本公司105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 7.通過銀行額度續約案。
105.3.25 第二次	1.報告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進度。 2.報告董事責任保險投保事宜。 3.報告企業社會責任執行情形。 4.報告誠信經營守則及行為指南執行情形。 5.報告轉投資案。 6.報告衍生性商品交易情形。 7.通過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變更股本案。 8.通過104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9.通過本公司104年度財務報表。 10.通過本公司104年度盈餘分配案。 11.通過本公司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12.通過本公司經理人薪資結構及報酬評估案。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
	13.通過修訂「經理人績效考核管理辦法」。 14.通過本公司104年度營業報告書。 15.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 16.通過訂定「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書」。 17.通過本公司104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8.審查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情形。 19.通過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會計師案 20.通過本公司「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 21.通過修訂本公司105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 22.通過銀行額度續約案。
105.5.5 第三次	1.報告本公司105年第一季財務報告。 2.報告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進度。 3.報告衍生性商品交易情形。 4.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3.104年股東會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檢討：

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通過修訂本公司「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規範」。	經股東會決議後，按新修訂之「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規範」實施。
2.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暨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	經股東會決議後，按新修訂之「董事、監察人暨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實施。
3.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經股東會決議後，按新修訂之「股東會議事規則」實施。
4.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選任程序」。	經股東會決議後，按新修訂之「董事選任程序」實施。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最近年度公司並無左列高階主管離職解任之情事。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子猛	李明憲	104 年度	無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1,870	35	1,905
2	2,000 仟元（含）～4,000 仟元	—	—	—
3	4,000 仟元（含）～6,000 仟元	—	—	—
4	6,000 仟元（含）～8,000 仟元	—	—	—
5	8,000 仟元（含）～10,000 仟元	—	—	—
6	10,000 仟元（含）以上	—	—	—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 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子猛 李明憲	1,870	0	35	0	0	35	104.01.01 － 104.12.31	無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減少金額及原因：無此情事。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事。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事。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此情事。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104 年度		105 年度截至 3 月 29 日止(停止過戶日)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	正兆投資(股)公司	(80,000)	0	0	0
	正兆投資(股)公司法人代表：陳立賢	(41,000)	0	0	0
董事	正兆投資(股)公司	(80,000)	0	0	0
	正兆投資(股)公司法人代表：王玉杯	89,000	0	0	0
董事 兼製造處處長	陳本松	72,000	0	0	0
董事	林志隆	45,000	0	0	0
獨立董事	王朝琴	0	0	0	0
獨立董事	葉　鈞	0	0	0	0
獨立董事	蘇二郎	0	0	0	0
研發處兼工程處處長	陳本忠	152,000	0	0	0
營業一處處長	宋智仁	1,000	0	0	0
營業二處處長	黃國慶	14,000	0	0	0
財會處處長	蔡文泳	14,000	0	0	0

註 1：原工程處陳先福處長於 104 年 4 月 28 日辭任。
註 2：原品質處陳永宜處長於 104 年 8 月 31 日辭任。

(二)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

姓名	股權移轉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陳立賢	贈與	104.6.	陳本忠	一等親關係	68,000	0
王玉杯	贈與	104.6	陳本忠	一等親關係	68,000	0

(三)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此情事。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截至停止過戶日 105 年 3 月 29 日止；單位：股

姓　　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數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正兆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陳立賢	25,214,220	25.14%	0	0%	0	0%	陳本松	董事長之一親等	—
							王玉杯	董事長之配偶	
							陳本龍	董事長之一親等	
							陳立賢	董事長本人	
							陳本忠	董事長之一親等	
							陳本霖	董事長之一親等	
							八展投資公司	與董事長為配偶	
							立光投資公司	與董事長為一親等	
王玉杯 (註 2)	5,215,943	5.20%	4,214,188	4.20%	0	0%	正兆投資公司	與董事長為配偶	—
							陳本松	母子(一親等)	
							陳本龍	母子(一親等)	
							陳立賢	配偶	
							陳本忠	母子(一親等)	
							陳本霖	母子(一親等)	
							八展投資公司	董事長本人	
							立光投資公司	與董事長為一等親	
陳本松	5,183,334	5.17%	8,000	0.01%	0	0%	正兆投資公司	與董事長為一親等	—
							王玉杯	母子(一親等)	
							陳本龍	兄弟(二親等)	
							陳立賢	父子(一親等)	
							陳本忠	兄弟(二親等)	
							陳本霖	兄弟(二親等)	
							八展投資公司	與董事長為一親等	
							立光投資公司	與董事長為二等親	
陳立賢 (註 1)	4,214,188	4.20%	5,215,943	5.20%	0	0%	正兆投資公司	董事長本人	
							陳本松	父子(一親等)	
							王玉杯	配偶(一親等)	
							陳本龍	父子(一親等)	
							陳本忠	父子(一親等)	
							陳本霖	父子(一親等)	
							八展投資公司	與董事長為配偶	
							立光投資公司	與董事長為一等親	
陳本龍	3,915,958	3.90%	0	0%	0	0%	正兆投資公司	與董事長為一親等	—
							陳本松	兄弟(二親等)	
							王玉杯	母子(一親等)	
							陳立賢	父子(一親等)	
							陳本忠	兄弟(二親等)	
							陳本霖	兄弟(二親等)	
							八展投資公司	與董事長為一親等	
							立光投資公司	與董事長為二等親	

姓　　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數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陳本忠	3,831,957	3.82%	0	0%	0	0%	正兆投資公司	與董事長為一親等	—
							陳本松	兄弟(二親等)	
							王玉杯	母子(一親等)	
							陳本龍	兄弟(二親等)	
							陳立賢	父子(一親等)	
							陳本霖	兄弟(二親等)	
							八展投資公司	與董事長為一等親	
							立光投資公司	與董事長為二等親	
陳本霖	3,010,467	3.00%	0	0%	0	0%	正兆投資公司	與董事長為一親等	—
							陳本松	兄弟(二親等)	
							王玉杯	母子(一親等)	
							陳本龍	兄弟(二親等)	
							陳立賢	父子(一親等)	
							八展投資公司	與董事長為一等親	
							立光投資公司	董事長本人	
八展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王玉杯	1,331,688	1.33%	0	0%	0	0%	正兆投資公司	與董事長為配偶	—
							陳本松	董事長之一親等	
							王玉杯	董事長本人	
							陳本龍	董事長之一親等	
							陳立賢	董事長為配偶	
							陳本忠	董事長之一親等	
							陳本霖	董事長之一親等	
							立光投資公司	與董事長為一親等	
匯豐銀行託管瑞銀有限公司戶	884,000	0.88%	0	0%	0	0%	無	無	—
唐秀	870,000	0.87%	0	0%	0	0%	無	無	—

註1：陳立賢為正兆投資(股)公司法人代表。

註2：王玉杯為八展投資(股)公司法人代表。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無此情事。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已發行股份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每股面額)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62.08	10,000	2	20,000	0.6	6,000	原始設立	無	—
66.08	10,000	2	20,000	1.9	19,000	現金增資 13,000 仟元	無	—
71.11	10,000	2.9	29,000	2.9	29,000	現金增資 10,000 仟元	無	—
75.04	10,000	4.5	45,000	4.5	45,000	現金增資 16,000 仟元	無	—
78.04	10,000	6	60,000	6	60,000	現金增資 15,000 仟元	無	—
79.10	10,000	7.5	75,000	7.5	75,000	現金增資 15,000 仟元	無	—
80.08	10	18,000	180,000	18,000	180,000	現金增資 105,000 仟元	無	—
85.12	10	36,000	360,000	36,000	360,000	盈餘轉增資 180,000 仟元	無	註 1
87.10	10	39,600	396,000	39,600	396,000	盈餘轉增資 36,000 仟元	無	註 2
92.11	11	42,700	427,000	40,392	403,920	盈餘轉增資 7,920 仟元	無	註 3
95.08	10	70,000	700,000	44,650	446,507	盈餘轉增資 42,587 仟元	無	註 4
96.08	10	70,000	700,000	50,455	504,553	盈餘轉增資 58,046 仟元	無	註 5
97.09	10	70,000	700,000	55,500	555,008	盈餘轉增資 50,455 仟元	無	註 6
98.06	10	70,000	700,000	63,000	630,008	現金增資 75,000 仟元	無	註 7
102.01	10	70,000	700,000	64,738	647,385	公司債轉換股份 17,377 仟元	無	註 8
102.04	10	150,000	1,500,000	74,695	746,948	公司債轉換股份 9,563 仟元 現金增資 90,000 仟元	無	註 9
102.07	10	150,000	1,500,000	74,739	747,390	公司債轉換股份 442 仟元	無	註 10
102.10	10	150,000	1,500,000	79,041	790,411	盈餘轉增資 37,358 仟元 公司債轉換股份 5,663 仟元	無	註 11
103.01	10	150,000	1,500,000	83,330	833,309	公司債轉換股份 42,898 仟元	無	註 12
103.10	10	150,000	1,500,000	89,164	891,641	資本公積轉增資 58,332 仟元	無	註 13
104.05	10	150,000	1,500,000	89,963	899,629	公司債轉換股份 7,988 仟元	無	註 14
104.10	10	150,000	1,500,000	95,126	951,256	公司債轉換股份 51,627 仟元	無	註 15
105.02	10	150,000	1,500,000	100,250	1,002,498	公司債轉換股份 51,242 仟元	無	註 16
105.04	10	150,000	1,500,000	100,285	1,002,853	公司債轉換股份 355 仟元	無	註 17

註1：民國85年12月20日證管會 (85)台財證(一)第73437號函核准。

註2：民國87年10月07日證期會 (87)台財證(一)第84961號函核准。

註3：民國92年11月25日證期會 (92)台財證(一)第155718號函核准。

註4：民國95年08月07日金管證一字第 0950134632號函核准。

註5：民國96年08月16日金管證一字第 0960043909號函核准。

註6：民國97年09月01日金管證一字第 0970044244號函核准。

註7：民國98年06月29日金管證發字第 0980032139號函核准。

註8：民國102年01月16日經授商字第10201007320號函核准。

註9：民國102年04月15日經授商字第10201067300號函核准。

註10：民國102年07月19日經授商字第10201141780號函核准。

註11：民國102年10月16日經授商字第10201212130號函核准。

註12：民國103年01月14日經授商字第10301006180號函核准。

註13：民國103年10月17日經授商字第10301216990號函核准。

註14：民國104年05月01日經授商字第10401079510號函核准。

註15：民國104年10月29日經授商字第10401224940號函核准。

註16：民國105年02月02日經授商字第10501018820號函核准。

註17：民國105年04月18日經授商字第10501072870號函核准。

2.股份種類

105年4月30日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股)	未發行股份(股)	合計(股)	
普通股	100,285,240	49,714,760	150,000,000	為上櫃公司股票。

3.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截至停止過戶日105年3月29日止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及外國人	合 計
人　　數	—	—	45	9,153	10	9,208
持有股數	—	—	31,983,997	66,621,585	1,679,658	100,285,240
持股比例	—	—	31.89%	66.43%	1.68%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十元)：

截至停止過戶日 105 年 3 月 29 日止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894	377,024	0.38%
1,000 至 5,000	5,714	11,598,013	11.57%
5,001 至 10,000	845	6,733,841	6.71%
10,001 至 15,000	261	3,311,846	3.30%
15,001 至 20,000	160	2,994,811	2.99%
20,001 至 30,000	135	3,470,027	3.46%
30,001 至 40,000	67	2,418,311	2.41%
40,001 至 50,000	28	1,311,608	1.31%
50,001 至 100,000	46	3,212,279	3.20%
100,001 至 200,000	29	4,067,242	4.06%
200,001 至 400,000	12	3,259,469	3.25%
400,001 至 600,000	5	2,295,050	2.29%
600,001 至 800,000	1	700,000	0.70%
800,001 至 1,000,000	3	2,617,964	2.61%
1,000,001 以上	8	51,917,755	51.76%
合　　計	9,208	100,285,240	100.00%

2.特別股股份股權分散情形：本公司無發行特別股股份。

(四)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截至停止過戶日 105 年 3 月 29 日止

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股)	持有比例(%)
正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5,214,220	25.14%
王玉杯	5,215,943	5.20%
陳本松	5,183,334	5.17%
陳立賢	4,214,188	4.20%
陳本龍	3,915,958	3.90%
陳本忠	3,831,957	3.82%
陳本霖	3,010,467	3.00%
八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31,688	1.33%
匯豐銀行託管瑞銀有限公司戶	884,000	0.88%
唐秀	870,000	0.87%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元/股

項目 \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截至 3 月 31 日
每股市價	最　高		37.80	54.20	48.35
	最　低		29.50	31.60	41.00
	平　均（註1）		34.54	44.49	45.07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6.17	20.97	20.55
	分配後		15.67	19.70（註6）	尚未分配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股）		89,086,717	91,565,939	100,261,966
	追溯前		0.76	2.17	0.65
	追溯後		0.76	2.17	尚未分配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50	1.2（註6）	尚未分配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	0（註6）	尚未分配
		資本公積配股	0	0（註6）	尚未分配
	累積未付股利		0	0	0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2）		45.45	20.50	69.34
	本利比（註3）		69.08	37.08	尚未分配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4）		0.01	0.03	尚未分配

註 1：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3：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4：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5：係為業經會計師核閱資料。

註 6：104 年度盈餘分配係依 105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情形填列，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股利政策：

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稅款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公積後，並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為當年度稅後盈餘可分配數。如前項尚有餘額，於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除保留部分外，分派股東股息及紅利分配數額不低於百分之三十，其中至少百分之三十以上得以現金方式發放，其餘為未分配盈餘。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105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擬議每股分派現金股利 1.2 元，待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另訂除息基準日。

本公司近年股利分派情形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元

年度	現金股利	股票股利	合計發放
95	0.2	1.3	1.5
96	0.2	1.0	1.2
97	1.0	0	1.0
98	0.2	0	0.2
99	0	0	0
100	0.2	0	0.2
101	0.3	0.5	0.8
102	0.3	0.7	1.0
103	0.5	0	0.5
104(註)	1.2	0	1.2

註：尚待股東會決議通過。

3.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情形：無。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依證期局民國89年2月1日(89)台財證(一)字第00371號函規定,因本公司並未編制並公告104年度財務預測，故毋須揭露此資訊。

(八)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公司章程修正草案第二十五條)：

本公司依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不高於百分之七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時，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依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並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依公司章程所訂成數為基礎估列，並認列為當年度之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發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05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擬議配發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如下：

員工酬勞	7,233 仟元
董事酬勞	7,233 仟元
合計	14,466 仟元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及董事酬勞與104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次董事會無擬議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故不適用。

(3)考慮擬議配發員工及董事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註)	198,987 仟元
104 年度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91,566 仟股
設算每股盈餘	2.17 元

註：上述擬議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已認列為104年度費用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103年度實際分派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分別為1,817仟元及1,816仟元，與103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估列總金額3,725仟元之差異為92仟元，主要係估列計算之差異，已調整於104年度損益中。

(九)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04年度及105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買回本公司股份之情形如下：

買回期次	103年第1次 (103.11.06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買回股份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103.11.07－104.01.06
買回區間價格	每股23.00元-45.00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764,000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23,864,443元
已辦理銷除或轉讓之股份數量	轉讓予員工764,000股
累積已持有本公司股份	0股
累積已持有本公司股份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例	0%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尚未償還及辦理中之公司債，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如下

公司債種類		102 年度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102 年 12 月 13 日
面額		新台幣 100,000 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發行價格		新台幣 100,000 元
總額		新台幣 400,000,000 元
利率		票面利率為年利率 0%
期限		3 年期；到期日：105 年 12 月 13 日
保證機構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託人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銷機構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魏中傑律師聯合事務所　魏中傑律師
簽證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劉子猛、李明憲會計師
償還方法		詳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未償還本金		新台幣 24,100 仟元(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詳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限制條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詳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依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 33.8 設算,全部轉換後增加股份佔目前實收資本額比例為 0.07%。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二)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同(一)說明

(三)已發行附有得轉換為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轉換公司債：

單位：新台幣元

公司債種類		99年度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項目 \ 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轉換公司債市價	最高	126.20	126.90	122.00
	最低	102.00	102.05	99.65
	平均	113.77	111.33	110.62
轉換價格		36.2元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發行日期：99年12月1日 發行時轉換價格：34.5元 102年3月26日轉換價格調整為：34.5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公司債種類		102年度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項目 \ 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截至3月31日止
轉換公司債市價	最高	119.00	157.00	149.00
	最低	106.25	109.55	135.05
	平均	112.15	133.49	140.98
轉換價格		33.8元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發行日期：102年12月13日 發行時轉換價格：36.2元 103年9月29日轉換價格調整為：33.8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四)已發行交換公司債者，應分別列示每一交換公司債之發行日期、交換標的暨發行時之交換價格、最近二年度暨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最高與最低市價、交換價格及公司持有交換標的數量：無此情事。

(五)公司採總括申報方式募集與發行普通公司債者，應揭露預定發行總額、已發行總額及總括申報餘額等之相關資訊：無此情事。

(六)已發行附認股權公司債者，應分別列示每一附認股權公司債之發行日期、得認股種類及數量、限制認股期間、履約方式、認股價格、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執行認股數量及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無此情事。

(七)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公司債辦理情形，應揭露公司債種類、股東會或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特定人選擇之方式（其已洽定應募人者，並敘明應募人名稱或姓名及其與公司之關係）、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私募對象、資格條件、認購數量、與公司關係、參與公司經營情形、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自價款收足後迄資金運用計畫完成，私募公司債之資金運用情形、計畫執行進度及計畫效益顯現情形：無此情事。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六、併購及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七、資金運用計畫及執行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劃效益尚未顯現者之分析

(一)99 年度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

1.計畫內容

(1)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99年9月14日金管證發字第0990047155號函核准。

(2)本計畫所需資金總額：310,890仟元。

(3)資金來源：

①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3,000 張，面額新台幣 100 仟元整，期間 3 年，票面利率為 0%，發行總金額為新台幣 300,000 仟元，發行價格係按票面金額發行。

②自有資金新台幣 10,890 仟元。

2.計畫項目、運用進度及預計效益

(1)資金運用計畫項目及預計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99年度	100年度			
			第4季	第1季	第2季	第3季	第4季
購置機器設備	100年第4季	170,890	39,849	12,319	14,902	90,537	13,283
償還銀行借款	99年第4季	140,000	140,000	-	-	-	-
合計		310,890	179,849	12,319	14,902	90,537	13,283

(2)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①購置機器設備

單位：支；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生產量	銷售量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營業利益
101	抗癌藥品	2,600	2,600	7,760	5,366	2,916
102		42,670	42,670	39,259	22,392	9,995
103		184,710	184,710	151,257	80,677	32,910
104		466,710	466,710	357,237	178,622	65,806
合計		696,690	696,690	555,513	287,057	111,627

預計101～104年度總計可增加銷售值555,513仟元，銷貨毛利及營業淨利可分別增加287,057仟元及111,627仟元。

②償還銀行借款

本公司本次公司債計劃用於償還銀行借款140,000仟元,預計可改善財務結構、提升流動比率、速動比率，並預計可節省利息費用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貸款機構	借款利率	99年度償還金額	減少利息費用	
			99年度(註)	100年度
新光銀行	1.10%	60,000	138	660
第一銀行	1.10%	40,000	92	440
渣打銀行	1.00%	30,000	63	300
彰化銀行	1.10%	10,000	23	110
合計		140,000	316	1,510

註：預計資金募足時點為99年10月中，故99年度設算2.5個月之利息支出。

3.資金支用情形及計畫執行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購置機器設備	支用金額	預定	170,890	已於101年第3季執行完畢，進度稍有落後，主要係因產線進行細部調整，部分機器設備原規劃在國內採購，後改由向國外供應商購買，購置機器設備進度因而順延至100年第1季開始陸續採購所致，實際累計動支金額為200,843仟元，執行進度117.53%。
		實際	170,89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償還銀行借款	支用金額	預定	140,000	依原預定進度，於99年第4季執行完畢。
		實際	14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合計	支用金額	預定	310,890	
		實際	310,89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本次資金運用計畫，已依規定按季將資金運用情形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償還銀行借款項目已依原預定進度於99年第四季執行完畢，應無重大異常情事。

另在購置機器設備之執行進度方面，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所購買之機器設備係為生產抗癌藥品，因本公司生產線規劃進行細部調整，部分機器設備原規劃在國內採購，後改由向國外供應商購買，因而造成計畫進度受到影響，購置機器設備進度順延至100年第一季開始陸續進行採購，並依據採購合約支付訂金、分期款等，目前所購置之機器設備均已到廠安裝完成，然本次購置癌症用藥之機器設備，尚需再進行產品製程確效，並提供產品與客戶進行安定性試驗完成後，已於102年5月向衛福部提出PIC/S查廠認證，並於102年第三季取得藥品查驗登記核可，本公司已正式小量生產出貨；而在支用金額方面，截至101年第3季止實際支付機器設備款項計200,843仟元，執行進度117.53%，累計支用金額高出預定支用金額，係因本公司生產線規劃進行細部調整，部分機器設備原規劃在國內採購，後更改為向國外供應商購買，致購置設備金額有所變動，本公司發行本次可轉換公司債用於購置機器設備之資金已全數支用完畢，而超出之金額本公司係以銀行借款或自有資金支付，其尚屬合理。

4.效益分析

(1)購置機器設備

本公司因生產線規劃進行細部調整，部分機器設備原規劃在國內採購，後改由向國外供應商購買，致所購置的機器設備進度順延至100年第一季開始陸續進行採購，直至101年第四季始陸續完成裝機，並於101年12月陸續進行驗收，驗收後即開始進行生產流程確效測試後，致向衛福部提出PIC/S查廠認證時間及取得PIC/S查廠認證時間均較原預期時間遞延，致無法於101年及102年第三季前進行生產出貨，而無法於101年度及102年度預計產生之銷售額及毛利率達成預期，惟本公司已於102年5月向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申請進行PIC/S GMP查廠認證，歷經審查後，本公司已於102年9月取得經衛生福利部查核認定符合藥品優良製造PIC/S GMP之認證，並已取得目前PIC/S GMP查廠認證及當地國藥證，102第四季正式小量生產出貨，自103年度起產品已上市並逐漸增加產量及出貨，其購置機器設備之效益隨著時間的推進已逐漸展現在營收之成長及獲利表現當中。

(2)償還銀行借款

①節省利息支出

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計畫擬償還之借款明細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貸款機構	利率	契約期間（註1）	原貸款用途	原貸款金額	實際執行還款情形	以後每年度設算實際節省利息支出
					99年度第4季	
新光銀行	1.10%	99/03/30-100/03/30	營運週轉	60,000	60,000	660
第一銀行	1.10%	99/03/03-100/03/03	營運週轉	40,000	40,000	440
渣打銀行	1.00%	99/04/23-100/04/23	營運週轉	30,000	30,000	300
彰化銀行	1.10%	98/11/30-99/11/30	營運週轉	10,000	10,000	110
合計				140,000	140,000	1,510

就利息支出而言，該次償還銀行借款計畫已執行完畢，因此償還銀行借款以後每年度設算可實際節省利息支出 1,510 仟元，雖然 99 年度利息支出為10,930仟元，較98年度5,392仟元增加，然主要係99年度購置綜合製劑大樓之無菌製劑裝修工程、機器設備等以致增加長期借款所致，若本公司為辦理可轉換公司債償還銀行借款，勢必持續以銀行借款支應營運所需資金，利息支出之負擔將影響其獲利。本公司 100 年度營業收入及營業毛利較 99 年

度成長 24.55%及 23.45%，101 年前三季營業收入及營業毛利較去年同期成長 14.44%及 33.38%，以營運規模及獲利成長幅度觀之，其效益應已顯現。

②提升償債能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辦理前		辦理後	
		98 年度（實際數）	99 年截至 9 月 30 日（實際數）	99 年度（預估數）	99 年度（實際數）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00.21	100.28	137.99	159.95
	速動比率（%）	61.68	62.73	92.88	95.67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52.20	55.77	—	56.61
	長期資金/固定資產(%)	99.76	100.38	—	113.68
基本財務資料	流動資產	463,561	449,532	—	464,205
	流動負債	462,598	448,274	—	290,212
	負債總額	891,183	1,005,870	—	1,048,273
	利息支出	5,392	7,707	—	10,930

99 年第 4 季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償以 140,000 仟元償還短期借款後，其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由 99 年 9 月底籌資前 100.28%及 62.73%，提昇至 99 年底分別為 159.95%及 95.67%，償債能力明顯提昇。由於係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償還短期借款，故 99 年底之負債比率與籌資前 99 年 9 月底之負債比相當，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由 99 年 9 月底之 100.38%提升至 99 年底之 113.68%，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較 99 年 9 月底未辦理募資前財務結構更為健全。而就籌資前後利息支出分析，本公司 99 年度之利息支出為 10,930 仟元高於 98 年度之利息支出 5,392 仟元，主要係因支付綜合製劑大樓無菌製劑裝修工程、機器設備所需資金，長期借款增加 97,400 仟元以及利率調高所致，然本公司若未辦理可轉換公司債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則本公司勢必將持續以銀行借款支應營運所需資金，過度信用擴張恐造成財務結構惡化，亦削弱本公司對於產業景氣變化之應變能力，本公司藉由辦理本次發行可轉換公司債用以償還銀行借款，提高其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降低對銀行貸款之依存度，保留較多銀行融資額度，增加資金靈活運用空間，有助於提升公司對產業景氣之應變能力並降低財務風險，故本公司辦理發行可轉換公司債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其效益應已顯現。

(3)執行效益未如預期之合理性說明

因本公司生產線規劃進行細部調整，部分機器設備原規劃在國內採購，後改由向國外供應商購買，購置機器設備進度順延至 100 年第一季開始陸續進行採購，機器安裝時間亦相對延後，加以驗收及量產時間受製程確效及客戶安定性試驗之影響，非可全盤由本公司掌控，故造成進度稍有落後，惟截至目前已開始正式量產，故其 101 及 102 年度效益不如預期之原因尚屬合理。

(4)對股東權益之影響及未來改善計畫

本公司為學名藥廠，故須待專利藥到期後，才能於市場上銷售，為因應健保局調降健保給付之藥價致壓縮獲利空間，本公司積極切入癌症用藥領域，由於全球將有多項癌症藥專利將到期，屆時將釋出大量專利過期藥品的市場空間，預期癌症藥品將是公司另一個重要的營收及獲利來源，為爭取其他尚未到期之癌症用藥的商機，本公司積極於國內及國外提出癌症用藥之推廣，因先期必須先進行安定性試驗，加計後續向國外政府提出申請藥品許可證作業時間，由採購、安裝機器設備、完成產品確效後提出 PIC/S 查廠至申請之藥品查驗登記完成，整體需費時約兩年的期間，本公司為配合取得後續幾年將到期癌症專利藥之藥品許可證，以取得海外市場之先機，因而透過本次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募集資金以購置生產抗癌藥品之機器設備。

本公司本次購置之機器設備，原預計於 101 年第二季開始量產，惟因本公司生產線規劃進行細部調整，部分機器設備原規劃在國內採購，後改由向國外供應商購買，購置機器設備進度順延至 100 年第一季開始陸續進行採購，於 101 年第四季完成裝機，已於 102 年 9 月份完成 PIS/C 查廠認證，並業已小量生產出貨；目前抗癌藥品大多數仍屬細胞毒性而不適用於口服，而本公司以針劑見長，故本公司正致力於各種抗癌針劑之研發，為持續提昇公司競爭力及擴大市場佔有率，本公司購置機器設備用以生產抗癌藥品，未來可為本公司帶來營業規模及獲利水準的持續擴增，故對本公司之股東權益之增進，應有正面之助益。

未來本公司將持續以其優異的研發團隊開發研究技術層次及附加價值較高之產品，以提升產品之毛利，並配合政府政策，掌握市場契機，積極開拓國際市場以追求穩定成長。

(二)101 年度現金增資案

1.計畫內容

(1)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102年1月17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60454號函核准。

(2)本計畫所需資金總額：324,000仟元。

(3)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9,000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36元，共可募集新台幣324,000仟元。

2.計畫項目、運用進度及預計效益

(1)資金運用計畫項目及預計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計畫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2 年第 1 季
償還銀行借款	102 年第 1 季	324,000	324,000
合計		324,000	324,000

(2)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公司本次增資計畫預計償還銀行借款 324,000 仟元，藉以調整財務結構，減少利息支出負擔，依擬償還之借款金額與其借款利率估算，預估每年度可節省利息費用約 6,091 仟元。

3.資金支用情形及計畫執行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償還銀行借款	支用金額	預定	324,000	本公司於 102 年 3 月 27 日募集完成，依原預定進度，於 102 年第 1 季執行完畢。
		實際	324,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合計	支用金額	預定	324,000	
		實際	324,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4.效益分析

①節省利息支出

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計畫中擬償還本公司長期借款明細如下表所列：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貸款機構	利率%	契約期間	原貸款用途	原貸款金額	102年(註)		103年以後每年減少利息
					償債金額	減少利息	
第一銀行聯貸乙項	1.88	101.04.18 ~106.05.30	充實營運資金	324,000	324,000	4,568	6,091
合計	-	-	-	324,000	324,000	4,568	6,091

註：本公司預計102年3月底償還該借款。

本次預計償還之銀行借款，除了可減輕公司往後各年度之利息負擔外，亦可增加財務調度靈活度及增強與同業之競爭力，並改善財務結構及提高償債能力。本公司本次預計償還之銀行借款金額為324,000仟元，以預計償還之銀行借款利率1.88%設算，102年度約可節省利息支出4,568仟元，往後每年度可節省6,091仟元。就利息支出而言，該次償還銀行借款計畫已執行完畢，因此償還銀行借款以後每年度設算可實際節省利息支出6,091仟元，由本公司102年前三季之利息支出為7,029仟元(平均每季約2,343仟元)較101年度之利息支出15,461仟元(平均每季約3,865仟元)降低，且102年第二季之單季利息支出為1,516仟元已較102年第一季之利息支出3,086仟元大幅減少50.87%。因此，本公司該次辦理現金增資用以償還銀行借款之效益應已顯現。

②提升償債能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辦理前	辦理後	
		101年度	102年第一季	102年第三季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10.66	122.20	136.67
	速動比率（%）	66.39	71.20	77.20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61.59	46.53	48.91
	長期資金/固定資產(%)	102.49	106.16	113.27
基本財務資料	流動資產	635,030	604,646	677,146
	流動負債	573,834	494,741	495,450
	負債總額	1,487,808	1,117,825	1,231,627
	利息支出	15,461	3,086	7,029

101 年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於 102 年第一季募集資金後即以 324,000 仟元償還銀行借款，其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由 101 年 12 月底籌資前 110.66%及 66.39%，提昇至 102 年 9 月底止之分別為 136.67%及 77.20%，償債能力明顯提昇，另負債比率亦由 101 年度之 61.59%降低至 102 年 9 月底之 48.91%，而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亦由 101 年底之 102.49%提升至 102 年 9 月底之 113.27%。整體而言，本公司該次辦理現金增資後，其各項財務結構較募資前之財務結構更為健全。再就籌資前後利息支出分析，本公司 101 年度之利息支出為 15,461 仟元(平均每季約為 3,865 仟元)，因該次辦理現金增資後償還銀行借款後，其 102 年前三季止之利息負擔已降至 7,029 仟元(平均每季約為 2,343 仟元)，且較去年同期之利息 11,600 仟元明顯降低，故該次辦理現金增資全數用以償還銀行借款之效益應已顯現。

(三)102 年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計畫內容

(1)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102年11月28日金管證發字第1020046946號函核准。

(2)本計畫所需資金總額：400,000仟元。

(3)資金來源：

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4,000 張，面額新台幣 100 仟元整，期間 3 年，票面利率為 0%，發行總金額為新台幣 400,000 仟元，發行價格係按票面金額發行。

2.計畫項目、運用進度及預計效益

(1)資金運用計畫項目及預計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103 年度
			第一季
償還銀行借款	103 年第一季	400,000	400,000
合　計		400,000	400,000

(2)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公司本次籌資計畫預計以 400,000 仟元償還銀行借款 400,000 仟元，藉以減少利息支出負擔，依擬償還之借款金額與其借款利率估算，預估每年度約可節省利息費用約 7,568 仟元。此外，本次擬償還之銀行借款係為長期借款，以同為長期借款之轉換公司債償還並不影響財務結構。

3.資金支用情形及計畫執行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償還銀行借款	支用金額	預定	400,000	本公司102年12月11日募集完成，依原預定進度，於103年第1季執行完畢。
		實際	40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合計	支用金額	預定	400,000	
		實際	40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本次資金運用計畫，已依規定按季將資金運用情形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償還銀行借款項目已依原預定進度於 103 年度第一季執行完畢，應無重大異常情事。

4.效益分析

(1)節省利息支出

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計畫中擬償還本公司長期借款明細如下表所列：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貸款機構	利率%	契約期間	原貸款用途	原貸款金額	以後每年減少利息
第一銀行聯貸甲項	1.8937	101.04.18~106.05.30	興建廠房與購置設備	200,000	3,787
第一銀行聯貸乙項	1.8902	101.04.18~106.05.30	充實營運資金	200,000	3,781
合計	-	-	-	400,000	7,568

本次預計償還之銀行借款，除了可減輕公司往後各年度之利息負擔外，亦可增加財務調度彈性。本公司本次預計償還之銀行借款400,000仟元，若按銀行團給予之貸款利率估算，每年度可節省之利息費用約為7,568仟元。就利息支出而言，該次償還銀行借款計畫已執行完畢，因此償還銀行借款以後每年度設算可實際節省利息支出7,568仟元。本公司103年第一季之利息支出為2,083仟元較102年度之利息支出13,940仟元(平均每季約3,485仟元)降低，且較102年第三季之單季利息支出3,454仟元大幅減少39.69%，因此，本公司該次募集資金用以償還銀行借款之效益應已顯現。

(2)降低銀行借款之依存度

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計劃執行前及執行後銀行借款佔負債比率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辦理前		辦理後	
	101 年底	102 年 9 月 30 日	102 年底	103 年 3 月 31 日
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	129,220	45,549	—	11,646
一年內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230,607	170,103	—	—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	32,000	32,000	32,000
應付公司債	—	—	396,694	396,978
長期借款	860,000	669,000	454,000	424,000
金融機構借款合計	989,220	746,549	486,000	467,646
總負債	1,500,491	1,231,627	882,694	864,624
金融機構借款佔總負債之比例	65.93%	60.61%	55.06%	54.09%

本公司101年度及102年度截至第三季止銀行借款佔負債比率分別為65.93%及60.61%，對金融機構借款金額分別達989,220仟元及746,549仟元，仰賴銀行融資程度高。然102年底及103年度第一季之銀行借款佔負債比率分別降為55.06%及54.09%，對金融機構借款金額亦分別減少為486,000仟元及467,646仟元。因此本次所募集之資金用以償還銀行借款，不僅降低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且預留未來資金運用之調度空間，避免因景氣惡化時，銀行緊縮銀根而增加公司財務營運風險。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本公司主要業務內容：

(1)西藥(注射液、眼藥水、抗生素、錠劑、液劑、粉末、軟膏、糖衣、檸檬酸等)醫療器材、動物藥品(注射液、錠劑、液劑、膠囊、散劑、顆粒、軟膏等以上包括抗生素製劑)、飼料添加物、化妝品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2)塑膠原料、塑膠瓶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3)食品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4)前各項有關進出口貿易業務。

2.一〇四年度之營業比重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百分比
西藥及代工	1,485,460	97.71%
醫療器材	34,868	2.29%
合　　計	1,520,328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105 年 4 月 15 日

代號	名　　稱	張數	代號	名　稱	張數
A	注 射 液	136	L	懸 浮 液	0
B	無 菌 注 射 劑	2	M	眼 用 溶 液	0
C	乾 粉 注 射 劑	2	N	散 劑	1
D	硬 膠 囊	17	P	溶 液 劑	17
E	裸 錠	12	R	軟 膏 劑	0
F	膜 衣 錠	38	S	凝 膠 劑	4
G	腸 衣 錠	1	T	棒 劑	0
H	顆 粒 劑	5	W	灌 洗 液	1
K	乳 膏 劑	3	X	凍晶注射劑	7
藥品+醫療器材之許可證張數總計				246 張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產品代號	臨床應用
ND-376	骨質疏鬆用藥
ND-423& ND-424& ND-425	抗癲癇用藥
ND-427	抗癌藥物
ND-412	抗癌藥物
ND-413	抗感染藥物
ND-426& ND-435	鐵製劑
ND-340	局部麻醉劑
ND-429& ND-430	泌尿科藥物
ND-446	抗痛風藥物

產品代號	臨床應用
ND-445	心血管用藥
ND-448	抗癲癇藥物
ND-456	抗凝血藥物
ND-457	抗癌藥物
ND-459	泌尿科藥物
ND-462	整形藥物
ND-464	心血管用藥
ND-466	抗黴菌藥物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醫藥生技產業近年來快速發展，在生技醫藥、診斷試劑、農業生技及工業用生技等方面為人類帶來優質生活。全球生技產業仍是以醫藥相關領域為主，藥品製造業係一具有高科技、高附加價值、低污染、低耗能且開發期長、生命週期長等性質之產業。其產品主要應用於治療人類疾病，與國民的生命健康息息相關，故其安全性與有效性格外受到重視。

2008 年全球藥品市場銷售額約 7,950 億美元，2008～2014 年全球藥品市場複合年成長率（CAGR）為 4.9%；2014 年全球藥品市場銷售額約 1.1 兆美元，較前一年度成長 6.9%，其成長動力主要是已開發國家老齡化、慢性病治療需求增加，開發中國家之人口成長與醫療進步帶動醫療支出所致。根據 IMS Health 觀察報告，2014～2018 年市場將受到各國政府控制醫藥支出、學名藥競價、暢銷藥物銷售力道減弱等因素而影響市場之成長，預期 2018 年全球藥品市場規模將達 1.28~1.31 兆美元，2014～2018 年全球藥品市場 CAGR 為 5~6%。

2014～2019 年全球藥品各區市場成長趨勢及預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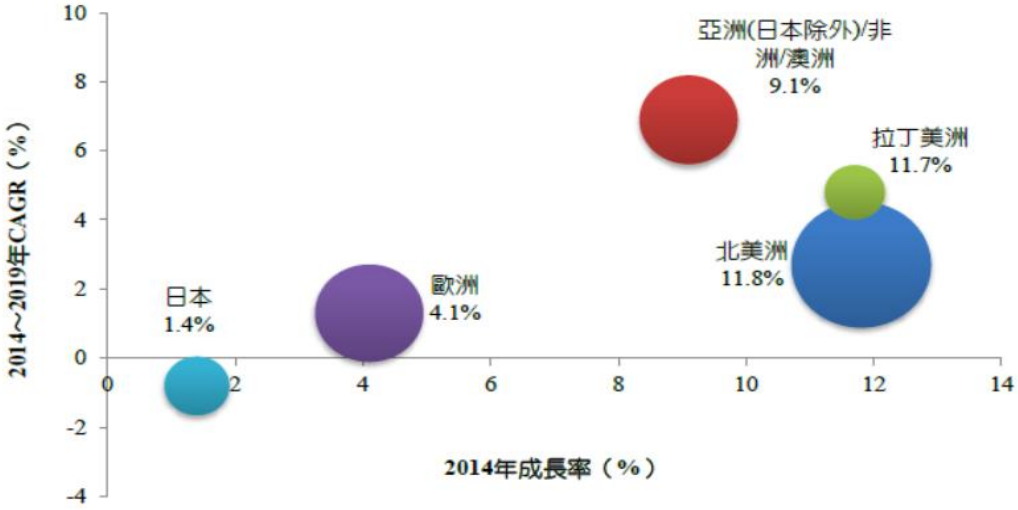

圓圈大小為 2014 年市場規模;%為 2014 年成長率

（成長率及複合成長率 CAGR 以 2014 年第四季之平均匯率常數計算）

資料來源：IMS Health；生物技術開發中心產業資訊組整理

北美洲仍為全球藥品市場佔有率最高之區域，2014 年佔全球市場約 38%，市場規模達 4,062 億美元，較前一年大幅成長 11.8%，成長主因為創新藥物陸續上市、生技新藥持續成長、C 型肝炎新藥高藥價策略成功、美國醫療改革增加保險人口等因素，帶動美國自 2001 年以來的高成長率；其他高成長區域市場包括：拉丁美洲、及亞洲(日本除外)/非洲/澳洲，2014 年成長率分別為 11.7%、及 9.1%，尤其中國大陸透過醫改帶動藥品需求增加，2014 年成長率約為 11~12%，促使大陸成為全球藥品重要的市場;歐洲市場在經濟衰退影響下成長持平。

2. 全球西藥以疾病領域發展之趨勢

依據生物技術開發中心產業資訊組 ITIS 報告，2014 年全球銷售額前十大療效類別用藥佔全球藥品市場之 43.2%，其依序為抗腫瘤、抗糖尿病、抗疼痛、降血壓、抗菌藥、呼吸系統藥物、精神疾病用藥、自體免疫疾病用藥、調節血脂藥物及皮膚用藥。前十大療效類別藥品期銷售額都超過 280 億美元，成長率超過 9%以上者依序為抗糖尿病(18%)、自體免疫疾病用藥(17.5%)、抗腫瘤(12.2%)、及皮膚用藥(9.5%)，其他類別成長率皆低於 1%以下或負成長。

高成長率之首為抗糖尿病類藥物，抗糖尿病用藥雖然既有藥品已有許多，但仍未滿足醫療需求，且高發病率與高價新藥上市使得維持高度的市場成長，例如：GLP-1 類、SGLT-2 類等新作用機轉的新藥上市，估計未來已開發國家及新興市場的抗糖尿病藥品市場將有 10%以上的高成長表現；自體免疫用藥市場主要受到

Humira, Enbrel, Remicade 等類風溼性關節炎暢銷生物藥品成長的推動，整體自體免疫用藥市場 2014 年成長率較 2013 年高出 3.1%；2014 年抗腫瘤藥物銷售額達 744.5 億美元，居各類用藥之冠，隨著患病人口的持續增加，及高價單株抗體藥物的熱銷，如：Rituxan, Avastin 等，帶動抗腫瘤藥物市場 2014 年成長率高達 12.2%。未來隨著更多癌症突破新藥核准上市，及病人持續的增加，估計將推動全球抗腫瘤用藥在 2018 年達 1,000 億美元之市場規模。

2014 年全球銷售額前十大療效類別用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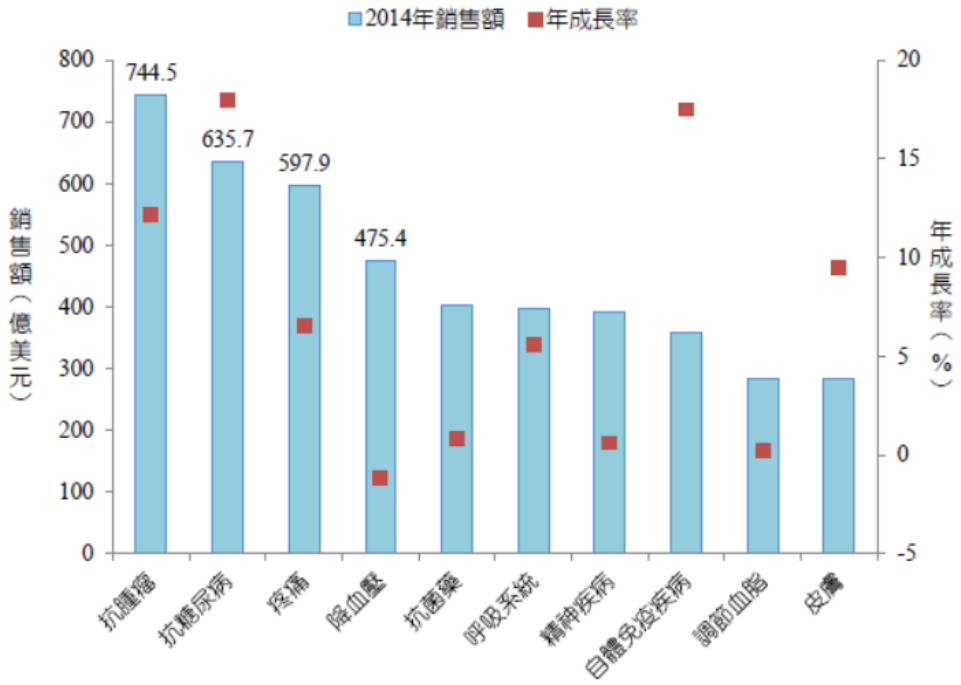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IMS Health；生物技術開發中心產業資訊組整理

國內市場方面，依據 IMS health 統計資料顯示，2014 年我國十大療效領域別之銷售藥品依序為抗腫瘤及免疫、心血管系統、抗感染、消化道及代謝、神經系統、血液及造血器官、肌肉骨骼系統、呼吸系統、生殖泌尿及性激素、醫院點滴用藥，其十大排行與 2013 年雷同，唯肌肉骨骼系統藥物排行前進一名；前五大療效類別佔國內醫藥市場約 70%，銷售額達新台幣 1,048.8 億元。

由於癌症和免疫疾病患者人數持續增加，且治療用藥價格甚高，此二類別 2012~2014 年以來持續穩佔我國藥品市場療效類別用藥首位，2014 年銷售額達 265.3 億元新台幣，成長率為 5.7%，高於其他療效類別用藥；除抗腫瘤及免疫用藥外，其他十大療效類別年成長率多低於 2%，排行第二之心血管用藥更衰退 1.6%；除血液及造血器官用藥年成長率為 5.2%，僅次於抗腫瘤及免疫用藥 (5.7%)、感覺系統用藥 (5.7%)。

2014 年國內疾病類別領域藥品市場佔比和成長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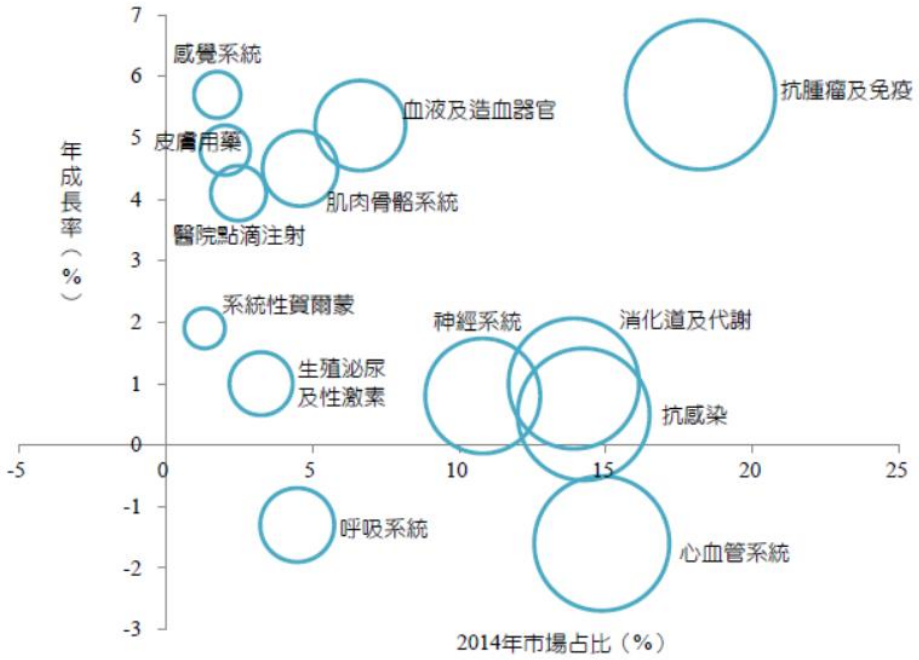

圓圈大小為 2014 年市場規模;%為 2014 年成長率

資料來源：IMS Health；生物技術開發中心產資組 ITIS 計劃整理

3.學名藥銷售現況與趨勢

學名藥係指在劑型、效力、用途、給藥途徑、品質與性能等特點上與原廠藥品完全相同、且具有藥物生體相等性、或療效相等性之藥品。隨著暢銷藥物專利到期，加上各國政府為節約醫療支出，鼓勵使用學名藥政策的帶動下，全球學名藥市場持續成長，2014 年全球學名藥市場銷售額約 2,924 億美元，較 2013 年成長 7.9%，推估 2014~2019 年複合成長率將達 6.4%，預測 2019 年全球學名藥市場銷售額將達 3,979 億美元。

2019 年全球各區域學名藥市場預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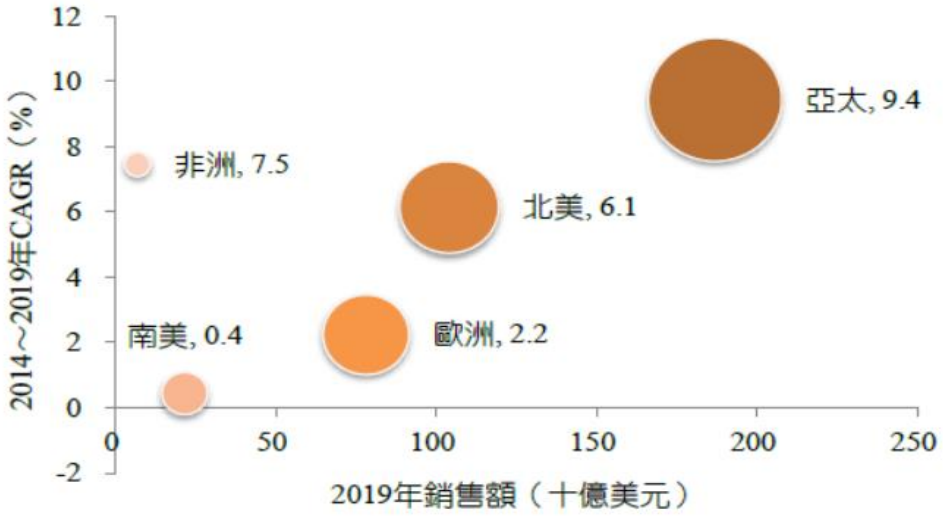

圓圈大小為 2019 年市場預估銷售額(銷售額含生物相似性藥品 biosimilar)；CAGR 為複合年成長率

資料來源：BMI;生物技術開發中心產業資訊組 ITIS 計畫整理

以區域市場來看，亞太為最大學名藥市場，2014 年銷售額約 1,191 億美元，佔全球學名藥銷售額之 40.7%，第二是北美區域 773 億美元，佔 26.4%，第三為歐洲市場 770 億美元，佔 23.9%。推估 2014~2019 年 CAGR 複合成長率最高區域將為亞太 9.4%，其次為非洲地區 7.5%。

以國家別來看，如下表所列，全球前十大國家別之學名藥市場，佔全球學名藥市場之 72.7%，其中前三大國家包括：美國、中國大陸、和德國。以 2014~2019 年 CAGR 複合成長率排行來看，10%以上國家包括：中國大陸和印度，其次 5%以上複合成長率的國家有美國和英國。中國大陸學名藥市場高成長率因素為：中國大陸開發與生產學名藥以本土企業為主，在政府對本土企業保護的政策下，本土企業學名藥鋪蓋率高，佔全中國整體藥品銷售額的 60%以上，故估計學名藥市場將持續快速成長，估計 2018 年將超越美國成為第一大學名藥市場，2019 年銷售額將達 1,072 億美元。美國，因暢銷藥品專利陸續到期，使得 2014~2019 年 CAGR 估計仍有高成長率，為 6.1%。日本，因政府為節約醫療支出成本，將持續鼓勵使用學名藥，將帶動日本學名藥市場持續成長，推估 2014~2019 年 CAGR 為 4.7%。

2014 年全球前十大國家別之學名藥市場

單位：十億美元；%

國家	2014 年銷售額	2019 年銷售額	2014~2019 年 CAGR
美國	69.8	94.0	6.1
中國大陸	62.6	107.2	11.4
德國	12.9	13.7	1.3
日本	12.2	15.3	4.7
印度	11.9	19.6	10.6
英國	10.7	13.8	5.2
俄羅斯	8.8	9.7	1.9
巴西	8.4	7.7	-1.9
法國	7.8	8.2	0.9
韓國	7.4	8.6	3.0
前十大合計	212.5	297.8	-
前十大佔全球學名藥市場(%)	72.7	74.8	-

註：銷售額含生物相似性藥品；CAGR 為複合年成長率

資料來源：BMI;生物技術開發中心產業資訊組 ITIS 計畫整理

4.我國藥廠的市場現況與環境

在總體藥品市場而言，依據 IMS Health 對我國藥品市場統計資料顯示，2014 年我國藥品市場銷售總額達新台幣 1,456 億元，較 2013 年成長 2%，2010~2014 年 CAGR 為 3.7%;健保藥價調整為近年來影響我國藥品市場成長率高低的最大主因，2013 年健保署試辦「藥費支出目標制」兩年，2015 年 4 月起，因應藥費支出超標，調整 6,963 項藥品價格，故由於健保署未來的政策使得藥品整體市場成長受限。

2014 年我國藥品市場，國外藥廠之銷售量佔比約 57%，但銷售額佔比高達近 80%，說明我國藥廠銷售現況之利潤壓縮的處境，雖藥品銷售量佔比有四成比重，但銷售額僅佔總體銷售額的二成，銷售額長年來無法大幅提升，2014 年較去年微幅增加 1.1%；分析我國藥廠之現況，主要是國內藥廠多以學名藥生產為主，藥品價格與國外藥廠的專利藥品價格仍有差距，加上產品同質性高、市場競爭激烈、及健保不斷調整藥價等因素，導致我國藥廠持續維持薄利多銷、營業額無法提升的處境。因此，我國藥廠如何開發利基產品、突破價格競爭是跳脫產業環境不利現況的不二法門。

在學名藥市場方面，我國學名藥市場 2014 年銷售額為新台幣 461.3 億元，約佔整體藥品市場 31.7%，2014 年較 2013 年有些微成長，為 4.9%。估計未來五年學名藥市場成長率為 4.8%，將略高於專利品牌藥 4.3%之成長率，2019 年我國學名藥市場將約達新台幣 582.8 億元。

由於在政府大力推動國內藥廠實施國際 PIC/S GMP 標準至今，不乏經美國 FDA 及歐盟國家認可之業者，足見國內製藥水準已與歐美先進國家並駕齊驅，對於我國藥廠未來的發展，將是成功跨入國際市場的一大步，並進一步吸引外資來台投資設廠或委託國內藥廠製造，帶動我國生技醫藥產業的未來發展。未來在業者及政府共同努力下，國內藥品製造業水準之提升應屬可期，以達到消費者、製藥業及政府三贏之局面。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技術層次

本公司以針劑起家，近年來在舊有的基礎上，致力開發 Non-PVC 軟袋產品，小型針劑及口服製劑產品的研發，目前這幾類產品已成為公司營運的主力。今後除在製程及技術上再行突破外，也持續投入於口服控釋技術、預混合輸注液、長效控釋針劑等產品的開發，同時提升凍晶製程技術與無菌製程之技術，如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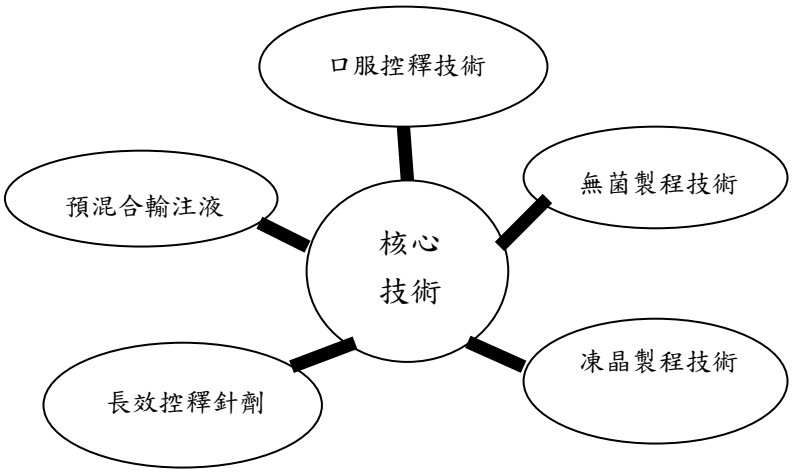

2.研究發展方向

本公司設有研發處，104 年度投入研發經費佔營業收入之 6.99%，主要為自主研發。為增強產品競爭力，除對現有產品的品質及製程改善外，並積極開發技術層次較高之產品，目前研究發展之策略方向為發展高技術門檻學名藥、發展 505(b)2 類新藥、開拓海外市場並挑戰美國專利未到期之學名藥(即美國 ANDA paragraph IV 送件)，南光已發展之現況詳細說明如下。

- 發展技術門檻較高之學名藥：包括長效控釋劑型、口服控釋劑型、使用方便之預充式(pre-filled)注射針筒、抗癌藥物、凍晶乾燥注射劑等藥物。
- 發展 505(b)2 類新藥：包括新劑型新藥、新適應症新藥、與預混合藥物輸注液。目前每年至少規劃 2 至 3 項進行。
- 開拓海外市場並挑戰美國專利未到期之學名藥(即美國 ANDA paragraph IV 送件)：藉由迴避專利設計或專利舉發，挑戰美國專利未到期之學名藥。包括：從原料、處方組成等不同設計，藉由美國 paragraph IV 申請制度透過專利訴訟與舉發，以爭取專利到期前提早上市，甚至有機會可享有美國 180 天首家學名藥廠上市之市場獨佔權。目前南光已有多項成功完成送件之經驗。

南光發展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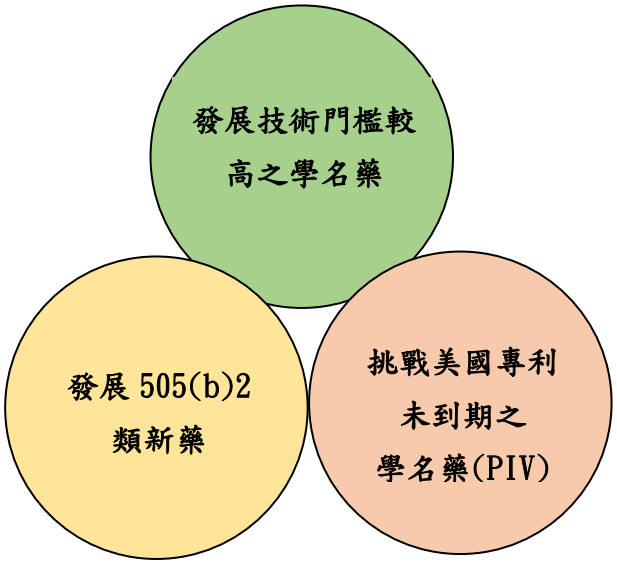

3.研究發展人員及其學經歷

年度 學歷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碩士/博士	40 人	38 人	46 人
大　專	14 人	13 人	13 人
合　計	54 人	51 人	59 人

本公司研發人員均擁有大專以上之學歷，其中碩博士學歷者占 77.97%，二年以上經驗者占 61.02%，五年以上經驗者占 30.51%，由此可知本公司之研發人員素質整齊優秀，極具發展之潛力。

4.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4 年度	105 年截至 3 月 31 日
研　發　費　用	106,280	25,166
營　業　收　入	1,520,328	407,582
研發費用占營收%	6.99%	6.17%

5.近三年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項次	品　　名	領證日期	許可證字號
1	思克明膜衣錠 10 毫克 Okpine F.C. Tablets 10mg	101.02.17	A056787
2	眉多芬膠囊 120 毫克 Okbeauty Capsules 120mg	101.03.06	A057108
3	美好挺膜衣錠 50 毫克 Okpower F.C. Tablets 50mg	101.05.11	A057200
4	眉多芬膠囊 60 毫克 Okbeauty Capsules 60mg	101.08.03	A057296
5	舒得清注射液 100 毫克/毫升 Ancare Injection 100mg/mL	101.08.07	A057289
6	意必寧持續性釋放膜衣錠 500 毫克 Nobelin XR F.C. Tablets 500mg	101.08.07	A057298
7	美妥欣膜衣錠 250 毫克 Zirocin F.C. Tablets 250mg	102.02.26	A057842
8	海派封管沖洗液 10 USP 單位/毫升 Hepac Lock Flush 10 USP units/mL	102.04.02	A057885
9	海派封管沖洗液 100 USP 單位/毫升 Hepac Lock Flush 100 USP units/mL	102.04.02	A057886

項次	品　　名	領證日期	許可證字號
10	吉利康注射液 1 毫克/毫升 KeyBone Injection 1mg/mL	102.04.25	A057913
11	胃利定凍晶住射劑 40 毫克 Wenice Lyophilized Injection 40mg	102.07.10	A057996
12	好復注射液 50 毫克/毫升 5-Fu Injection 50mg/mL	102.07.31	A058033
13	好立補凍晶注射劑 50 毫克 Calife Lyophilized Injection 50mg	102.07.31	A058035
14	奧佳洛靜脈輸注液 400 毫克/毫升 Mofacin Infusion Solution 400mg/250mL	102.08.19	A058053
15	英維特注射液 5%葡萄糖/5%果糖 Invert Sugar Injection 5% Dextrose/5% Fructose	102.12.13	A058152
16	英維特注射液 2.5%葡萄糖/2.5%果糖 Invert Sugar Injection 2.5% Dextrose/2.5% Fructose	102.12.13	A058151
17	癌克定單支注射液 20 毫克/毫升 Isotera Injection Concentrate 20mg/mL	102.08.30	A058066
18	Tranestat Injection 100mg/mL (外銷專用)	103.09.17	A058394
19	優豪凍晶注射劑 Wesfor Lyophilized Injection 30mg/vial	103.11.26	A058521
20	安佑得凍晶注射劑 Gemcitabime 200mg/vial, 1g/vial	104.06.08	058646
21	好佑得凍晶注射劑 100 毫克 Pemeda Lyophilized Poeder for Injection 100mg	104.09.24	058826
22	好佑得凍晶注射劑 500 毫克 Pemeda Lyophilized Poeder for Injection 500mg	104.09.24	058827
23	意必寧預混合注射液 500 毫克/100 毫升 Nobelin premixed solution for injection 500 mg/100mL	104.12.10	058643
24	意必寧預混合注射液 1000 毫克/100 毫升 Nobelin premixed solution for injection 1000 mg/100mL	104.12.10	058644
25	意必寧預混合注射液 1500 毫克/100 毫升 Nobelin premixed solution for injection 1500 mg/100mL	104.12.10	058645
26	好佑定凍晶注射劑 Andason Lyophilized Powder for Injection	104.12.21	058979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計畫發展方向

(1)行銷策略

A.不斷推出新產品上市，以維繫業績成長。

B.開發醫學美容之藥品，踏入醫美領域。

C.開拓國內市場新通路，提供更周密的藥品服務。

D.致力拓展外銷，以現有成本及技術優勢承接前三大學名藥市場代工訂單，如：美國、中國大陸和日本。

(2)生產政策

A.提高生產批量：配合營運成長，調整每批生產批量，以降低生產成本。

B.提昇產品良率：致力技術能力之不斷提升，並構築嚴密之管控制度，目標將產品之良率提高至98%以上。

C.品質定位：本公司全公司已通過PIC/S GMP認證，且已外銷至品質要求嚴格著稱之日本市場，品質廣受客戶之讚賞。

(3)產品研究發展方向

研究發展之策略方向為發展高技術門檻之學名藥、發展505(b)2類新藥、開拓海外市場並挑戰美國專利未到期之學名藥(即美國ANDA paragraph IV送件)。

(4)營運規劃

A.配合公司發展及提升公司形象，積極強化管理績效及改善企業體質。

B.藉資本市場籌資降低資金成本。

2.長期計畫發展方向

(1)行銷策略

A.進行產品垂直整合、開發新品項、與國際生技公司合作及拓展國際行銷。

B.建立穩固的行銷體系，與國際接軌。

(2)生產政策

A.追求品質第一、效率第一，強化管理，達成品質目標。

B.持續提升生產效率及A級品良率，降低生產成本。

C.積極擴充產能達經濟規模，提高競爭力。

(3)產品研究發展方向

計畫性培育新藥、生物製劑開發專業人才，及技術授權與轉移之人才，以因應承接新藥、生物製劑合作計畫發展之需要。

(4)營運規劃

A.長期持續規劃產品組合，以高利基、高生產技術及高品質之藥品為主要產品。

B.開拓新市場，並持續發展生產技術，擴大生產規模，朝產品多元化、產品高利潤之目標發展。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地區	103 年度		104 年度	
	銷售金額	比率%	銷售金額	比率%
內　　銷	935,550	73.27%	1,167,201	76.77%
外　　銷	341,232	26.73%	353,127	23.23%
合　　計	1,276,782	100.00%	1,520,328	100.00%

本公司104年營業額為15.20億元，較103年成長19.07%，在生物技術開發中心產業資訊組ITIS國內醫藥市場分析報告中，南光2014年藥品銷售額為前十大，排行第八，成長率排行第二為10.3%，僅次於信東，其成長率遠遠高於其他前十大之國內藥廠。

2.市場占有率

依據生物技術開發中心產業資訊組ITIS國內醫藥市場分析報告，2014年我國前十大本土藥廠總營業額為167.9億元，占全國市場總額11.5%，相較2013年為持平。以銷售額來看，本公司排行國內藥廠第八，較2013年排行第九為進步，占全國市場總額0.7%，其前十大國內藥品公司依序為永信、中化、台灣東洋、生達、信東、友華、健喬信元、南光、杏輝、和瑞士。

3.競爭利基

(1)研發方面

本公司積極開發在美國所謂505b(2)類新藥，以爭取上市先機。此類藥品，化合物專利後以避開處方專利方式提早開發，包括：老藥改良為特殊製劑(新長效口服錠片、口腔速溶錠等)、新包裝新用途之預充式藥物注射針筒、及預混合注射劑(pre-mix parateral solution)等；同時亦開發技術門檻較高之抗癌藥物、凍晶注射劑及特殊水溶液注射劑藥品，如：藥品水溶液穩定性不佳、溶解度不佳、對氧氣、溫度敏感之藥品等。(註：505b(2), 依美國法令即為與列在FDA橘皮書(orange book)上之對照藥品(RLD, reference listed drug)除成分相同其餘不完全相同之藥物申請。)

①預混合注射劑(pre-mix parateral solution)的開發：

本公司基於已建立 PP 軟袋生產技術與平台，衍生應用於預混合注射劑(pre-mix parateral solution)新產品的開發，其目的在增加醫護人員使用的便利性，同時可省去現有同成分針劑在使用前需要稀釋的動作。

預混合注射劑(pre-mix parateral solution)之臨床優點

項目	預混合注射劑	市面上傳統針劑
劑型別	預混合輸注液 (pre-mix parateral solution for IV infusion)	濃縮注射液 (Concetrated solution for IV injection)
處方	主成分+相容性稀釋液	主成分
產品品質穩定性	必須	必須
臨床差異		
– 使用前需稀釋配製	不需要	需要
– 產品汙染風險	無	有
– 增加護理人員調配時間	無	有
– 護理人員扎針風險	無	有

②預充式藥物注射針筒的開發：

此類產品發展起源來自於醫護使用者的需求，其需求的概念為一次性使用、避免醫護人員於注射時的調配動作(如：加入稀釋液、由玻璃管瓶轉換成針筒的動作等)以減少無菌產品的污染或調配錯誤、與醫護人員扎針的風險等。所以預充式藥物注射針筒產品完全是一客製化研發概念的產品，亦為符合先進醫院對於醫療品質的提昇與病患安全考量而衍生出的產品。本製劑產品的特色與臨床使用優點如下：

■一次性使用設計，可不含防腐劑，使用當中可確保無菌、無污染。

■清楚標識產品，減少一般無標識之注射針筒導致給藥錯誤的醫療疏失。

■節省醫護人員的工作量和時間，操作預充式針筒(Prefilled syringe)之注射，相對於熟練的醫務人員僅要 20 秒，但卻需至少 45 秒來預備一般管瓶針劑產品的注射工作如：針筒裝置、抽藥、注射等。

■減少資源的浪費：預充式針筒可直接使用，減少原藥液管瓶等包裝耗材，及藥品抽吸過程造成的藥液損耗。

■無扎針的風險。本預充式藥物注射針筒無針頭設計，注射頭可直接以旋轉方式接在血管外的接管上給藥，完全不需要針頭。

③抗癌藥物新產品的開發：

目前抗癌藥物大部分仍屬細胞毒性且為針劑產品，在製程上因考慮生產的交互汙染問題及操作人員的安全，先進國家要求抗癌藥物的生產必須採獨立廠房、且以隔離式生產流程設計(Isolators)以確保操作者的安全，因此具有非常高的生產技術門檻，相對的抗癌藥物亦屬高單價、具有附加價值品項，因此是南光重點發展方向之一。

④長效緩釋注射劑的開發，如：microsphere 注射劑產品

在治療疾病領域中，一次藥物使用即具有長時間療效是所有醫護人員夢寐的需求，因此市場上陸續有長效注射劑的產品上市，例如：治療前列腺癌藥物 Leuplin® depot (Leuprolide)、抗精神分裂症藥物 Risperdal Consta® depot (Risperidone)等，都為追求增加病患治療的順從性、與使用的方便性，若每針藥效可持續數日或數月則可減輕病患紮針之苦、及減少病患因藥物注射引起的靜脈炎發生。本公司目前已開始從事長效注射劑的研究。

(2)生產方面

本公司為全國首家使用環保 PP 軟袋之藥廠,民國 88 年因此榮獲國家生技醫療品質獎－非 PVC 材質多層膜聚烯類塑膠軟袋，並於民國 104 年 47 注射劑軟袋品項取得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之環保標章認可。在無菌製程方面，使用最先進之無菌製程技術(Isolater＆RAB)，並採用兼具彈性生產及電腦整合之製程，89 年 11 月通過 ISO-9001 品質管理系統認證及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並榮獲整體藥廠競爭力品質獎，93 年 10 月通過 cGMP 第三階段確效作業，且 99 年 8 月全部廠房通過國際醫藥品稽查協約之藥品優良製造規範 (PIC/S GMP)查核認證，並分別於 103 年和 104 年完成預充填注射劑、凍乾注射劑和軟袋輸注液生產線之美國 FDA 查核。

(3)銷售方面

本公司之行銷通路可分為四大類，有診所藥房組、醫院組、經銷商及外銷市場。外銷方面，主要銷往品質要求嚴格之美國、日本市場為主，最近三年度外銷金額占營業收入淨額比例分別為 17.61%(102 年)、26.73%(103 年)及 23.23%(104 年)。104 年度四類銷售通路占營收的比例分別為 27.92%(診所藥局組)、16.74%(醫院組)、27.92%(經銷商)、23.23%(外銷市場)和 4.19%(其他)，顯示本公司銷售管道相當均衡，無銷貨集中的風險。將來除持續延攬貿易人才，拓展國內外市場外，仍積極尋求合作之經銷商以加強海外市場之經營。

4.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①製藥產業為政府鼓勵發展之產業，具備良好願景

製藥業因為專業人才需求密集，屬高科技、低汙染、產品生命期長、且有助於產業科技人才聚集等產業屬性，故是屬於政府推動的產業之一，且已被政府列入十大新興工業之一，享有租稅、金融、研發及產業輔導等獎勵措施，在政府多項優惠條件下，可帶動製藥業成長契機。

②人口結構高齡化及生活水準之提昇，對藥品需求將增加

目前世界人口結構已邁入「高齡化社會」隨著人口結構的老化，對各種藥品的需求將增加，藥品之市場規模亦隨之成長；另我國之每人國民生產毛額（GNP）已然提高，隨著國民所得的提高，人民將更注重健康保險及醫療品質，故未來對藥品市場的需求將持續增加。

③南光優良的研發能力，提昇產品品質及維持良好的市場競爭能力

製藥工業係屬生物科技之產業，研發技術與產業能否升級息息相關。因此本公司每年皆投入可觀的研發費用及人力，致力於新產品之開發及生產技術之改良，不斷提昇產品品質及維持良好的市場競爭力。

(2)不利因素

①隨著國民生活水準之提高,勞工成本、勞工意識及防治污染成本亦隨之提高。

因應對策：

採集中生產原則，依年度生產計劃集中採購以降低採購成本並減少產品換線次數，加強員工教育訓練以提高員工效率、提高產能且藉由控管製程以降低環境污染;同時將技術性低、勞力需求密集的工作類型分派給外籍勞工，以快速解決勞工需求問題。

②藥價給付制度之變革：2013 年健保署試辦「藥費支出目標制」兩年，2015 年 4 月起，因應藥費支出超標，調整 6,963 項藥品價格，故由於健保署未來的政策使得藥品整體市場成長受限。

因應對策：

佈建完整之行銷網絡，對國內之醫院及診所提供即時之服務，增加銷售面的深度，加強外銷市場之廣度，持續擴張醫療院所及醫師對於藥品之信心，及加強新劑型之研發，以增加藥品之毛利率，避免因藥價新制之實施，影響本公司之獲利能力。同時拓廣產品線，增加醫學美容及老年保健等相關自費產

品。

③用藥者偏好國外原廠牌藥品

我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WTO)之後，藥品之進口關稅將逐步完全取消，在目前國內醫院及用藥者偏好使用國外進口藥品，進口藥品若以更低之價格搶攻台灣藥品市場，對多數仰賴本國市場之中小型藥廠而言，將遭受重大挑戰。

因應對策：

除積極拓展外銷市場外，同時提升產品品質，以符合國外藥廠查廠之標準，加強銷售面之廣度及深度。以日本市場為例，日本市場以要求高品質著稱，本公司 12 年前投入開發日本市場，成果愈見豐碩。在中國大陸方面，已有三項產品取得銷售許可證，惟因當地之藥品品質良莠不齊，各省區進藥制度不一、市場變數大，初期仍以漸進方式進行，但營業額每年呈現成長狀態；另外我國加入 WTO 亦相對為本國製藥產業打開了進入國際市場的契機，故南光藉由加強研發能力，改變藥物動力學之新劑型之研發，以拓展內外銷業務，目前在緩釋劑型、特殊製劑之產品開發皆有斬獲。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產品其用途依藥理作用分類，包括下列各系統之作用：

A.中樞神經系統用藥
- a.催眠、鎮靜劑
- b.解熱、鎮痛、消炎劑
- c.感冒治療劑
- d.止吐劑
- e.腦代謝機能調節劑
- f.全身麻醉劑
- g.止痛劑

B.末梢神經系統用藥
- a.局部麻醉劑
- b.解痙止痛劑
- c.自主神經劑
- d.其他

C.過敏用藥
- a.抗組織胺劑
- b.抗過敏混合製劑

D.循環器官用藥
- a.強心劑

H.泌尿生殖器官用藥
- a.尿道防腐劑
- b.抗原蟲劑
- c.子宮收縮劑
- d.去結石劑

K.滋養、強壯製劑
- a.電解質類
- b.醣類
- c.氨基酸、蛋白質類
- d.維生素類
- e.混合輸液

L.血液與體液用藥
- a.止血劑

M.代謝性製劑
- a.強肝利膽劑
- b.解毒劑
- c.消炎酵素劑
- d.降血糖劑

b. 利尿劑
c. 降血壓劑
d. 降血脂劑
e. 心絞痛治療劑
f. 心律不整治療劑
g. 末梢血管循環障礙治療劑

E. 呼吸器官用藥
a. 鎮咳、祛痰劑
b. 氣喘治療劑

F. 消化器官用藥
a. 消化性潰瘍治療劑
b. 制酸劑
c. 止瀉劑
d. 驅蟲劑
e. 口腔用藥
f. 緩瀉劑

G. 荷爾蒙製劑
a. 腎上腺皮質類固醇

N. 腫瘍用藥
a. 抗惡性腫瘍劑

P. 抗微生物製劑
a. 抗生素類
b. 磺胺類
c. 抗瘧藥
d. 其他

R. 外皮用藥
a. 複方製劑
b. 單方製劑

S. 隱形眼鏡用製劑
a. 沖洗液
b. 洗淨液
c. 保存液
d. 複合性產品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產品		產製過程
針劑	安瓿	洗瓶→乾熱滅菌→調配原料→半成品檢測→過濾→充填→熔封→滅菌→洩漏試驗→異物檢查→包裝
	管瓶	洗瓶→乾熱滅菌→調配原料→半成品檢測→過濾→充填→鋁封→滅菌→異物檢查→包裝
	乾粉注射劑	洗瓶→乾熱滅菌→調配原料→充填→鋁封→檢查→包裝
	注射液	洗滌→調配原料→半成品檢測→過濾→充填→鋁封→滅菌→異物檢查→包裝
	凍乾注射劑	洗瓶→乾熱滅菌→調配原料→半成品檢測→過濾→充填→凍乾→熔封→洩漏試驗→異物檢查→包裝
膠囊劑		過篩→混合→膠囊填充→檢查→包裝
錠劑		黏合劑調配→原料粉碎→過篩→混合→揀合造粒→過篩→乾燥→測水份→整粒→混合→打錠→檢查→包裝
顆粒		黏合劑調配→原料粉碎→過篩→混合→揀合造粒→過篩→乾燥→測水份→整粒→混合→包裝
軟膏		調配→測試→充填→封尾→包裝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最近三年度向前十大供應商進貨淨額佔全年度進貨淨額分別為56.73%(102年)、62.78%(103 年)及 58.09%(104 年)，且就本公司所屬行業而言，原料藥之供應商眾多，應無供貨來源過度集中之風險；物料方面，膠瓶、軟袋、膠塞各由景陽、SEALED AIR及台灣大協恆宜進行採購，皆為單一之供應商，主要原因係製造藥品之品質要求極高，相關物料、包材須經過與藥品之相容性、毒物溶出及材質之測試證明，上述三家廠商皆為各該物料之翹楚，品質有保障，交期正常並無延宕，且皆與本公司維繫長久合作之關係，整體而言，本公司無供貨來源過度集中之風險，且最近三年度供貨並無發生短缺或中斷之情事。

(四)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第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台灣神隆	84,423	16.97%	無	DAILY	84,731	15.37%	無	SEALED	13,715	14.53%	無
2	DAILY	44,290	8.90%	無	裕元	50,792	9.22%	無	宇直泰	11,050	11.71%	無
3	SEALED	38,373	7.71%	無	SEALED	37,128	6.74%	無	DAILY	6,376	6.75%	無
4	NIK.Co.	32,219	6.48%	無	台灣荃新	31,762	5.76%	無	景陽	3,603	3.82%	無
5	其他	298,135	59.94%	—	其他	346,720	62.91%	—	其他	59,645	63.19%	—
	進貨淨額	497,440	100.00%		進貨淨額	551,133	100.00%		進貨淨額	94,389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因銷售產品組合變動，故本公司最近兩年度主要原料供應商配合之產品生產需求，而有所變動。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第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乙公司	164,336	12.87%	無	乙公司	169,535	11.15%	無	乙公司	64,970	15.94%	無
2	甲公司	91,133	7.14%	無	甲公司	120,412	7.92%	無	丙公司	30,324	7.44%	無
3	其他	1,021,313	79.99%	—	其他	1,230,381	80.93%	—	其他	312,288	76.62%	—
	銷貨淨額	1,276,782	100.00%		銷貨淨額	1,520,328	100.00%		銷貨淨額	407,582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因銷售產品組合變動故本公司最近兩年度主要客戶有所變動。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支/袋/瓶/顆；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產品	103 年 度			104 年 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大型注射液	13,081,500	14,773,076	259,299	13,081,500	15,900,659	283,340
小型注射液	21,114,000	13,516,395	364,491	21,114,000	20,663,948	426,388
20ml 注射液	11,857,500	4,727,004	33,106	11,857,500	4,867,765	33,300
錠　　劑	165,119,500	129,675,928	83,823	160,753,000	162,792,075	100,086
膠　　囊	17,085,218	14,919,077	24,508	17,060,000	17,545,107	29,845
其　　他	16,697,300	4,998,063	87,210	820,100	5,766,050	107,409
合　　計	244,955,018	182,609,543	852,437	224,686,100	227,535,604	980,368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支/袋/瓶/顆；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產品	103 年度				104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大型注射液	13,861,164	320,617	756,306	28,076	14,386,365	336,399	1,189,254	47,496
小型注射液	12,869,593	239,838	856,879	241,568	16,751,620	310,453	1,899,503	256,429
20ml 注射液	3,439,115	43,240	1,451,350	12,341	3,263,113	47,301	1,114,875	11,089
錠　　劑	124,118,647	215,216	48	0	156,001,975	261,104	24,184	577
膠　　囊	10,840,479	41,033	861,675	3,996	17,593,448	60,698	865,843	4,351
其　　他	3,717,719	75,606	1,066,023	55,251	4,411,229	151,246	1,695,539	33,185
合　　計	168,846,717	935,550	4,992,281	341,232	212,407,750	1,167,201	6,789,198	353,127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佈比率：

年　　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截至 105 年 3 月 31 日
員工人數	營業人員	94	107	100
	行政人員	43	41	40
	製造人員	309	345	339
	研究人員	51	59	59
	合　　計	497	552	538
平 均 年 歲		35.1	35.17	35.57
平均服務年資		5.4	5.49	5.73
學歷分佈比例	博　　士	0.4%	0.36%	0.37%
	碩　　士	16.47%	16.97%	17.47%
	大　　專	64.48%	63.32%	62.64%
	高　　中	15.28%	15.88%	15.8%
	高中以下	3.37%	3.47%	3.72%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請、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1.專責人員：

項目	說明
廢水專責人員	乙級 1 人， 證號：(89)環署訓證字第 GB371281 號
廢棄物專責人員	甲級 1 人， 證號：(94)環署訓證字第 HA140946 號
空氣汙染專責人員	乙級 1 人， 證號：(90)環署訓證字第 FB220633 號

2.許可證：

項目	許可證號
水污染防治許可證	南市府環水字第 00625-04 號
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	南市府環操證字第 D0966-00 號
廢棄物清理計畫書	105.2.16 府環事字第 1050135479 號函
毒化物運作核可	
甲基第三丁基醚 Methyl-tert-butyl	南 160-J01-0010

ether	
醋酸乙烯酯 Vinyl acetate	南 146-J010014
三乙胺 Triethylamine	南 121-J010002
硫 月尿 Thiourea EP	南 144-J010014
甲基異丁酮 Methyl Isobutyl Ketone	南 117-J010008
乙腈 Acetonitrile	南 105-J010008
二苯胺 Diphenylamine	南 115-J010001
環己烷 CYCLOHEXANE	南 082-J010003
乙醛 ACETALDEHYDE	南 104-J010001
二氯甲烷 DICHLOROMETHANE	南 079-J010008
1，2-二氯乙烷 1,2-DICHLOROETHANE	南 075-J010004
三乙酸基氨 Nitrilotri acetic acid	南 119-J010002
三氟化硼 Boron trifluoride	南 142-J010024
苯 Benzene	052-21-J0073
三氯甲烷 Chloroform	054-21-J0130
重鉻酸鉀 POFASSIUM DICHROMATE	055-21-J0283
三氯乙烯 Trichloroethylene	064-21-J0024
甲醛 Formaldehyde	066-21-J0068
三氧化鉻 Chromium trioxide	055-21-J0283
重酪酸鈉 sodium dichromate	055-21-J0283
二硫化碳 Carbon Disulfide	089-21-J0035
1，4-二氧陸圜 1,4-Dioxane	093-21-J0034
碘甲烷 METHYL IODIDE	095-21-J0015
硝苯 Nitrobenzene	129-21-J0020
口比啶 Pyridine	097-21-J0060
二甲基甲醯胺 N,N-Dimethyl formamide	098-21-J0100
丙烯醛 Acrolein	100-21-J0007
酪酸鉀 Potassium chromate	055-21-J0283
三氧化二砷 ARSENIC TRIOXIDE	045-21-J0034
氯苯 CHLOROBENZENE	090-21-J0015
α-苯氯乙酮 α-Chloroacetophenone	122-21-J0001
汞 MERCURY	022-21-J0022

鄰苯二甲酸二丁酯 Dibutyl phthalate	080-21-J0008
鄰苯二甲酸二乙酯 Diethyl phthalate	068-21-J0010
鄰苯二甲酐 Phthalic anhydride	073-21-J0011
甲醯胺 Formamide	098-21-J0056
乙苯 Ethylbenzene	南 116-J010017
鄰苯二甲酸二＜2-乙基己基＞酯 (Di＜2-ethylhexyl＞phthalate ＜DEHP＞)	068-21-J0042
丙烯晴 Acrylonitrile	051-21-J0009
環氧氯丙烷(Epichlorohydrin ＜1-Chloro-2,3-epoxypropane＞)	072-21-J0011

3.本公司可回收再利用資源(廢紙類、廢塑膠類、廢五金類)交由資源回收商再利用，其於不可回收部份委由合格清運處理廠商處理。

4.回收再利用處理量約為：12.8 噸/月。

5.一般廢棄物處理委託澤瑋環保公司處理、實驗室有害廢液由南科環境公司處理。

6.其他廢棄物處理交由合格處理廠商處理。

以上一般廢棄物處理費每月約為 8 萬元；實驗室有害廢液每月約為 4 萬元;空氣汙染防治費用每月約 7 仟元；水污染防治費每半年約 1.3 仟元。

(二)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

105 年 4 月 30 日

設備名稱	數量	取得日期	投資成本	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廢水處理廠	1	97.12.24	13,802 仟元	1.處理公司製程、水質再生、生活廢水，使其達到法定放水標準排放至承受水體。 2.減少污染
鍋爐加熱泵	1	101.11.23	1,856 仟元	1.鍋爐水使用熱泵預先加熱，每公噸水可減少 2.7L 重油使用，使鍋爐減少排放 SOX.NOX.VOC 量減少 2.減少空氣污染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

本公司所有污染源之排放均以符合法規標準及相關規定為首要目標，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任何污染糾紛事件發生。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其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支出

1.依污染所受損失情形：

本公司104年因空污粒狀污染物排放超過法規標準值100mg/Nm3 ，遭台南市環保局處分10萬元。

2.未來因應對策：

本公司為改善上列情形，已於104年完成A、B台鍋爐鐵製煙囪更換白鐵(保溫式)煙囪改善工程，改善後粒狀污染物排放符合法規標準值100mg/Nm3。

(五)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

本公司目前並無重大環境污染狀況，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均不會造成影響，預計未來二年度亦不會產生重大環保資本支出。

五、勞資關係：

(一)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實施情形

(1)辦理員工福利餐廳業務

(2)當月壽星提供生日餐盒及生日禮金

(3)提供年節禮金或禮品活動

(4)不定期舉辦員工體育競賽活動

(5)定期辦理員工旅遊

(6)不定期辦理員工聚餐活動

(7)為業務單位員工投保人壽團體傷害保險

(8)為特定職務員工投保僱主意外責任險

(9)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推動各項福利相關業務

(10)設有孕婦專屬停車位及孕婦專用哺乳室

(11)推動關懷小組及學長學姊制關懷新進同仁。

2.退休制度及實施情形

(1)本公司為照顧員工生活，訂有「員工退休辦法」。

(2)員工退休辦法悉遵照勞動基準法第 56 條之規定辦理。

(3)本公司函經台南市政府核准，依每月薪資總額之百分之二提撥退休準備金，並於 77 年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

(4)自 94 年 7 月 1 日勞退新制正式實施起，本公司亦依法提撥新制退休金。

3.員工進修及訓練實施情形

為增進全體職工工作技能、知識，以提昇工作品質績效暨儲訓組織所需人力以配合公司之長遠發展，本公司訂有「員工教育訓練辦法」，並遵循該辦法訂定年度員工教育訓練計劃及實施。

(1)本公司 104 年度員工教育訓練情形：

項目	班次數	總人次	總時數
新進人員訓練	52	226	1,356
內部教育訓練	135	2,676	3,084
外部教育訓練	243	243	1,732
總計	430	3,145	6,172

內、外部教育訓練課程主要為各部門之專業職能教育訓練，如「年度 GMP 教育訓練」、「智慧財產權之研習」、「製藥工業藥物傳輸技術之解析」、「口服及注射用難溶藥物之處方設計」、「公共設備及新設備維護保養系列課程」等。

(2)本公司總經理、副總經理、會計、財務、內部稽核主管等參與公司治理相關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策略長	陳立賢	104/11/0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第十一屆公司治理國際高峰論壇	6
總經理	王玉杯	104/07/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104/09/1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櫃公司董監事座談會企業誠信風險控管與社會責任新世界	3
會計主管	蔡文泳	104/07/24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系	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代理會計主管	賴麗貞	104/11/20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系	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稽核主管	趙秀梅	104/07/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ERP 稽核實務與應用研習班	6

		104/10/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由循環控制作業探討舞弊風險之一研習班	6
代理稽核	楊礎黛	104/05/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現金收付款之稽核實務與檢調單位追查資金流向作法觀摩	6
		104/09/11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一般企業面臨法令遵循之風險管理	6

(3)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定之相關證照情形：

職稱	姓名	取得主管機關指定之相關證照情形
會計主管	蔡文泳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系舉辦會計主管認證合格證明
代理會計主管	賴麗貞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系舉辦會計主管認證合格證明
稽核主管	趙秀梅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舉辦之「ERP 稽核實務與應用研習班」及「由循環控制作業探討舞弊風險之一研習班」
代理稽核	楊礎黛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舉辦之「企業現金收付款之稽核實務與檢調單位追查資金流向作法觀摩」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舉辦之「一般企業面臨法令遵循之風險管理」

(二)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工作規則及行為準則

本公司為明確規範勞資雙方之權利義務，健全管理制度，特制定「工作規則」、「安全衛生工作守則」、「營業處所屬人員之作業規範」、「人員遵守事項約定書」等相關規則，並公告於公司內部網站。另有關員工道德規範係訂定於「工作規則」當中，其主要內容如下：

(1)員工應遵守政府法令，並依循善良風俗習慣及專業行為標準，言行篤慎，操守廉潔，生活嚴謹，摒除一切不良行為，以確保本公司之信譽。

(2)員工之任何行為不得侵害本公司權益，亦不得在不符合本公司政策及相關作業規定之下侵害同仁權益。

(3)公私分明，誠懇相處，協力達成企業經營之目的。同仁之間的關係，應建立在相互尊重之基礎上，尤其是男性同仁及女性同仁之間。

(4)對於本公司各項調查、申請書表，應據實填報。

(5)違反道德規範之員工將受到嚴重懲戒處分，本公司並將對涉及不法者採取

適當法律行動。

2.性別工作平等法之措施

(1)性騷擾防治與處理措施：為落實性別工作平等法提供員工免於性騷擾之工作環境，本公司特制定「性騷擾防治、申訴管理辦法」來採取適當之預防、糾正懲戒及處理措施，並確實維護當事人之隱私。

(2)設置專用集乳室，供產後女性同仁集乳使用。

3.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

為預防勞工於執行職務，因他人行為致遭受身體或精神上不法侵害，設有「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以及申訴管道，提供員工適當的保護及協助。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及目前與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重大勞資糾紛及損失發生。

(四)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項目	內容
門禁安全	1.本公司與保全公司簽約24小時保全維護。 2.設有嚴密門禁監視系統。 3.設有警察勤務巡邏箱，警察定期巡邏。 4.設有警民連線報案設備，與警察局勤務中心連線。 5.設有社區巡守，巡守隊定期巡邏。
各項設備之維護及檢查	1.依據「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規定，每年委託專業公司進行公共安全檢查。 2.依據「消防法」規定，每年定期委外進行消防檢查。 3.依據「職業安全衛生工作守則」每日、每月、每季、每半年或每年定期進行各項維護與檢查。

項目	內容
災害防範措施與應變	1.本公司設有一級單位環安室，擬訂、規劃、督導及推動環保消防、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事項，並指導有關部門實施。 2.依據「危險物及有害物通識規則」、「職業安全衛生工作守則」等相關辦法定期宣導並每年實施安全演練。 3.定期聘請消防單位作防災講習及演練。 4.本公司定期安排職業安全衛生相關作業人員、危險性機械設備操作人員、特殊作業人員、有機溶劑作業主管、粉塵作業主管、急救人員、一般作業人員參加教育訓練。 5.本公司已設立空氣污染、廢水、廢棄物、毒化物環境管理專責人員以維護環境管理相關作業。 6.本公司平時確實執行員工及相關人員安全衛生管理，並制定安全衛生各項管理標準作業程序書，納入 ISO 14001 管理系統中運作，落實安全衛生管理。 7.公司每年定期實施消防訓練、緊急應變訓練等活動。
生理衛生	1.每年定期實施員工健康檢查及勞工安全衛生講座、衛教單張、消防訓練等活動。 2.環境定期消毒，辦公室環境每星期環境整理與清潔。
心理衛生	1.本公司遵守勞動法規及主管機關規定，訂定相關管理辦法及內部控制制度，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並依規定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 2.投保員工團體保險。 3.每季召開勞資會議，協調勞資關係，並進行員工之雙向溝通。 4.本公司每年定期實施員工健康檢查及職業安全衛生講座、職工保健等活動。 5.本公司設有性騷擾及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防範措施及申訴管道，維護員工安全。 6.成立員工關懷小組，主動關心員工，提供必要協助。
承攬商作業危害因素告知	1.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制定承攬商管理辦法，於承攬商進廠前實施工作危害告知，教育訓練及制定承攬商協議組織，管理工地安全衛生。 2.定期辦理承攬商會議,溝通協調各項作業及宣導危害注意事項。
保險及醫療慰問	1.依法投保勞保（含職災保險）、健保、意外險、誠信險。 2.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對員工醫療之慰問金。

六、重要契約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且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合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重要限制條款
聯合授信合約	第一商業銀行 玉山商業銀行 台灣銀行 台灣土地銀行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元大商業銀行 彰化商業銀行 華南商業銀行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台灣新光商業銀行 永豐商業銀行 萬泰商業銀行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101.04.18~ 106.05.30	長期抵押借款總額 1,320,000 仟元	1.在聯合授信期間內依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南光公司須維持下列財務比率，並每年受檢一次：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不得低於百分之一百(100%)。 (2)負債比率(負債總額/有形淨值)：於 100 年至 103 年不得高於百分之二百一十五(215%)，自 104 年起不得高於百分之一百八十(180%)。 (3)有形淨值(淨值－無形資產)：應維持新臺幣柒億元(NT$700,000,000)整(含)以上。 2.公司若無法符合上述各款財務比率與標準，應於其提供次一期年度非合併財務報告前(下稱「改善期間」)以現金增資或其他方式改善，改善期間內不視為發生違約情事，並以借款人次一期送交管理銀行之年度非合併財務報告為準檢核是否完成改善，如借款人未於改善期間內完成改善，則視為發生違約情事；另自財務報告提出之日之次一調息基準日或動用日起至完成改善之日或取得聯合授信銀行豁免之日後之次一調息基準日或動用日止，借款人就未清償本金餘額應付利息之貸款利率應再加計年利率百分之零點二五(0.25%)。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重要限制條款
設備工程	上勤企業有限公司	104.1.13~尚未驗收	Ampoule Line設備 EUR1,105仟元	無
設備工程	歐易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04.1.5 尚未驗收	Ampoule Line設備 EUR1,330仟元	無
設備工程	彰化鍊水股份有限公司	103.12.18~尚未驗收	純水系統 34,125仟元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IFRS

1.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截至105年3月31日(註2)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流動資產		NA	618,500	759,413	935,935	1,072,452	1,060,82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NA	1,735,129	1,791,473	1,725,856	1,818,408	1,831,549
無形資產		NA	374	2,236	6,918	8,809	8,272
其他資產		NA	67,207	53,530	86,884	145,751	134,027
資產總額		NA	2,421,210	2,606,652	2,755,593	3,045,420	3,034,67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NA	574,518	264,133	454,410	620,927	565,155
	分配後	NA	634,291	264,133	498,992	681,098(註1)	尚未分配
非流動負債		NA	925,973	916,925	859,785	430,175	408,46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NA	1,500,491	1,181,058	1,314,195	1,051,102	973,621
	分配後	NA	1,560,264	1,181,058	1,358,777	1,111,273(註1)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NA	920,719	1,425,594	1,441,398	1,994,318	2,061,049
股本		NA	647,877	833,309	891,641	1,002,498	1,002,852
資本公積		NA	95,910	482,720	399,389	666,198	667,03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NA	176,932	109,565	174,217	325,622	391,158
	分配後	NA	117,159	109,565	129,635	265,451(註1)	尚未分配
其他權益		NA	0	0	0	0	0
庫藏股票		NA	0	0	(23,849)	0	0
非控制權益		NA	0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NA	920,719	1,425,594	1,441,398	1,994,318	2,061,049
	分配後	NA	860,946	1,425,594	1,396,816	1,934,147(註1)	尚未分配

註1：104年度盈餘分配係依105年3月25日董事會決議情形填列，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註2：105年第一季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2.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截至105年3月31日(註)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營業收入	NA	952,138	1,012,922	1,276,782	1,520,328	407,582
營業毛利	NA	328,536	296,520	409,512	549,328	246,154
營業損益	NA	85,155	(452)	91,704	211,008	79,67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NA	9,059	6,154	(9,108)	15,620	(3,765)
稅前淨利	NA	94,214	5,702	82,596	226,628	75,907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NA	80,920	(7,818)	67,282	198,987	65,536
停業單位損失	NA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NA	80,920	(7,818)	67,282	198,987	65,53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NA	(7,066)	224	(2,630)	(3,000)	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NA	73,854	(7,594)	64,652	195,987	65,536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NA	80,920	(7,818)	67,282	198,987	65,53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NA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NA	73,854	(7,594)	64,652	195,987	65,53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NA	0	0	0	0	0
每股盈餘	NA	1.22	(0.10)	0.76	2.17	0.65

註：105年第一季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二)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資料－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1.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流動資產		594,283	635,030	NA	NA	NA
基金及投資		800	800	NA	NA	NA
其他金融資產		0	0	NA	NA	NA
固定資產		1,458,883	1,744,556	NA	NA	NA
無形資產		486	374	NA	NA	NA
其他資產		38,694	35,072	NA	NA	NA
資產總額		2,093,146	2,415,832	NA	NA	NA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78,122	573,834	NA	NA	NA
	分配後	590,722	633,607	NA	NA	NA
長期負債		665,773	860,000	NA	NA	NA
其他負債		46,907	53,974	NA	NA	NA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290,802	1,487,808	NA	NA	NA
	分配後	1,303,402	1,510,223	NA	NA	NA
股　本		630,008	647,877	NA	NA	NA
資本公積		49,629	95,910	NA	NA	NA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35,417	203,191	NA	NA	NA
	分配後	122,817	143,418	NA	NA	NA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0	0	NA	NA	NA
累積換算調整數		0	0	NA	NA	NA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2,710)	(18,954)	NA	NA	NA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802,344	928,024	NA	NA	NA
	分配後	789,744	905,609	NA	NA	NA

註：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營業收入	813,122	952,138	NA	NA	NA
營業毛利	251,296	328,017	NA	NA	NA
營業損益	18,974	84,497	NA	NA	NA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4,396	27,935	NA	NA	NA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2,547)	(18,876)	NA	NA	NA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10,823	93,556	NA	NA	NA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6,162	80,374	NA	NA	NA
停業部門損益	0	0	NA	NA	NA
非常損益	0	0	NA	NA	NA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0	0	NA	NA	NA
本期損益	6,162	80,374	NA	NA	NA
每股盈餘(註2)	0.10	1.18	NA	NA	NA

註1：以上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每股盈餘係依各該年度會計師查核數並經追溯調整計算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100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姿妤、李明憲	無保留意見
101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姿妤、李明憲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2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子猛、李明憲	無保留意見
103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子猛、李明憲	無保留意見
104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子猛、李明憲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IFRS

分析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截至105年3月31日(註)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NA	61.97	45.31	47.69	34.51	32.0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NA	106.43	130.76	133.34	133.33	134.8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NA	107.66	287.51	205.97	172.72	187.70
	速動比率	NA	66.31	183.46	132.85	110.79	126.91
	利息保障倍數	NA	4.69	0.90	9.51	21.34	33.5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NA	3.71	3.50	3.83	4.14	1.05
	平均收現日數	NA	98.27	104.28	95.30	88.16	86.67
	存貨週轉率（次）	NA	3.03	2.98	2.94	2.79	0.7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NA	5.36	5.57	5.26	4.60	1.19
	平均銷貨日數	NA	120.46	122.48	124.15	130.82	130.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NA	0.6	0.57	0.73	0.86	0.22
	總資產週轉率（次）	NA	0.42	0.40	0.48	0.52	0.1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NA	4.15	0.02	2.77	7.13	2.20
	權益報酬率(%)	NA	9.39	(0.67)	4.69	11.58	3.2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NA	14.55	0.68	9.26	23.82	7.57
	純益率(%)	NA	8.5	(0.77)	5.27	13.09	16.08
	每股盈餘（元）	NA	1.22	(0.10)	0.76	2.17	0.6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NA	27.57	31.49	49.48	56.08	9.8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NA	28.01	37.82	55.67	77.77	99.70
	現金再投資比率(%)	NA	3.79	1.99	7.12	8.88	1.5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NA	4.95	(839.19)	5.51	3.17	2.57
	財務槓桿度	NA	1.22	0.04	1.10	1.05	1.02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財務結構：因償還部分聯貸借款及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之影響，致負債比率下降。

償債能力：因104年營業額成長，相關應付款項隨之增加，另因應外幣匯率風險，舉借台幣短期借款及票券支付款項，致償債能力下降。

經營能力：因104年營業額成長，相關應付款項隨之增加，致應付款項週轉率稍微下降。

獲利能力：因104年營業額成長，淨利大幅增加，致相關比率隨之提升。

現金流量：因104年營業額成長及獲利增加致營運活動現金流量增加，故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

註：105年第一季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x（１－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二)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0年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61.67	61.59	NA	NA	NA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00.63	102.49	NA	NA	NA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02.80	110.66	NA	NA	NA
	速動比率（%）		64.36	66.39	NA	NA	NA
	利息保障倍數		1.36	4.67	NA	NA	NA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70	3.71	NA	NA	NA
	平均收現日數		99	98.38	NA	NA	NA
	存貨週轉率（次）		3.27	3.03	NA	NA	NA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77	5.37	NA	NA	NA
	平均銷貨日數		112	120	NA	NA	NA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0.58	0.59	NA	NA	NA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1	0.42	NA	NA	NA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90	4.13	NA	NA	NA
	股東權益報酬率（%）		0.77	9.29	NA	NA	NA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3.01	13.04	NA	NA	NA
		稅前純益	1.72	14.44	NA	NA	NA
	純益率（%）		0.76	8.44	NA	NA	NA
	每股稅後盈餘（元）		0.10	1.28	NA	NA	NA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8.76	28.22	NA	NA	NA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4.89	24.82	NA	NA	NA
	現金再投資比率（%）		2.23	3.88	NA	NA	NA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5.94	4.99	NA	NA	NA
	財務槓桿度		3.75	1.22	NA	NA	NA

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 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１－稅率）〕／ 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 ／（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民國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各項表冊，其中財務報告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劉子猛會計師及李明憲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盈餘分配議案，業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鑒察。

此致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五年股東常會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王朝琴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25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請參閱第 139-145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第 139-145 頁)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事。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 項目	103 年度	104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935,935	1,072,452	136,517	14.5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25,856	1,818,408	92,552	5.36
無形資產	6,918	8,809	1,891	27.33
其他資產	86,884	145,751	58,867	67.75
資產總額	2,755,593	3,045,420	289,827	10.52
流動負債	454,410	620,927	166,517	36.64
非流動負債	859,785	430,175	(429,610)	(49.97)
負債總額	1,314,195	1,051,102	(263,093)	(20.02)
股本	891,641	1,002,498	110,857	12.43
保留盈餘	174,217	325,622	151,405	86.91
權益總額	1,441,398	1,994,318	552,920	38.36

1.最近二年度增減比例變動達 20%之分析說明：

無形資產增加：主要係更新研發用設備之軟體。

其他資產增加：主要係投資建誼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及支付 Ampoule 生產線設備訂金所致。

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營業額成長，致相關應付款項隨之增加，另因應外幣匯率風險，舉借台幣短期借款及票券以支付款項所致。

非流動負債減少：主要係償還部分聯貸借款及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所致。

保留盈餘增加：主要係 104 年營業額成長獲利較佳，淨利大幅提升所致。

2.未來因應計劃：不適用。

二、財務績效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3 年度	104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收入	1,276,782	1,520,328	243,546	19.07%
營業成本	867,270	971,000	103,730	11.96%
營業毛利	409,512	549,328	139,816	34.14%
營業費用	317,808	338,320	20,512	6.45%
營業利益(損失)	91,704	211,008	119,304	130.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108)	15,620	24,728	271.50%
稅前淨利	82,596	226,628	144,032	174.38%
本期淨利(淨損)	67,282	198,987	131,705	195.75%
本期其他綜合(損失)利益之稅後淨額	(2,630)	(3,000)	(370)	14.07%
本期綜合(損失)利益總額	64,652	195,987	131,335	203.14%
最近二年度增減比例變動達 20%之分析說明： 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增加：主要係因 104 年度營收成長使得部份產線達規模經濟效益及銷售組合變動之故，致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均較 103 年度大幅增加。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要係因兌換利益增加所致。				

(二)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目前積極開拓不同的銷售市場，並致力於新產品的開發，預計本年銷售量較去年成長，故有助本公司整體營收及獲利狀況提昇。

名　　稱	105 年預計銷售數量	單　位
大型注射液	15,927,741	瓶、袋
小型注射液	24,675,388	支
20ml 注射液	5,965,077	支
錠　　劑	167,129,096	顆
膠　　囊	20,883,843	顆
其　　他	9,155,435	瓶、袋、包、條
合　　計	243,736,580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流動性分析

年度 項目	103 年度	104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49.48	56.08	13.34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5.67	77.77	39.70
現金再投資比率(%)	7.12	8.88	24.72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變動比例達 20%以上) 因 104 年營業額成長及獲利增加致營運活動現金流量增加，故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2)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3)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1)+(2)-(3)	投資計劃	融資計劃
287,566	358,408	649,677	(3,703)	-	208,00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計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資金運用進度	
				104 年(實際)	105 年(預計)
土地	自有資金、銀行借款	104 年度	90,750	90,750	-
隱形眼鏡用液自動生產線	自有資金、銀行借款	105 年度	47,397	39,270	8,127
Ampoule 生產線	自有資金、銀行借款	105 年度	114,915	23,380	91,535
其他機器設備	自有資金、銀行借款	104 年度	174,140	114,031	60,109
合　　計			427,202	267,431	159,771

(二)預期可能產生效益：

1.符合衛生署現行及未來對優良藥品製造標準規範。

2.配合產品銷售結構變化，增加隱形眼鏡用液產能。

3.配合取得抗癌藥品許可證之時程，爭取抗癌藥品市場之先機。

(三)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對資本支出計畫之資金來源、工作進度、預計效益已周詳估列，並對財務業務方面已作好妥善之規劃。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轉投資政策：因應馬來西亞業務發展需要，在當地申請查驗登記資格，限定在其境內依法註冊成立的公司方得申辦之。故擬於馬來西亞成立子公司，以利藥證申請與持有。

(二)獲利或虧損原因及改善計畫：無此情事。

(三)未來投資計畫：依據本公司105年5月5日董事會決議，擬於馬來西亞設立子公司，投資額以馬來西亞幣500,000元為限，而其註冊資本額和投資額得分次規劃執行。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乃針對各單位潛在風險之認知、辨識、分析、衡量，進而選擇適當處理方法加以控制、處理，監督並改進風險管理計劃，並依風險的特性與影響層級，予以集中管理與分層執行，使所有風險均能隨時有效掌控。

本公司主要風險管理組織及各項風險管理執行與負責單位如下：

1.財務風險、流動性風險、信用風險、法律風險：由財務會計單位訂定各項策略並執行，並依據法令、政策及市場之變化分析評估採取各項因應措施，且由稽核中心透過風險評估，不斷對以上之風險項目進行管控及查核。

2.市場風險：本公司平時除由各營業單位依所掌業務權責，訂定各項策略並執行，並依據法令、政策及市場之變化分析評估採取各項因應措施。並責成業務組織主管針對可能發生之市場風險危機進行管控和處理。

3.策略及營運風險：由研發與營業單位共同訂定產品開發和營運風險之評估並為執行因應策略負責單位，以利使企業的策略能符合願景及達成公司之營運目標。

4.稽核中心：運用風險評估查核模式，協助公司內部各單位檢視其影響目標達成之中高風險項目，並瞭解其內控制度之充分性及有效性，提供制度規劃及流程設計等諮詢服務，並改善營運及管理風險以增加其組織價值。

(二)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3 年度	104 年度
利息收入	585	820
利息支出	8,433	9,521
營業收入淨額	1,276,782	1,520,328
利息收入/營業收入淨額(%)	0.05%	0.05%
利息支出/營業收入淨額(%)	0.66%	0.63%

103 年及 104 年利息支出占營業收入之比率分別為 0.66%及 0.63%，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之營運影響不大。且本公司定期或不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率，並與各銀行密切聯繫以取得較優惠的借款利率，此外本公司股票上櫃後，亦可增加自資本市場募集資金之管道，以降低資金成本。

2.匯率變動：

本公司主要業務以內銷為主,103 年及 104 年外銷比率分別為 26.73%及 23.23%;而部分原料如葡萄糖、胺基酸、抗生素、麥芽糖，部分物料如軟袋、安瓶、色箔等係直接或透過代理商向國外採購，103 年及 104 年外購比例分別為 28.42%及 33.74%，主要以美金、日圓計價，而本公司通常以外銷產生之外幣收入支應外購之原物料款，不足的部分則以台幣換匯支付。103 年及 104 年兌換損益淨額占營收淨額比重分別為 0.43%及 1.13%，占營收淨額比重僅約 1%左右，其匯率變動之影響不大。

本公司為降低匯率之影響，外匯之處理以規避風險為原則，並善用相關避險工具，目前對匯率變動所採取之因應措施如下：

(1)由財務部門依據國際間政經情勢發展、與金融機構保持聯繫並蒐集即時匯率資訊，以充分掌握匯率變動趨勢。

(2)外幣收入與支出互抵，產生自然避險之效果。

(3)外幣收支互抵後之淨外幣部位，則視當時之資金需求及匯率變動情形，適時調節外幣帳戶部位或將外銷之遠期信用狀於出口押匯時旋即貼現並轉換為台幣入帳，減緩匯率變動之影響。

(4)為進一步控制匯率變動風險，亦適時運用遠期外匯等較穩健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進行避險。

綜上所述，本公司已針對匯率變動風險擬定具體之避險措施，惟避險行為涉及主觀判斷及操作技巧，故無法確保上述避險措施可有效地規避所有匯率變動之風險。

3.通貨膨脹情形：

本公司闢切注意原物料價格波動，以調整產品售價及原物料庫存因應原物料成本漲跌，通貨膨脹不致對公司損益造成重大影響。

(三)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最近期止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之情事。

2.本公司 104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起，為規避外幣交易匯率風險而從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資訊如下表：

項目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預購(售)遠期外匯	JPY(sell) 54,135 仟元 USD(buy) 459 仟元	103.12.10~104.12.10
預購(售)遠期外匯	JPY(sell) 117,480 仟元 USD(buy) 1,000 仟元	103.12.11~104.12.11
預購(售)遠期外匯	JPY(sell) 352,950 仟元 USD(buy) 3,000 仟元	103.12.15~104.12.15
預購(售)遠期外匯	JPY(sell) 102,051 仟元 USD(buy) 870 仟元	104.08.25~105.02.25
預購(售)遠期外匯	CNY (sell) 4,863 仟元 USD(buy) 740 仟元	105.02.15~105.03.15
預購(售)遠期外匯	JPY(sell) 340,160 仟元 USD(buy) 3,000 仟元	105.02.16~105.08.16

由於匯率變動可能產生之市場風險損益，將由被避險外幣債權、債務之匯率評估所產生之兌換損益所抵銷，故對本公司之損益並未產生重大影響。

3.未來若有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將爰依本公司訂定之「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衍生性金融商品處理程序」辦理。

(四)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秉持著為患者提供有效、安全且便利藥劑之信念，基於此信念持續研發產製藥品，未來研究發展方向請參閱本年報P.91。105年度預計投入研發費用計170,872仟元，主要之研發產品及計畫如下：

未來主要之研發產品及計畫

產品/計畫代號	臨床應用	目前進度	預計再投入之研發費用(仟元)	預計完成量產時間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影響因素
ND-376	骨質疏鬆用藥	國內已取得許可證，美國查驗登記審查中	3,000	2017/Q1	未有主要影響成功因素。國內已取得許可證，美國核准成功機會>90%。
ND-423& ND-424& ND-425	抗癲癇用藥	國內已取得許可證，美國查驗登記審查中	1,000	2018/Q1	未有主要影響成功因素。國內已取得許可證，美國核准成功機會>90%。
ND-427	抗癌藥物	國內查驗登記申請中，已申請美國查驗登記，目前官方審查中	10,000	2018/Q4 或原廠專利到期後	未有主要影響成功因素。已送查驗登記，成功機會>80%，惟可否於原廠專利到期前提早上市機率>50%。
ND-412	抗癌藥物	國內已取得許可證。已申請美國查驗登記，目前官方審查中	5,000	2018/Q4 或原廠專利到期後	未有主要影響成功因素。已送查驗登記，成功機會>80%，惟可否於原廠專利到期前提早上市機率>50%。
ND-413	抗感染藥物	已申請國內和美國查驗登記，目前官方審查中	5,000	2017/Q4	未有主要影響成功因素。已送查驗登記，成功機會>80%。
ND-426& ND-435	鐵製劑	國內已取得許可證。已申請美國查驗登記，目前官方審查中	2,000	2018/Q1	未有主要影響成功因素。已送查驗登記，成功機會>80%。
ND-340	局部麻醉劑	處方開發完成，放大量產研究中	30,000	2021/Q1	未來臨床試驗結果是否可如預期，為主要影響成功因素。目前已完成初步動物療效及藥物動力學試驗，已達預期成效。
ND-429&	泌尿科藥物	ND-429 已向國內申請	3,500	2018/Q1	未有主要影響成功因素。其中一個劑量已送查

產品/計畫代號	臨床應用	目前進度	預計再投入之研發費用(仟元)	預計完成量產時間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影響因素
ND-430		查驗登記，官方審查中。 ND-430 開發完成，國內查驗登記文件準備中。			驗登記，成功機會>90%。
ND-446	抗痛風藥物	已向國內申請查驗登記，官方審查中。	2,000	2017/Q2	未有主要影響成功因素。已送查驗登記，成功機會>90%。
ND-445	心血管用藥	藥物穩定性測試中	3,000	2018/Q4	藥品安定性試驗成功與否為主要影響成功因素。待安定性試驗完成，即可確認成功性。
ND-448	抗癲癇藥物	已向國內申請查驗登記，官方審查中。	1,000	2017/Q2	未有主要影響成功因素。已送查驗登記，成功機會>90%。
ND-456	抗凝血藥物	開發完成，國內查驗登記文件準備中。	3,000	2018/Q2	已有同產品開發經驗，成功機會>90%。
ND-457	抗癌藥物	開發完成，國內查驗登記文件準備中。	5,000	2018/Q2	已有類似產品開發經驗，成功機會>90%。
ND-459	泌尿科藥物	開發完成，國內查驗登記文件準備中。	1,000	2018/Q1	未有主要影響成功因素。已準備於國內提出查驗登記。
ND-462	整形藥物	處方研究中	10,000	2019/Q3	已有同劑型產品開發經驗，成功機會>70%。
ND-464	心血管用藥	處方研究中	40,000	2019/Q4	已有同劑型產品開發經驗，成功機會>60%。
ND-466	抗黴菌藥物	處方研究中	3,000	2018/Q4	已有類似產品開發經驗，成功機會>80%。

(五)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衛生署已於96年12月19日公告西藥製劑製造工廠實施國際GMP 標準，凡新設、遷移、擴建、復業、新增劑型及新增加工項目之西藥製劑製造工廠，自公告日起，均應符合國際醫藥品稽查公約組織之藥品優良製造規範(PIC/S GMP)之規定；已持有藥品許可證之西藥製劑製造工廠給予緩衝期間，應於98年底完成實施；國產與輸入藥品之西藥製劑製造工廠同步實施。

本公司為配合法令修改，已興建高標準的綜合製劑廠以取代舊有之固型製劑廠，可符合歐盟PIC/S藥品優良製造規範及衛生署對於國內藥廠GMP查核之需求。

另外，本公司產品外銷主要銷售地區日本為已開發國家，在法律及重大政策之擬定上均較其他地區穩定，故預期本公司未來年度應不致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使財務業務受到重大不利之影響。

(六)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持續開發新藥品，並持續開拓國內外市場，並未受到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而有影響公司財務業務之情事。

(七)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任何情事導致企業形象改變造成企業危機。

(八)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九)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興建綜合製劑大樓已於98年5月份通過PIC/S認定符合藥物製造工廠設廠標準，相關說明如下：

1.興建廠房之預期效益

(1)符合衛生署對優良藥品製造標準(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s,簡稱GMP規範)鑑於目前國際間對於 GMP 之要求大多與時俱進，GMP 之標準不斷提升，亦即目前所稱的 cGMP「現行優良藥品製造標準(current 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s，簡稱cGMP)」，各國之cGMP規範，均將藥品製造設備、製程及分析方法等之確效，納入其規定中。衛生署近年來積極參與國際事務，尋求國際合作，爭取加入國際藥廠稽查公約組織(PIC/S)及建立國際間GMP相互認證，故推動藥品實施cGMP確效作業，不但可提升藥品品質，更可以增加國際競爭力，乃分別於96.12.19及97.04.24發函公告國內西藥製劑製造工廠實施國際GMP標準(PIC/S GMP)之時程及執行配套措施，要求所有新設、遷移、擴建、復業、新增劑型及新增加工項目之西藥

製劑製造工廠，均應符合國際醫藥品稽查公約組織藥品優良製造規範(PIC/S GMP)之規定，並給予緩衝期至98年12月31日止。

本公司綜合製劑廠係取代舊有之固型製劑廠，並以符合歐盟PIC/S藥品優良製造規範予以規劃設計及建造，可符合衛生署對於國內藥廠GMP查核之需求。

(2)配合產品銷售結構變化，增加錠劑及膠囊產能

本公司近年來調整產品銷售結構，毛利率較高之錠劑及膠囊產品銷售比重逐年提高，為了提升獲利率，繼續增加錠劑及膠囊產品之銷售比重為本公司既定策略，故需增加錠劑及膠囊產品產能。

(3)提升產品品質與提高製程水準

本公司除原有cGMP認證，亦透過本次興建綜合製劑達到國際藥廠稽查公約組織(PIC/S)之查核水準，因屬國際級認證機構提供之認證標準，故取得該認證後，對於本公司固型製劑生產製程、產品品質將可達國際水準，對於進軍國際市場將具備資格，本公司之產品品質及製程等項目，亦往上推升。

另本公司藉由熟稔固型製劑之生產，並藉由現場廠務技術人員及研發人員針對產品及製程進行最適化生產，此舉將可精進產品品質及製程技術。

2.興建廠房之可能風險

此次興建廠房係屬原有廠房之汰舊換新，興建後初期將因折舊攤提而使成本提高，惟後續會因品質提升及新產品推出，逐漸取得口碑而產生規模效益。

(十)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之風險：

本公司主要原料有多家之供應商，且雙方均維持良好之合作關係，故尚無進貨過度集中之風險。

2.銷貨集中之風險：

本公司主要客戶為醫藥中心、區域學院、地區醫院、各地經銷商、診所及藥房等數仟家客戶，非常分散，並無銷售集中之風險。除國內客戶外，目前亦積極佈局海外市場，加強銷售面之廣度。

(十一)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十二)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因經營權改變而影響公司營運之情事。

(十三)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1.輝瑞愛爾蘭藥廠私人無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輝瑞愛爾蘭藥廠」)就其所有中華民國第 083372 號「用於治療或預防男性勃起不能或女性性慾官能不良之藥學組成物」發明專利，主張本公司侵害前揭專利權，而請求排除侵害，智慧財產法院於民國 102 年 8 月 30 日判決駁回原告之訴。輝瑞愛爾蘭藥廠提起上訴， 據本案承辦律師表示：「輝瑞愛爾蘭藥廠提起上訴，上訴聲明：(1)該公司不得製造、為販賣之要約或販賣衛署藥製字第 055972 號「美好挺膜衣錠 100 毫克」藥品、衛署藥製字第 057200 號「美好挺膜衣錠 50 毫克」藥品或為其他侵害中華民國第 083372 證書號「用於治療或預防男性勃起不能或女性性慾官能不良之藥學組成物」發明專利之行為；(2)願以現金或等值之由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大安分行所發行之可轉讓定期存單供擔保，請准宣告假執行；(3)第一、二審訴訟費用均由該公司負擔。又，對於第一審判決駁回新台幣二億元損害賠償請求部分，輝瑞愛爾蘭藥廠則未提起上訴。智慧財產法院於民國 104 年 10 月 29 日判決駁回輝瑞愛爾蘭藥廠之上訴。目前輝瑞愛爾蘭藥廠已提起第三審上訴，案件尚在審理階段，因此尚無法評估本件對該公司財務可能產生之不利影響。」，因上述案件仍於智慧財產法院審理中，因此尚無法評估本案對本公司財務可能產生之不利影響。

2.輝瑞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輝瑞大藥廠」）就其所獲專屬授權之中華民國 083372 號「用於治療或預防男性勃起不能或女性性慾官能不良之藥學組成物」發明專利，主張本公司侵害前揭專利權，而請求排除侵害，據本案承辦律師表示：「輝瑞大藥廠聲明：(1)該公司不得製造、為販賣之要約或販賣衛署藥製字第 055972 號「美好挺膜衣錠 100 毫克」藥品、衛署藥製字第 057200 號「美好挺膜衣錠 50 毫克」藥品、衛署藥製字第 056728 號「美好挺膜衣錠 25 毫克」藥品或為其他侵害中華民國第 083372 證書號「用於治療或預防男性勃起不能或女性性慾官能不良之藥學組成物」發明專利之行為；(2)該公司應給付新台幣 100 萬元整暨自本書狀繕本送達翌日起至清償日止， 按

年息 5%計算之利息；(3)就前 2 項聲明，輝瑞大藥廠願以現金或等值之由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大安分行所發行之可轉讓定期存單供擔保，請准宣告假執行；(4)訴訟費用由該公司負擔。輝瑞大藥廠於 104 年 10 月 19 日追加上述第 2 項聲明，追加後為「被告應給付原告新臺幣 43,569,675 元整，及其中新臺幣壹佰萬元(1,000,000 元)整部份，自起訴狀送達翌日起，其餘新臺幣肆仟貳佰伍拾陸萬玖仟陸佰柒拾伍元(42,569,675 元)整部分，自本書狀送達翌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 5%計算之利息」。智慧財產法院於民國 105 年 1 月 18 日做出第一審判決駁回原告之訴。輝瑞大藥廠已提起第二審上訴，目前仍在審理中，因此尚無法評估本件對該公司財務可能產生之不利影響。」，因上述案件仍於智慧財產法院審理中，因此尚無法評估本案對本公司財務可能產生之不利影響。

(十四)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此情事。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無此情事。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此情事。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一)資產負債評價科目提列方式的評估依據及基礎

1.應收帳款備抵呆帳

本公司應收款項備抵呆帳之評估與提列，係採實際發生數與應收款項帳齡分析之估計提列數。依應收款項帳齡提列備抵呆帳之提列比率如下表，但若有相當資訊足以確認某特定應收款項未來收回之可能性不大時，該特定之應收款項評估全額提列備抵呆帳。

帳齡期間	提列比率
未逾期	1%
逾期 3 個月	3%
逾期 4-6 個月	15%
逾期 7-12 個月	50%
逾期 1 年以上	100%

2.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本公司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若成本高於淨變現價值時，則提列跌價損失，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淨變現價值回升時，則於貸方餘額範圍內沖減評價科目，並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減項。另外本公司參酌存貨保存期限及以往年度存貨報廢情形，依存貨呆滯庫齡提列跌價損失比率如下。

庫齡期間	提列比率
3 個月內未異動	1%
4 至 6 個月未異動	5%
7 個月至 1 年未異動	10%
1 至 2 年未異動	25%
2 至 3 年未異動	50%
3 年以上未異動	100%

(二)尚未完成之上櫃承諾事項：

上櫃承諾事項	承諾事項辦理情形
承諾於上櫃掛牌後，至少每三年應參加公司治理制度評量，評量結果並提股東會中報告。	本公司已於101年通過「財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CG6007 通用版公司治理制度評量標準並取得「CG6007 通用版公司治理制度評量認證證書」。 因自 103 年度起上市櫃公司每年辦理一次「公司治理評鑑」，故本公司未再委外專業機構進行「公司治理制度評量認證」。本公司第一屆及第二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皆列為前百分之六及前百分之二十之公司。
承諾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於必要時得要求本公司委託經該中心指定之會計師或機構，依該中心指定查核範圍進行外部專業檢查，並將檢查結果提交該中心，且相關費用由本公司負擔。	截至目前為尚未有左列之情事，若日後發生則本公司將依循櫃檯買賣中心指示辦理。
承諾於最近一次股東會修正章程，於章程訂明董事、監察人之選舉方法，並訂明該方法有修正之必要時，除應依公司法第172 條等規定辦理外，並應於召集事由列明該方法之修正對照表。	本公司已於98年6月18日股東會，依左列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承諾於上櫃掛牌後，持續維持至少三席獨立董事及二席具獨立職能監察人之席次。另，本公司董事長本人、配偶及二等親以內之親屬，暨該等人員持股逾半之公司擔任本公司董事席次不得逾二分之一。	本公司目前設有七席董事，其中由本公司董事長本人、配偶及二等親以內之親屬，暨該等人員持股逾半之公司擔任本公司董事之席次計有三席，並未逾二分之一。另獨立董事占有三席，且已於103年6月25日由三名獨立董事成立審計委員會並取代監察人職能。
承諾日後與董事長本人、配偶及二親等以內之親屬，暨該等人員持股逾半之公司等關係人進行交易或修改交易條件時，須經本公司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且於董事會後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重大訊息揭露。	本公司若有左列情事發生時則依循左列建議辦理。相關揭露事項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此情事。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5)財審報字第 15003549 號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劉子猛

會計師

李明憲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29174 號
(78)台財證(一)第 30934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25　日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	附註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	103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87,566	10	$ 226,410	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24,036	1	23,839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八	130,959	4	109,456	4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二十六)	245,075	8	243,512	9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四)	295	-	461	-
130X	存貨	五(二)及六(五)	340,895	11	291,755	11
1410	預付款項		43,626	1	40,502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072,452	35	935,935	34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六)	34,800	1	24,800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二十六)、七及八	1,818,408	60	1,725,856	63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八)及八	7,255	-	7,377	-
1780	無形資產	六(九)	8,809	-	6,91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四)	20,452	1	21,125	1
1915	預付設備款	六(七)(二十六)	65,845	2	17,180	1
1920	存出保證金		14,143	1	10,130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3,256	-	6,272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972,968	65	1,819,658	66
1XXX	**資產總計**		$ 3,045,420	100	$ 2,755,593	100

（續 次 頁）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	103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七及八	$ 140,000	5	$ 65,000	2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一)	39,989	2	34,989	1
2150	應付票據	六(二十六)	159,002	5	138,953	5
2170	應付帳款		69,897	2	54,147	2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二十六)	127,205	4	103,788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19,729	1	10,082	1
2310	預收款項		3,869	-	15,451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二)(十三)、七及八	61,236	2	32,000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620,927	21	454,410	17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二)(二十六)及八	-	-	397,828	14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三)、七及八	356,000	12	392,000	1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四)	501	-	407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五(二)及六(十四)	73,574	2	69,450	3
2645	存入保證金		100	-	100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430,175	14	859,785	31
2XXX	**負債總計**		1,051,102	35	1,314,195	48
	股本	六(十二)(十五)(十六)(十七)(二十六)				
3110	普通股股本		951,256	31	891,641	32
3130	債券換股權利證書		51,242	2	-	-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二)(十五)(十六)(十七)(二十六)	666,198	21	399,389	14
	保留盈餘	六(十八)(二十三)(二十四)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1,838	3	85,110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8,954	1	18,954	1
3350	未分配盈餘		214,830	7	70,153	3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五)(十七)	-	-	(23,849)	(1)
3XXX	**權益總計**		1,994,318	65	1,441,398	52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045,420	100	$ 2,755,593	100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立賢　　經理人：王玉杯　　會計主管：蔡文泳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4年度 金額	%	（調整後）103年度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 1,520,328	100	$ 1,276,782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九)(十四)(十七)(二十二)(二十三)及七	(971,000)	(64)	(867,270)	(68)
5900	**營業毛利**		549,328	36	409,512	32
	營業費用	六(九)(十四)(十七)(二十二)(二十三)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50,947)	(10)	(134,551)	(11)
6200	管理費用		(81,093)	(5)	(68,819)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06,280)	(7)	(114,438)	(9)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38,320)	(22)	(317,808)	(25)
6900	**營業利益**		211,008	14	91,704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八)(十九)	7,018	1	3,69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八)(二十)	18,123	1	(4,368)	-
7050	財務成本	六(七)(二十一)(二十六)	(9,521)	(1)	(8,433)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5,620	1	(9,108)	(1)
7900	**稅前淨利**		226,628	15	82,596	6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四)	(27,641)	(2)	(15,314)	(1)
8200	**本期淨利**		$ 198,987	13	$ 67,282	5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四)	($ 3,615)	-	($ 3,169)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四)	615	-	539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3,000)	-	($ 2,630)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95,987	13	$ 64,652	5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本期淨利**	六(二十五)	$	2.17	$	0.76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本期淨利**	六(二十五)	$	1.98	$	0.68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立賢　　經理人：王玉杯　　會計主管：蔡文泳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股本 普通股股本	股本 債券換股權利證書	資本公積 發行溢價	資本公積 庫藏股票交易	資本公積 員工認股權	資本公積 認股權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特別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庫藏股票	合計
103年度												
103年1月1日餘額		$ 833,309	$ -	$ 473,571	$ -	$ 5,509	$ 3,640	$ 85,110	$ 18,954	$ 5,501	$ -	$ 1,425,594
資本公積轉增資	六(十五)(十六)	58,332	-	(58,332)	-	-	-	-	-	-	-	-
資本公積分配現金	六(十六)	-	-	(24,999)	-	-	-	-	-	-	-	(24,999)
103年度淨利		-	-	-	-	-	-	-	-	67,282	-	67,282
103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2,630)	-	(2,630)
庫藏股買回		-	-	-	-	-	-	-	-	-	(23,849)	(23,849)
103年12月31日餘額		$ 891,641	$ -	$ 390,240	$ -	$ 5,509	$ 3,640	$ 85,110	$ 18,954	$ 70,153	($ 23,849)	$ 1,441,398
104年度												
104年1月1日餘額		$ 891,641	$ -	$ 390,240	$ -	$ 5,509	$ 3,640	$ 85,110	$ 18,954	$ 70,153	($ 23,849)	$ 1,441,398
103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6,728	-	(6,728)	-	-
現金股利	六(十八)	-	-	-	-	-	-	-	-	(44,582)	-	(44,582)
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六(十二)(十五)(二十六)	59,615	51,242	265,123	-	-	(3,410)	-	-	-	-	372,570
104年度淨利		-	-	-	-	-	-	-	-	198,987	-	198,987
104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3,000)	-	(3,000)
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酬勞成本	六(十七)(二十三)	-	-	-	-	5,096	-	-	-	-	-	5,096
庫藏股轉讓	六(十五)(十七)	-	-	-	5,096	(5,096)	-	-	-	-	23,849	23,849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951,256	$ 51,242	$ 655,363	$ 5,096	$ 5,509	$ 230	$ 91,838	$ 18,954	$ 214,830	$ -	$ 1,994,318

註：民國103年度員工酬勞(紅利)$1,817及董監酬勞$1,816業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立賢　　經理人：王玉杯　　會計主管：蔡文泳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26,628	$ 82,59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六(二十)		
評價調整		(1,111)	(1,285)
呆帳損失(轉列收入)提列數	六(三)	(26)	304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損失	六(五)	(2,675)	5,015
折舊費用	六(七)(八)	161,558	151,000
各項攤提	六(九)(二十二)	2,417	1,577
利息收入	六(十九)	(820)	(585)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一)	9,521	8,433
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酬勞成本	六(十七)(二十三)	5,096	-
其他項目		3,016	3,12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21,503)	(29,527)
應收帳款		(1,537)	(15,050)
其他應收款		166	5,322
存貨		(46,465)	(59,970)
預付款項		(3,124)	(2,47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0,309	40,919
應付帳款		15,750	25,815
其他應付款		26,470	9,410
預收款項		(11,582)	12,47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509	45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72,597	237,551
收取之利息		820	585
支付之利息		(8,572)	(7,293)
支付之所得稅		(16,612)	(2,88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48,233	227,956

(續次頁)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年度	10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000)	($ 24,0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六(二十六)	(197,217)	(74,313)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之利息	六(七)(二十一)(二十六)	(1,546)	(1,138)
取得無形資產	六(九)	(4,308)	(6,259)
預付設備款增加		(97,260)	(26,993)
存出保證金增加		(4,013)	(53)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增加		-	(5,76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14,344)	(138,52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75,000	65,0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5,000	34,989
舉借長期借款		-	20,000
償還長期借款		(32,000)	(82,000)
庫藏股買回	六(十五)	-	(23,849)
庫藏股轉讓	六(十五)(十七)	23,849	-
資本公積分配現金	六(十六)	-	(24,999)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八)	(44,582)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7,267	(10,85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61,156	78,57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226,410	147,83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287,566	$ 226,410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立賢　　經理人：王玉杯　　會計主管：蔡文泳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本公司係依據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之規定，於民國 62 年 8 月 20 日奉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從事西藥、醫療器材之製造、加工買賣及進出口貿易業務。

（二）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8 年 8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5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 103 年 4 月 3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 104 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及民國 104 年起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統稱「2013 年版 IFRSs」) 編製財務報告，本公司適用上述 2013 年版 IFRSs 之影響如下：

1.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公司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為：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須支付之價格。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須以市場參與者之觀點；對於非金融資產之衡量須基於最高及最佳使用狀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經評估該準則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無重大影響，並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例外之適用」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之釐清」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2012-2014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之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之說明。

(三)外幣換算

本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所有其他兌換損益於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四)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

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約當現金

1.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

2.定期存款符合上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金融負債若在取得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本公司於金融資產或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係混合(結合)合約。

(2)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3)係依書面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2.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公司債賣回權、買回權及不具股權性質之轉換權，請詳附註四、(二十一)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說明。

3.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4.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七)放款及應收款

應收帳款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存　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若成本高於淨變現價值時，則提列跌價損失，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淨變現價值回升時，則於貸方餘額範圍內沖減評價項目，並列入當期營業成本減項。

(九)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係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按其交易成本衡量，因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本公司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十)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1)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2)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3)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4)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5)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6)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

(7)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一)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二)租賃(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本公司於每一會計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資產名稱	耐用年限
房屋及建築	3 ～ 55 年
機器設備	5 ～ 25 年
運輸設備	5 年
辦公設備	2 ～ 10 年
其他設備	2 ～ 55 年

(十四)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五)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55 年。

(十六)無形資產

係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5 年攤銷。

(十七)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八)借　款

1.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十九)應付票據及帳款

應付票據及帳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一)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資本公積－認股權」)，其處理如下：

1.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或損失」。

2.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債券流通期間內認列為當期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3.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係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應付公司債淨額」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4.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負債和權益之組成部分。

5.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二十二)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二十三)員工福利

1.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A.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

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四)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本公司依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

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及研究發展支出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五)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六)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七)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八)收入認列

1. 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公司外部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勞務收入

本公司提供技術研發之相關服務。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能可靠估計時，依完工百分比法認列收入。完工程度係以截至財務報導日止已履行之勞務占應履行總勞務之比例。

(二十九)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公司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十)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會計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金融資產－權益投資之減損

本公司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公司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時間及金額，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當個別權益投資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之情況係屬大幅度或持久性時，對於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者，將於當期損益認列減損損失。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存貨之評價

(1)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市場需求及銷售策略之變化，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2)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340,895。

2.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之計算

(1)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成長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2)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之帳面金額為$73,574。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現金：		
庫存現金	$ 517	$ 429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55,949	97,324
	156,466	97,753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131,100	128,657
	$ 287,566	$ 226,410

1.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本公司於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均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資產項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20,000	$ 20,000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權	15	240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預購遠期外匯	719	1,153
	20,734	21,393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703	899
	22,437	22,292
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穩健型外幣套利票券	1,412	1,412
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87	135
	1,599	1,547
	$ 24,036	$ 23,839

1.本公司於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認列淨利益(表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分別為$3,142及$1,285。

2.有關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衍生金融工具	104年12月31日 合約金額（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103年12月31日 合約金額（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預購遠期外匯	USD 870仟元（JPY 102,051仟元）	民國104.8.25～105.2.25	USD 4,459仟元（JPY 524,565仟元）	民國103.12.10～104.12.15

3.本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交易，主要係為規避外幣債權債務因匯率變動產生之匯兌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4.本公司於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均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應收帳款淨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247,953	$ 246,453
減：備抵呆帳	(2,878)	(2,941)
	$ 245,075	$ 243,512

1.本公司於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均未有應收帳款已逾期但未提列減損之情形。

2.本公司於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帳款主要係來自於有良好收款記錄之客戶。

3.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04年度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103年度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期初餘額	$ 2,941	$ 2,729
本期(轉列收入)提列減損損失	(26)	304
本期沖銷未能收回之款項	(37)	(92)
期末餘額	$ 2,878	$ 2,941

4.本公司於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均未持有作為應收帳款擔保之擔保品。

(四)其他應收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 1,595	$ 1,761
減：備抵呆帳	(1,300)	(1,300)
	$ 295	$ 461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期初餘額暨期末餘額	$ 1,300	$ 1,300

(五)存　貨

	104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帳 面 金 額
商　品	$ 461	($ 211)	$ 250
原　料	132,815	(5,817)	126,998
物　料	69,723	(3,355)	66,368
在製品	54,153	(12,020)	42,133
製成品	114,541	(9,395)	105,146
	$ 371,693	($ 30,798)	$ 340,895

	103 年 12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帳 面 金 額
商　品	$ 195	($ 9)	$ 186
原　料	111,861	(3,648)	108,213
物　料	56,714	(4,497)	52,217
在製品	71,140	(11,171)	59,969
製成品	85,318	(14,148)	71,170
	$ 325,228	($ 33,473)	$ 291,755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944,596	$ 831,874
存貨報廢損失	17,303	6,883
存貨盤虧	574	80
少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11,678	23,795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損失	(2,675)	5,015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476)	(377)
銷貨成本合計	$ 971,000	$ 867,270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之存貨回升利益係因出售部分原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所致。

(六)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34,800	$ 24,800

1. 本公司持有之非上市櫃公司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

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有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　計
104年1月1日								
成本	$ 145,950	$ 1,051,253	$ 766,560	$ 1,818	$ 9,776	$ 555,155	$ 64,915	$ 2,595,427
累計折舊	-	(268,504)	(341,441)	(287)	(5,824)	(253,515)	-	(869,571)
	$ 145,950	$ 782,749	$ 425,119	$ 1,531	$ 3,952	$ 301,640	$ 64,915	$ 1,725,856
104　年　度								
1月1日	$ 145,950	$ 782,749	$ 425,119	$ 1,531	$ 3,952	$ 301,640	$ 64,915	$ 1,725,856
增添－成本	60,750	12,227	10,716	1,030	2,760	28,352	89,558	205,393
預付設備款轉入	-	-	-	-	-	-	48,595	48,595
驗收轉入	35,455	16,508	19,550	-	-	70,432	(141,945)	-
重分類－成本	-	(59,097)	-	-	-	59,097	-	-
重分類－累計折舊	-	4,772	-	-	-	(4,772)	-	-
折舊費用	-	(44,924)	(57,332)	(352)	(1,436)	(57,392)	-	(161,436)
處分－成本	-	-	-	-	-	(1,307)	-	(1,307)
處分－累計折舊	-	-	-	-	-	1,307	-	1,307
12月31日	$ 242,155	$ 712,235	$ 398,053	$ 2,209	$ 5,276	$ 397,357	$ 61,123	$ 1,818,408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 242,155	$ 1,020,891	$ 796,826	$ 2,848	$ 12,536	$ 711,729	$ 61,123	$ 2,848,108
累計折舊	-	(308,656)	(398,773)	(639)	(7,260)	(314,372)	-	(1,029,700)
	$ 242,155	$ 712,235	$ 398,053	$ 2,209	$ 5,276	$ 397,357	$ 61,123	$ 1,818,408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　計
103年1月1日								
成本	$ 145,950	$ 968,188	$ 682,215	$ 1,030	$ 9,337	$ 520,703	$ 182,738	$ 2,510,161
累計折舊	-	(220,888)	(287,273)	(14)	(4,487)	(206,026)	-	(718,688)
	$ 145,950	$ 747,300	$ 394,942	$ 1,016	$ 4,850	$ 314,677	$ 182,738	$ 1,791,473
103　年　度								
1月1日	$ 145,950	$ 747,300	$ 394,942	$ 1,016	$ 4,850	$ 314,677	$ 182,738	$ 1,791,473
增添－成本	-	5,895	9,839	788	439	16,511	36,177	69,649
預付設備款轉入	-	-	-	-	-	-	15,617	15,617
驗收轉入	-	77,170	74,506	-	-	17,941	(169,617)	-
折舊費用	-	(47,616)	(54,168)	(273)	(1,337)	(47,489)	-	(150,883)
12月31日	$ 145,950	$ 782,749	$ 425,119	$ 1,531	$ 3,952	$ 301,640	$ 64,915	$ 1,725,856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 145,950	$ 1,051,253	$ 766,560	$ 1,818	$ 9,776	$ 555,155	$ 64,915	$ 2,595,427
累計折舊	-	(268,504)	(341,441)	(287)	(5,824)	(253,515)	-	(869,571)
	$ 145,950	$ 782,749	$ 425,119	$ 1,531	$ 3,952	$ 301,640	$ 64,915	$ 1,725,856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資本化金額	$ 1,546	$ 1,138
資本化利率區間	1.14%～1.25%	1.09%～1.10%

2.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八)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104 年 1 月 1 日			
成本	$ 3,150	$ 5,068	$ 8,218
累計折舊	-	(841)	(841)
	$ 3,150	$ 4,227	$ 7,377
104 年 度			
1 月 1 日	$ 3,150	$ 4,227	$ 7,377
折舊費用	-	(122)	(122)
12 月 31 日	$ 3,150	$ 4,105	$ 7,255
104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 3,150	$ 5,068	$ 8,218
累計折舊	-	(963)	(963)
	$ 3,150	$ 4,105	$ 7,255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103 年 1 月 1 日			
成本	$ 3,150	$ 5,068	$ 8,218
累計折舊	-	(724)	(724)
	$ 3,150	$ 4,344	$ 7,494
103 年 度			
1 月 1 日	$ 3,150	$ 4,344	$ 7,494
折舊費用	-	(117)	(117)
12 月 31 日	$ 3,150	$ 4,227	$ 7,377
103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 3,150	$ 5,068	$ 8,218
累計折舊	-	(841)	(841)
	$ 3,150	$ 4,227	$ 7,377

1.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表列「其他收入」)	$ 480	$ 396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表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 122	$ 117
當期未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	$ -

2.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均為$16,996，係於內政部「不動產交易實價查詢服務網」查詢而得，該評價係屬第二等級公允價值。

3.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投資性不動產均無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事。

4.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九)無形資產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1 月 1 日		
成本	$ 8,702	$ 3,201
累計攤銷	(1,784)	(965)
	$ 6,918	$ 2,236
1 月 1 日	$ 6,918	$ 2,236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4,308	6,259
攤銷費用	(2,417)	(1,577)
處分－成本	-	(758)
處分－累計攤銷	-	758
12 月 31 日	$ 8,809	$ 6,918
12 月 31 日		
成本	$ 13,010	$ 8,702
累計攤銷	(4,201)	(1,784)
	$ 8,809	$ 6,918

1.無形資產攤銷費用明細如下：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營業成本	$ 194	$ 234
推銷費用	64	81
管理費用	1,532	1,257
研究發展費用	627	5
	$ 2,417	$ 1,577

2.本公司於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均未有將無形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十)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4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90,000	1.31%～1.42%	無
擔保借款	50,000	1.45%	土地、房屋及建築及關係人提供之土地(註)
	$ 140,000		

借款性質	103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45,000	1.45%	房屋及建築及關係人提供之土地(註)
信用借款	20,000	1.48%	無
	$ 65,000		

(註)有關關係人提供之擔保，請詳附註七、關係人交易之說明。

(十一)應付短期票券

	104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應付商業本票	$ 40,000	1.37%～1.45%	無
減：未攤銷折價	(11)		
	$ 39,989		

	103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應付商業本票	$ 35,000	1.37%～1.45%	無
減：未攤銷折價	(11)		
	$ 34,989		

上述應付商業本票係由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及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擔保發行。

(十二)應付公司債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擔　保　品
102年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 25,300	$ 400,000	應收票據、土地、房屋及建築及投資性不動產－土地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64)	(2,172)	
減：一年內到期或得執行賣回權公司債（表列「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25,236)	-	
	$ -	$ 397,828	

1.本公司於民國102年12月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並於民國102年12月13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其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1)發行總額：$400,000。

(2)發行價格：按票面金額發行，每張面額$100。

(3)票面利率：0%。

(4)還本方式：除債券持有人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依該辦法提前贖回者或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以現金一次還本。

(5)發行期限：3年(自民國102年12月13日起至民國105年12月13日止)。

(6)保證銀行：第一商業銀行。

(7)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之日起滿1個月後翌日(民國103年1月14日)起，至到期日前10日止(民國105年12月3日)止，除(一)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自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15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合併或分割基準日前15個營業日起到合併或分割基準日止之期間、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1日止，停止轉換外，得依發行及轉換辦法向本公司請求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止，本轉換公司債已轉換面額、已轉換普通股股數及債券換股權利證書可轉換之普通股股數分別為$374,700、5,961仟股及5,125仟股，該債券換股權利證書之轉換普通股發行新股基準日為民國105年1月10日。截至民國103年12月31日止，本轉換公司債則尚無轉換之情事。

(8)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 36.2 元，惟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數發生變動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截至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轉換價格調整均為每股新台幣 33.8 元。

(9)贖回權：

發行滿 1 個月後之翌日(民國 103 年 1 月 14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民國 105 年 11 月 3 日)止，若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本公司得依發行及轉換辦法之規定收回本轉換公司債：

A.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收盤價格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時。

B.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40,000(原發行總額之 10%)時。

C.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者。

(10)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次級市場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註銷，不再賣出或發行。截至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均並未自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回本轉換公司債。

(11)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本轉換公司債經轉換後換發之普通股自交付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轉換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2.本公司於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3,640。截至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經債權人依轉換辦法行使轉換權利後，表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分別為$230 及$3,640。另所嵌入之贖回權，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規定，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經分離後主契約債務之有效利率為 0.7461%。

(十三)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4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循環動用抵押借款	民國101.4.18～106.5.30	1.75%～1.82%	註	$ 256,000
擔保借款	民國101.4.18～106.5.30	1.69%～1.80%	註	136,000
				392,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6,000)
				$ 356,000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3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循環動用抵押借款	民國101.4.18～106.5.30	1.82%～1.83%	註	$ 256,000
擔保借款	民國101.4.18～106.5.30	1.80%	註	168,000
				424,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2,000)
				$ 392,000

(註)土地、房屋及建築、機器設備、辦公設備、其他設備、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及關係人提供之土地。其中有關關係人提供之擔保，請詳附註七、關係人交易之說明。

(十四)退休金

1.(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2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1年給予1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3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79,908	$ 76,55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334)	(7,104)
淨確定福利負債	$ 73,574	$ 69,450

(3)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4 年度			
1月1日餘額	$ 76,554	($ 7,104)	$ 69,450
當期服務成本	160	-	160
利息費用(收入)	1,531	(142)	1,389
	78,245	(7,246)	70,999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71)	(71)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1,941	-	1,941
經驗調整	1,745	-	1,745
	3,686	(71)	3,615
提撥退休基金	-	(1,040)	(1,040)
支付退休金	(2,023)	2,023	-
12月31日餘額	$ 79,908	($ 6,334)	$ 73,574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3 年度			
1月1日餘額	$ 73,073	($ 7,250)	$ 65,823
當期服務成本	195	-	195
利息費用(收入)	1,462	(145)	1,317
	74,730	(7,395)	67,335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15)	(15)
經驗調整	3,184	-	3,184
	3,184	(15)	3,169
提撥退休基金	-	(1,054)	(1,054)
支付退休金	(1,360)	1,360	-
12月31日餘額	$ 76,554	($ 7,104)	$ 69,450

(4)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 6 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

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截至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止之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折現率	1.70%	2.0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臺灣壽險業第5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1%	減少1%	增加1%	減少1%
104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6,116)	$ 7,225	$ 6,490	($ 5,639)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上期一致。

(6)本公司於民國105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026。

(7)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止，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3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未來1年	$ 23,083
未來2～5年	14,039
未來6年以上	56,939
	$ 94,061

2.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訂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本公司於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3,900及$12,246。

(十五)股本

1.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扣除庫藏股）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期初餘額	88,400	83,331
資本公積轉增資	-	5,833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5,961	-
買回庫藏股	-	(764)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764	-
期末餘額	5,125	88,400

2.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6 月 25 日經股東會決議，以資本公積$58,332 轉增資發行新股 5,833 仟股，業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3 年 9 月 29 日，增資後額定資本總額為$1,500,000(股份總額保留$13,500 為發行員工認股憑證之轉換股份)，實收資本總額則為$891,641，分為 89,164 仟股，每股金額新台幣 10 元，分次發行。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3.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請詳附註六、(十二)應付公司債之說明。

4.庫藏股

(1)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變動情形：(單位：仟股)

	104 年度		
收回原因	期初餘額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764	(764)	-

	103 年度		
收回原因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期末餘額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	764	764

(2)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0%，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買回之庫藏股票金額分別為$－(－仟股)及$23,849(764 仟股)。另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將買回之庫藏股轉讓與員工分別為$23,849(764 仟股)及$－(－仟股)，故截至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買回庫藏股票餘額分別為$－及$23,849。

(3)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 3 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十六)資本公積

1.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10%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上述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轉入之資本公積，應俟增資或其他事由產生該次資本公積，經公司登記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3.本公司於民國103年6月25日經股東會決議，以資本公積$58,332轉增資發行新股5,833仟股(每股新台幣0.7元)，並業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增資基準日為民國103年9月29日；及以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分配現金$24,999(每股新台幣0.3元)。

4.有關資本公積－認股權，請詳附註六、(十二)應付公司債之說明。

5.有關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請詳附註六、(十七)股份基礎給付之說明。

(十七)股份基礎給付

1.本公司於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因庫藏股轉讓予員工所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5,096及$－。相關內容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仟股)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民國104.3.6	764	-	立即既得

上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均係以權益交割。

2.上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係使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其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新台幣元)	履約價格	預期波動率	預期存續期間	無風險利率	每單位公允價值(新台幣元)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民國104.3.6	$ 37.90	$31.24	25.34%	0.05年	0.35%	$ 6.67

(十八)保留盈餘

1.依公司法規定，本公司應按稅後盈餘提列10%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額相等為止，在此限額內，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之25%之部分為限。

2.依本公司原章程之規定，本公司之股利政策為除考量行業特性及追求永續經營、穩定成長發展之目標外，並配合長期資金需求與財務規劃，現金股利不低於10%。但基於經濟情勢與行業變化，並考量每年相關因素，得由股東會決議調整變更之。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稅款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10%為法定公積後，並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為當年度稅後盈餘可分配數，於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除保留部分外，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惟原章程於民國103年6月25日經股東會決議修改為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稅款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10%為法定公積後，並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為當年度稅後盈餘可分配數，於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除保留部分外，分派股東股息及紅利分配數額不低於30%，其中至少30%以上得以現金方式發放，其餘為未分配盈餘。

3.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本公司首次採用 IFRSs時，依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規定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為$－。

4.本公司於民國103年6月25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102年度決算未有獲利，故不擬分派盈餘。民國104年5月27日經股東會決議對民國103年度之盈餘分派現金股利計$44,582(每股新台幣0.5元)。民國105年3月25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民國104年度之盈餘分派現金股利計$60,171(每股新台幣0.6元)及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計$60,171(每股新台幣0.6元)。

5.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三)員工福利費用之說明。

(十九)其他收入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820	$ 585
租金收入	480	396
政府補助收入	1,118	224
其他收入	4,600	2,488
	$ 7,018	$ 3,693

(二十)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	$ 1,111	$ 1,285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7,134	(5,536)
什項支出	(122)	(117)
	$ 18,123	($ 4,368)

(二十一)財務成本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9,417	$ 8,357
應付商業本票	758	80
可轉換公司債	892	1,134
	11,067	9,571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1,546)	(1,138)
	$ 9,521	$ 8,433

(二十二)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4年度			103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180,520	$ 156,724	$ 337,244	$ 156,702	$ 130,948	$ 287,650
折舊費用	134,441	26,995	161,436	125,092	25,791	150,883
攤銷費用	194	2,223	2,417	234	1,343	1,577
	$ 315,155	$ 185,942	$ 501,097	$ 282,028	$ 158,082	$ 440,110

(二十三)員工福利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薪資費用	$ 147,228	$ 131,968	$ 279,196	$ 129,463	$ 111,424	$ 240,887
員工認股權	2,281	2,815	5,096	-	-	-
勞健保費用	15,243	11,713	26,956	13,273	10,350	23,623
退休金費用	8,738	6,711	15,449	7,822	5,936	13,758
其他用人費用	7,030	3,517	10,547	6,144	3,238	9,382
	$ 180,520	$ 156,724	$ 337,244	$ 156,702	$ 130,948	$ 287,650

1.截至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552人及497人。

2.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於分派盈餘時，員工紅利為當年度稅後盈餘可分配數不低於3%，不高於7%，及董事酬勞為當年度稅後盈餘可分配數3%。惟依民國104年5月20日公司法修訂後之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定額或比率，分派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另章程得明訂前項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董事會分別於民國104年8月11日及104年11月10日提議通過章程修正案，依該修正後之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不低於3%，不高於7%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發放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此章程修正案將提民國105年股東會決議。

3.本公司於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員工酬勞(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7,233及$1,863，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7,233及$1,862，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項目。其中民國104年度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獲利狀況估列。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民國104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均為$7,233，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民國103年度係以當期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成數為基礎估列。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103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分別為$1,817及$1,816，與民國103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總金額$3,725之差異為($92)，主要係估列計算之差異，業已調整於民國104年度損益中。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紅利)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四)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1)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4年度	103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25,708	$ 10,136
未分配盈餘加徵10%之所得稅	544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7	(63)
	26,259	10,073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382	5,241
所得稅費用	$ 27,641	$ 15,314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4年度	103年度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615)	($ 539)

2.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38,527	$ 14,041
按法令規定調整項目影響數	(360)	5,644
免稅所得影響數	(8,988)	-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2,089)	(4,308)
未分配盈餘加徵10%之所得稅	544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7	(63)
所得稅費用	$ 27,641	$ 15,314

3.因暫時性差異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項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4 年 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呆帳損失超限	$ 1,039	$ -	$ -	$ 1,039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5,690	(454)	-	5,236
退休金財稅差異	12,000	40	615	12,655
未實現銷貨折讓	194	(194)	-	-
未休假獎金	1,263	217	-	1,480
未實現費用	149	(107)	-	42
投資抵減	790	(790)	-	-
	$ 21,125	($ 1,288)	$ 615	$ 20,452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 219)	$ 65	$ -	($ 154)
未實現兌換利益	(188)	(159)	-	(347)
	($ 407)	($ 94)	$ -	($ 501)
	$ 20,718	($ 1,382)	$ 615	$ 19,951

	103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呆帳損失超限	$ 1,035	$ 4	$ -	$ 1,039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4,838	852	-	5,690
退休金財稅差異	12,398	(937)	539	12,000
未實現銷貨折讓	182	12	-	194
未休假獎金	1,128	135	-	1,263
未實現費用	-	149	-	149
未實現兌換損失	610	(610)	-	-
投資抵減	5,537	(4,747)	-	790
	$ 25,728	($ 5,142)	$ 539	$ 21,125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 308)	$ 89	$ -	($ 219)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88)	-	(188)
	($ 308)	($ 99)	$ -	($ 407)
	$ 25,420	($ 5,241)	$ 539	$ 20,718

4. 本公司投資抵減業已於民國104年度全數抵減完畢，另截至民國10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可享有之投資抵減明細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相關金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抵減項目	尚未抵減餘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抵減年度
機器設備	$ 790	$ -	民國104年度

5. 本公司符合「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屬於製造業及技術服務業部分獎勵辦法」於民國97年7月1日至98年12月31日新增投資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獎勵辦法，得自民國103年起享受連續5年符合該辦法獲致之所得稅獎勵。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3年度，且截至民國105年3月25日止，未有行政救濟之情事。

7.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86年度以前	$ 5,501	$ 5,501
87年度以後	209,329	64,652
	$ 214,830	$ 70,153

8.截至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9,145 及$2,895。民國 103 年度未分配盈餘業於民國 104 年 5 月 27 日股東常會決議分派之，並經董事會訂定除息基準日為民國 104 年 9 月 22 日，其稅額可扣抵比率為 19.65%。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配之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 13.79%，由於本公司得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息紅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餘額為計算基礎，是以本公司股東於受配民國 104 年度盈餘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尚須調整股利或盈餘分配日前，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可能產生之各項可扣抵稅額。

(二十五)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

	104 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98,987	91,566	$ 2.17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98,987	91,56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27	
轉換公司債	767	9,298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99,754	100,991	$ 1.98

	103 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67,282	89,087	$ 0.76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67,282	89,087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52	
轉換公司債	999	11,834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68,281	100,973	$ 0.68

1.因員工酬勞(分紅)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故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酬勞(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時，係於股東會決議上一年度員工酬勞(分紅)採發放股票方式之股數確定時，始將該股數計入股東會決議年度普通

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且因員工酬勞(分紅)轉增資不再屬於無償配股，故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時不追溯調整。

2.上述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業已依民國 102 年度資本公積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之。

(二十六)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僅有部分現金收付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104 年度	103 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05,393	$ 69,649
加：期初應付票據	4,333	14,777
期初應付設備款(表列「其他應付款」)	14,868	10,226
減：期末應付票據	(14,073)	(4,333)
期末應付設備款(表列「其他應付款」)	(11,758)	(14,868)
利息資本化	(1,546)	(1,138)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 197,217	$ 74,313

2.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營業、投資及籌資活動：

	104 年度	103 年度
(1) 備抵呆帳沖銷數	$ 37	$ 92
(2) 預付設備款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8,595	$ 15,617
(3) 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股本及資本公積	$ 372,570	$ -

七、關係人交易

(一)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財產交易－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4 年度	103 年度
主要管理階層	$ 90,750	$ -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11 月 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向本公司董事長購置原向其承租之土地，簽約金額$90,750，係由本公司董事會參酌鑑價報告決議議定之，此土地購置業已於民國 104 年 2 月 26 日完成過戶。

2.營業租賃

本公司向主要管理階層承租其位於台南市新化區洋子段第 1079 地號之私人土地供作針劑廠用地，租金金額係參考鄰近鄉鎮工業用地議定，並每半年初以即期支票支付租金。民國 103 年度租金支出(表列「營業成本」)為$1,350，而民國 104 年度因已購入該承租之土地，故租金支出為$－。

3.關係人提供之擔保

	性質	提供之擔保品
主要管理階層	融資借款	台南市新化區洋子段第1060地號、第1078-2地號及第1079地號(註)之土地
主要管理階層	融資借款	台南市新化區洋子段第1066地號之土地
主要管理階層	融資借款	台南市新化區洋子段第1067地號之土地

(1)主要管理階層提供台南市新化區洋子段第1060地號及第1079地號(註)之土地作為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擔保品，截至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止，借款金額分別為$50,000及$45,000。

(2)主要管理階層提供台南市新化區洋子段第1078-2地號、第1066地號及第1067地號之土地作為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擔保品，截至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止，借款金額分別為$392,000及$424,000。

(註)民國104年度因已購入台南市新化區洋子段第1079地號之土地，故已轉由本公司持有之土地提供其借款擔保。

(二)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4年度	103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10,501	$ 7,200
退職後福利	208	121
股份基礎給付	407	-
	$ 11,116	$ 7,321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應收票據	$ 50,000	$ 50,000	應付公司債
土地(註)	239,865	149,100	短期借款、應付公司債及長期借款擔保
房屋及建築－淨額(註)	465,997	519,799	短期借款、應付公司債及長期借款擔保
機器設備－淨額(註)	149,439	179,222	長期借款擔保
辦公設備－淨額(註)	265	595	長期借款擔保
其他設備－淨額(註)	168,998	140,157	長期借款擔保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註)	-	1,812	長期借款擔保
	$ 1,074,564	$ 1,040,685	

(註)表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項下。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50,236	$ 174,916

(二)截至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因購買原物料及機器設備等，已開狀而尚未押匯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6,308及$－。

(三)本公司於民國101年4月18日與第一商業銀行等13家金融機構簽訂中期擔保放款聯合授信合約，總授信額度$1,320,000。授信期間依各授信項目為5年，並於聯合授信期間向聯合授信銀行團承諾以下事項：

1.在聯合授信期間內依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本公司須維持下列財務比率，並每年受檢一次：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對流動負債之比率，不得低於100%。

(2)負債比率：負債對有形淨值之比率，於民國100年至103年不得高於215%，自民國104年起不得高於180%。

(3)最低有形淨值：淨值減無形資產之金額，應維持在$700,000(含)以上。

2.本公司若無法符合上述各款財務比率與標準，應於其提供次一期年度財務報告前(下稱「改善期間」)以現金增資或其他方式改善，改善期間內不視為發生違約情事，並以次一期送交管理銀行之年度財務報告為準檢核是否完成改善，如未於改善期間內完成改善，則視為發生違約情事；另自財務報告提出之日之次一調息基準日或動用日起至完成改善之日或取得聯合授信銀行豁免之日後之次一調息基準日或動用日止，借款人就未清償本金餘額之貸款利率應再加計年利率0.25%。

(四)輝瑞愛爾蘭藥廠私人無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輝瑞愛爾蘭藥廠」)就其所有中華民國第083372號「用於治療或預防男性勃起不能或女性性慾官能不良之藥學組成物」發明專利，主張本公司侵害前揭專利權，而請求排除侵害，智慧財產法院於民國102年8月30日判決駁回原告之訴。輝瑞愛爾蘭藥廠提起上訴，據本案承辦律師表示：「輝瑞愛爾蘭藥廠提起上訴，上訴聲明：1.該公司不得製造、為販賣之要約或販賣衛署藥製字第055972號「美好挺膜衣錠100毫克」藥品、衛署藥製字第057200號「美好挺膜衣錠50毫克」藥品或為其他侵害中華民國第083372證書號「用於治療或預防男性勃起不能或女性性慾官能不良之藥學組成物」發明專利之行為；2.願以現金或等值之由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大安分行所發行之可轉讓定期存單供擔保，請准宣告假執行；3.第一、二審訴訟費用均由該公司負擔。又，對於第一審判決駁回新台幣二億元損害賠償請求部分，輝瑞愛爾蘭藥廠則未提起上訴。智慧財產法院於民國104年10月29日判決駁回輝瑞愛爾蘭藥廠之上訴。目前輝瑞愛爾蘭藥廠已提起第三審上訴，案件尚在審理階段，因此尚無法評估本件對該公司財務可能產生之不利影響。」，因上述案件仍於智慧財產法院審理中，因此尚無法評估本案對本公司財務可能產生之不利影響。

(五)輝瑞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輝瑞大藥廠」）就其所獲專屬授權之中華民國第 083372 號「用於治療或預防男性勃起不能或女性性慾官能不良之藥學組成物」發明專利，主張本公司侵害前揭專利權，而請求排除侵害，據本案承辦律師表示：「輝瑞大藥廠聲明：1.該公司不得製造、為販賣之要約或販賣衛署藥製字第 055972 號「美好挺膜衣錠 100 毫克」藥品、衛署藥製字第 057200 號「美好挺膜衣錠 50 毫克」藥品、衛署藥製字第 056728 號「美好挺膜衣錠 25 毫克」藥品或為其他侵害中華民國第 083372 證書號「用於治療或預防男性勃起不能或女性性慾官能不良之藥學組成物」發明專利之行為；2.該公司應給付新台幣 100 萬元整暨自本書狀繕本送達翌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 5%計算之利息；3.就前 2 項聲明，輝瑞大藥廠願以現金或等值之由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大安分行所發行之可轉讓定期存單供擔保，請准宣告假執行；4.訴訟費用由該公司負擔。輝瑞大藥廠於 104 年 10 月 19 日追加上述第 2 項聲明，追加後為「被告應給付原告新臺幣 43,569,675 元整，及其中新臺幣壹佰萬元(1,000,000 元)整部份，自起訴狀送達翌日起，其餘新臺幣肆仟貳佰伍拾陸萬玖仟陸佰柒拾伍元(42,569,675 元)整部分，自本書狀送達翌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 5%計算之利息」。智慧財產法院於民國 105 年 1 月 18 日作出第一審判決駁回原告之訴。輝瑞大藥廠已提起第二審上訴，目前仍在審理中，因此尚無法評估本件對該公司財務可能產生之不利影響。」，因上述案件仍於智慧財產法院審理中，因此尚無法評估本案對本公司財務可能產生之不利影響。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事。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事。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二)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部分)、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及存入保證金)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公允價值資訊之說明。

2.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價格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A.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 4,197	32.78	$ 137,565	$ 4,403	31.60	$ 139,133
日圓：新台幣	414,474	0.27	112,198	262,305	0.26	68,974
人民幣：新台幣	7,466	4.97	37,105	5,058	5.07	25,628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元：新台幣	553	32.88	18,177	25	31.70	803
日圓：新台幣	29,847	0.28	8,199	17,499	0.26	4,608

a.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若新台幣對各外幣升值/貶值10%，而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於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21,621及$18,951。

b.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而於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認列之未實現兌換利益分別為$2,042及$1,108。

B.價格風險

由於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於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公司有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業已設置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市場風險。

有關權益工具價格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公允價值變動為計算基礎。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下跌10%，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於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減少$2,166及$2,106。

C.利率風險

本公司借入之款項係屬浮動利率之金融商品，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債務類金融商品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惟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

若借款利率增加/減少10%,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之稅後淨利將減少/增加$782及$694，主要係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減少。

(2)信用風險

A.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於訂立付款及提出交貨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

B.本公司於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

C.本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D.本公司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E.本公司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3)流動性風險

A.現金流量預測係由財務部負責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

B.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04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40,264	$ -	$ -	$ -
應付短期票券	40,000	-	-	-
應付票據	159,002	-	-	-
應付帳款	69,897	-	-	-
其他應付款	127,205	-	-	-
應付公司債	25,300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38,361	356,832	-	-
存入保證金	-	-	-	100

103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65,160	$ -	$ -	$ -
應付短期票券	35,000	-	-	-
應付票據	138,953	-	-	-
應付帳款	54,147	-	-	-
其他應付款	103,788	-	-	-
應付公司債	-	400,000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35,374	38,217	356,739	-
存入保證金	-	-	-	100

(三)公允價值資訊

1.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之說明。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八)投資性不動產淨額之說明。

2.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之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開放型基金係屬此一等級。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公司投資之非避險之套利票券及所有衍生工具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3.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

類，相關資訊如下：

104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1,656	$ 2,380	$ -	$ 24,036

103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1,059	$ 2,780	$ -	$ 23,839

4.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1)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所持有之開放型基金之市場報價係來自於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之淨值。

(2)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3)針對複雜度較高之金融工具，本公司係根據同業間廣泛運用之評價方法及技術所自行開發之評價模型衡量公允價值。此類評價模型通常係用於衍生金融工具或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債務工具等。此類評價模型所使用之部分參數並非市場可觀察之資訊，本公司必須根據假設做適當之估計。

(4)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5)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公司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公司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5.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依規定僅揭露民國 104 年度之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事。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事。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請詳附表一之說明。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7.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事。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之說明。

10.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不適用。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依規定僅揭露民國 104 年度之資訊)

無此情事。

(三)大陸投資資訊

(依規定僅揭露民國 104 年度之資訊)

本公司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並未以任何方式轉赴大陸地區投資。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且本公司營運決策者係以公司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公司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公司營運決策者根據稅前損益評估營運部門之表現。此項衡量標準排除營運部門中非經常性收支之影響。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財務報告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

(三)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部門收入		
外部收入淨額	$ 1,520,328	$ 1,276,782
折舊及攤銷	163,975	152,577
利息收入	820	585
財務成本	9,521	8,433
部門稅前淨利	26,628	82,596
部門資產	3,045,420	2,755,593
部門負債	1,051,102	1,314,195

(四)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調節資訊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綜合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且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之部門損益、總資產及總負債金額，係與本公司財務報告採一致之衡量方式，故無須調節。

(五)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西藥之製造及買賣業務，故無須另行揭露收入餘額明細。

(六)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收入（註）	非流動資產	收入（註）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1,167,201	$ 1,903,573	$ 935,550	$ 1,763,603
日本	239,690	-	282,369	-
中國大陸	80,629	-	43,324	-
其他國家	32,808	-	15,539	-
	$ 1,520,328	$ 1,903,573	$ 1,276,782	$ 1,763,603

(註)收入係以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

(七)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重要客戶(收入達營業收入淨額 10%以上)資訊如下：

	104 年 度	103 年 度
A 公司	$ 169,535	$ 164,336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立賢